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煤炭扩建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建设单位：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

# 目 录

1、总则 .....	1
1.1 编制依据 .....	1
1.1.1 法律、法规 .....	1
1.1.2 技术规范与标准 .....	2
1.1.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3
1.2 调查目的及原则 .....	3
1.2.1 调查目的 .....	3
1.2.2 调查原则 .....	3
1.3 调查方法 .....	4
1.4 主要调查内容 .....	4
1.5 验收调查工作程序 .....	5
1.6 调查范围、调查因子和验收标准 .....	5
1.6.1 验收调查范围 .....	5
1.6.2 调查因子 .....	6
1.6.3 验收标准 .....	6
1.7 环境敏感目标 .....	10
1.8 调查重点 .....	11
2 项目周围环境概况 .....	12
2.1 自然环境概况 .....	12
2.2 社会环境概况 .....	14
3 工程调查 .....	16
3.1 工程建设概况 .....	16
3.2 矿区范围与资源特征 .....	20
3.3 本项目扩建工程内容 .....	20
3.4 生产设备 .....	23
3.5 工程环保投资 .....	25
3.6 项目变动情况 .....	26
3.7 验收期间工况负荷 .....	26

4 环境影响评价及审批回顾.....	27
4.1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27
4.1.1 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27
4.1.2 地表沉陷对建筑物影响结论.....	29
4.1.3 环境经济损益分析结论.....	29
4.1.4 风险评价结论.....	30
4.1.5 公众参与结论.....	30
4.1.6 项目可行性及厂址选择合理性分析结论.....	30
4.1.7 综合评价结论.....	30
4.1.9 建议.....	31
4.2 环评批复内容.....	31
4.3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34
5 生态环境影响调查与分析.....	37
5.1 生态现状调查.....	37
5.1.1 地形地貌.....	37
5.1.2 气象气候特征.....	37
5.1.3 河流水系.....	37
5.1.4 水文及地质特征.....	38
5.1.5 矿产资源.....	39
5.1.6 动植物资源调查.....	39
5.1.7 土壤资源.....	41
5.1.8 土地利用现状调查.....	43
5.2 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调查及环境该保护措施有效性.....	44
5.3 运行期生态影响调查及环境保护措施有效性.....	44
5.3.1 地表沉陷调查.....	44
5.3.2 水土流失影响调查.....	45
5.3.3 公路影响调查.....	45
5.3.4 对耕地、植被的影响调查.....	45
5.3.5 存在的问题及补救措施建议.....	45

6 地下水环境影响调查分析 .....	46
6.1 地下水环境现状调查 .....	46
6.1.1 区域水文地质条件 .....	46
6.1.2 地下水环境现状调查 .....	46
6.2 施工期地下水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有效性 .....	49
6.3 运行期地下水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有效性 .....	49
6.3.1 环保措施 .....	49
6.3.2 存在的问题及补救措施建议 .....	50
7 地表水环境影响调查分析 .....	51
7.1 地表水环境现状调查 .....	51
7.2 废水污染源监测 .....	51
7.3 施工期地表水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有效性 .....	57
7.4 运行期地表水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有效性 .....	57
8 环境空气影响调查与分析 .....	58
8.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	58
8.2 废气污染源监测 .....	58
8.3 环境空气监测 .....	60
8.4 营运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	64
8.5 运行期环境空气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有效性 .....	64
9 声环境调查 .....	65
9.1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	65
9.2 噪声监测 .....	65
10 固体废弃物影响调查 .....	67
11 社会环境影响调查与分析 .....	68
11.1 社会经济环境现状调查 .....	68
11.2 搬迁、安置与补偿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	70
13 环境管理、环境监测及环境监理落实情况调查 .....	71
13.1 建设单位环境管理状况 .....	71
13.3 突发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	71

14 清洁生产与总量控制调查.....	72
14.1 清洁生产调查与分析.....	72
14.2 总量控制调查.....	75
15 公众意见调查.....	76
15.1 公众意见调查方法.....	76
15.2 公众意见调查内容.....	76
15.3 公众意见调查统计结果与分析.....	78
15.4 公众参与结论.....	79
16 调查结论与建议.....	81
16.1 工程概况.....	81
16.2 生态环境影响调查.....	81
16.3 环境污染影响调查.....	81
16.4 清洁生产与总量分析结果.....	82
16.5 公众意见调查.....	82
16.6 要求与建议.....	82
16.7 调查结论.....	82

# 1、总则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位于吉林省蛟河市境内，行政区隶属于吉林省蛟河市奶子山街红胜村管辖。矿区位于蛟河市城区 110° 方位，直距 6km。矿区地理坐标(西安 80 坐标系): 东经 127°23'54"-127°25'05"; 北纬 43°40'37"-43°41'51"。矿区面积 1.9913km<sup>2</sup>，由 13 个拐点圈定，开采深度由 150m 至-550m 标高。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煤炭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由吉林昊融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编制完成，并于 2017 年 8 月 3 日取得吉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煤炭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吉环审字〔2017〕88 号）。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组织验收技术人员于 2024 年 1 月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核查，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规定和要求，确定了项目检测方案，并委托吉林市万晟环保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3 日-24 日对该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污染物排放现状、环境质量现状进行了调查和监测，根据检测报告，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编制了《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煤炭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 1.1 编制依据

### 1.1.1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12.29）；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26）；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6.5）；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1.1）；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9.1）；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1.3.1）；
- (9)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18.10.26）；

-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2018.10.26）；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6.7.1）；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7.2）；
-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20.1.1）；
- (14)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
- (15)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591 号）；
- (16) 《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令第 48 号）；
- (17)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生态环境部令第 16 号）；
- (18)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 2023 年第 7 号令；
- (19)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2019 年 1 月 1 日施行）；
- (20)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

### 1.1.2 技术规范与标准

-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
- (2)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 (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
- (4)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
- (5)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
- (6)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22）。
- (7)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
- (8)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 (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HJ/T394-2007)；
- (10)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18 年 5 月 16 日印发）。
- (11)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
- (1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煤炭采选》（HJ672-2013）。

### 1.1.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煤炭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吉林昊融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2)关于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煤炭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吉环审字(2017)88 号)。

## 1.2 调查目的及原则

### 1.2.1 调查目的

(1) 调查工程在施工、运行和管理等方面关于环境影响报告书、工程设计提出的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以及对各级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

(2) 调查工程已采取的生态保护、水土保持及污染控制措施, 并通过工程所在区域环境现状监测与调查结果的评价, 分析各项措施实施的有效性。针对工程已产生的实际环境问题及可能存在的潜在环境影响, 提出切实可行的补救措施和应急措施, 对已实施的尚不完善的措施提出改进意见。

(3) 通过公众意见调查, 了解公众对工程建设期及试运营期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对当地经济发展的作用、对沿线居民工作和生活的情况, 针对公众提出的合理要求提出解决建议。

(4) 根据工程环境影响调查, 结合现状监测结果, 客观、公正地从技术上论证工程是否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 为政府部门决策提供依据。

### 1.2.2 调查原则

#### (1) 科学性原则

验收调查方法应注重科学性、先进性, 应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要求。

#### (2) 实事求是原则

验收调查应如实反映工程实际建设及运行情况、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及运行效果。

#### (3) 全面性原则

对工程前期(包括工程设计、项目批复或核准等前期工作)、施工期、试运行期全过程进行调查。

#### (4) 重点性原则

突出煤炭采选建设项目生态、地下水资源破坏与污染影响并重的特点, 有重



点、有针对性的开展验收调查工作。

(5) 公众参与原则

开展公众参与工作，充分考虑社会各方面的利益和主张。

### 1.3 调查方法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HJ/T394-2007）的要求进行，并结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煤炭采选》（HJ612-2013）中的要求执行，采用历史资料查阅、现场勘查、环境监测、公众参与相结合的调查方法，对本项目水、气、声、渣、生态等各类环境影响进行如实描述与论述。

### 1.4 主要调查内容

验收调查主要内容

- (1) 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执行情况调查。
- (2) 工程实际建设内容及工程变更情况调查。
- (3) 工程建设前后环境敏感目标分布及其变化情况调查，环境质量变化情况调查。
- (4) 工程实际内容变更所造成的环境影响变化情况调查，变更环境保护措施调查。
- (5)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文件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运行情况及试运行效果调查。
- (6) 搬迁安置和耕地补偿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 (7) 工程试运行期环境污染影响调查；煤炭开采地表沉陷、露天矿地表挖损、排土场和排矸场占压情况，对生态和地下水影响情况调查。
- (8) 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 (9)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提及或对环境影响估计不足，但实际存在的严重环境问题以及公众反映强烈的环境问题调查。
- (10) 工程环境监理执行情况及其效果调查。
- (11) 工程环保投资情况调查。
- (12) 建设单位环境管理情况调查。

## 1.5 验收调查工作程序

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的工作程序见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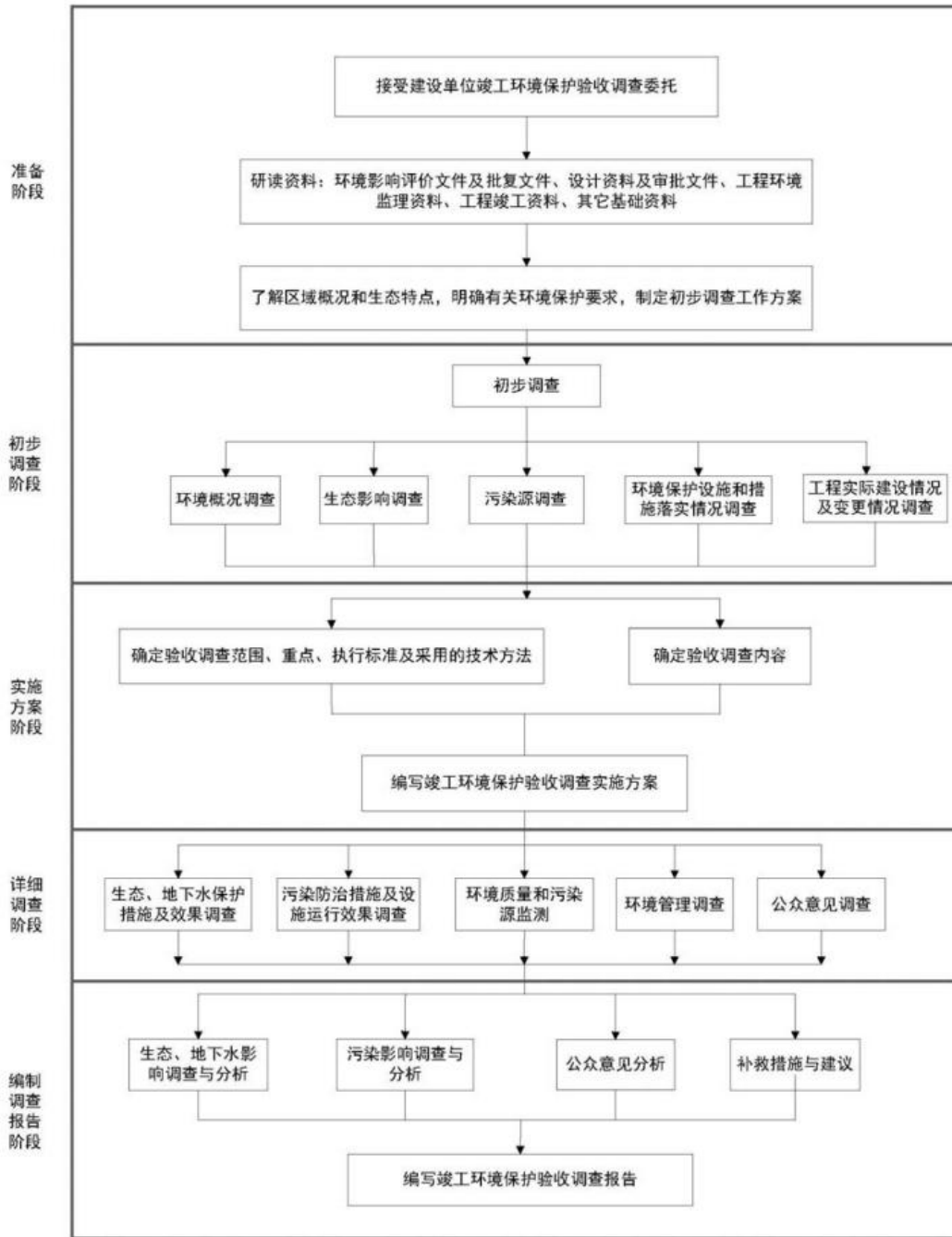


图 1-1 煤炭采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工作程序

## 1.6 调查范围、调查因子和验收标准

### 1.6.1 验收调查范围

根据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评价范围并结合工程实际的环境影响情况，本项目调查范围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结合现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和现场踏勘情况对调查范围进行适的调整。

#### 1、地表水

本项目扩建后不新增劳动定员，因此不新增生活用水、食堂用水、洗浴用水。项目新增排水为矿井涌水，矿井涌水回用于生产，多余部分排入泥鳅河。

#### 2、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调查范围为以主井、工业场地为中心、边长为 5km 的方形区域。

#### 3、环境噪声

调查范围为工业场地边界外扩 200m。

#### 4、生态环境

生态评价范围为工程占地范围内的区域。

#### 5、环境风险

环境风险调查范围为以主要危险源为中心半径 3km 范围。

### 1.6.2 调查因子

地表水：pH、COD、BOD<sub>5</sub>、氨氮、挥发酚、SS、总砷、汞、六价铬、铅、镉、石油类、氟化物、溶解氧；

地下水：PH、氨氮、高锰酸盐指数、总硬度、硝酸盐氮、亚硝酸盐氮、挥发酚、氟化物、总镉、六价铬、总铅、总汞、总砷；

环境空气：TSP、SO<sub>2</sub>、NO<sub>2</sub>；

噪声：等效连续 A 声级（L<sub>Aeq</sub>）；

固体废物：生活垃圾、锅炉灰渣、除尘灰、矸石、污水处理设备污泥、井下水仓沉淀煤泥；

生态环境：土地利用、植被类型。

### 1.6.3 验收标准

#### 1.6.3.1 环境质量标准

#####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中二级标准。

表 1-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	标准来源
------	------	---------------------------------	------

SO <sub>2</sub>	年平均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
	24小时平均	150	
	1小时平均	500	
NO <sub>2</sub>	年平均	80	
	24小时平均	120	
	1小时平均	200	
TSP	年平均	200	
	24小时平均	300	

### (2) 地表水质量标准

地表水环境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水质标准。

表 1-2 地表水质量标准

污染物	标准限值 (mg/L)	标准来源
pH	6-9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
COD	≤20	
BOD <sub>5</sub>	≤4	
氨氮	≤1.0	
挥发酚	≤0.005	
SS	≤25	
砷	≤0.05	
汞	≤0.0001	
六价铬	≤0.005	
铅	≤0.05	
镉	≤0.005	
石油类	≤0.05	
氟化物	≤1.0	
溶解氧	≤5.0	

### (3) 声环境质量标准

环境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见下表。

表 1-3 声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 dB(A)

昼间	夜间	标准限值来源
60	50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 (4)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地下水环境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

表 1-4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标准值	标准来源
1	PH	6.5-8.5	《地下水质量标准》中III类标准
2	氨氮	≤0.2	
3	高锰酸盐指数	≤3.0	
4	总硬度	≤450	
5	硝酸盐氮	≤20	
6	亚硝酸盐氮	≤0.02	
7	挥发酚	≤0.002	
8	氟化物	≤1.0	
9	总镉	≤0.01	
10	六价铬	≤0.05	
11	总铅	≤0.05	
12	总汞	≤0.001	
13	总砷	≤0.05	

### 1.6.3.2 污染物排放标准

#### (1) 废气

厂界无组织废气执行《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见下表。

表 1-5 煤炭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监控点	作业场所		标准来源
		煤炭工业所属装卸场所	煤炭储存场所、矸石处置场所	
		排放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排放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颗粒物	周界外 浓度最 高点	1.0	1.0	《煤炭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0426-2006
二氧化硫		—	0.4	

本项目锅炉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表 1-6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类型	污染物	排放浓度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	-----	----------	------

燃煤锅炉	SO <sub>2</sub>	300mg/m <sup>3</sup>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2
	NO <sub>x</sub>	300mg/m <sup>3</sup>	
	颗粒物	50mg/m <sup>3</sup>	
	汞及其化合物	0.05	
	烟气黑度	≤1 级	

## (2) 废水

本项目为地下采煤项目，矿井废水执行GB20426-2006《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中采煤废水排放限值要求，详见下表。

**表1-7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单位：mg/L（pH 除外）**

标准名称及级别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0426-2006) 中新、建（改、扩）生产线	pH	6-9
	SS	50
	COD	50
	石油类	5
	总汞	0.05
	总镉	0.1
	总铬	1.5
	六价铬	0.5
	总铅	0.5
	总砷	0.5
	氟化物	1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一级排放标准	pH	6-9
	SS	100
	COD	100
	BOD <sub>5</sub>	30
	氨氮	15
	石油类	10

## (3) 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表 1-8 噪声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dB(A)**

昼间	夜间	标准限值来源
60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标准

## (4) 固体废物

煤矸石堆场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依据 GB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环境保护部于 2013 年 6 月发布的[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

## 1.7 环境敏感目标

根据现场踏查，项目主要的环境敏感目标见下表。

表 1-9 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类别	环境保护目标	与项目的位置	环境质量标准
环境空气	口钦村	西南侧 50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类区标准要求
	红胜村	西南侧 120m	
	工业村	东侧 100m	
	新立村	东侧 2000m	
	下洼子村	西侧 1800m	
	建设村	北侧 1000m	
	东荒地村	西北侧 2000m	
	黄花村	西北侧 2000m	
	万宝村	东北侧 1200m	
	南大村	西南侧 1800m	
	奶子山街道	北侧 900m	
	友联村	北侧 1000m	
南甸子村	东北侧 2500m		
地表水	泥鳅河	矿区内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标准
	小蛟河	西侧 1000m	
	蛟河	西侧 5500m	
声环境	口钦村	工业场地 200m 范围内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
	红胜村		
	工业村		
地下水环境	项目周围地下水	周围居民饮用自来水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Ⅲ类标准
生态环境	开采范围内的林地及农田生态系统，矿界内 119 户居民	矿区范围 1.9913km <sup>2</sup>	—
环境风险	炸药库 3km 范围内居民	炸药库位于副工业广场，周围农田、树林。周围最近的居民为口钦村及红胜村。	—

## 1.8 调查重点

- (1) 核查实际工程内容及方案设计变更情况。
- (2) 环境敏感保护目标基本情况及变更情况。
- (3) 实际工程内容及方案设计变更造成的环境影响变化情况。
- (4) 环保规章制度执行情况。
- (5) 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执行情况。
- (6)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环境影响审批文件中提出的主要环境影响。
- (7) 环境保护设计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环境影响审批文件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及其效果。
- (8) 工程施工期和运营期实际存在的环境问题以及公众反映强烈的环境问题。
- (10) 验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对污染因子达标情况的预测结果。
- (11) 工程环保投资情况。



## 2 项目周围环境概况

### 2.1 自然环境概况

#### 1、地理位置

蛟河市，隶属于吉林省吉林市，位于吉林省东部，长白山西麓，东与敦化市相邻，南与桦甸市接壤，西隔松花湖与吉林市丰满区、龙潭区相望，北与舒兰市、黑龙江省五常市毗连，总面积 6364.15 平方千米。

#### 2、气候、气象

蛟河市属亚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年平均气温 3.4℃，降水量 708.8 毫米，无霜期 120—130 天。

#### 3、水文情况

松花江、牡丹江水系贯穿蛟河市，松花湖三分之二水域位于境内，水流域面积 2426 平方千米。蛟河市大多数河流属松花江水系，少数河流为牡丹江水系。境内松花湖湖岸线长 200 余千米，面积 450 平方千米。主要河流有拉法河、蛟河、南河、漂河、威虎河、团山子河、牯牛河等。

蛟河，又名嘎呀河，明代称秃都河，清代称退挈（推屯）河，均属满语音转河名。发源于蛟河市二秃顶子峰西侧，流向西南，在蛟河市城西拉法河（流域面积 885 平方公里，河长 56.7 公里）自右岸汇入，至池水乡注入第二松花江。流域面积 2470 平方公里，河长 84.7 公里，河道平均坡度 1.9‰。

小蛟河（南河）。发源于黄松甸镇巴掌山北侧，由东南流向西北，沿途汇集永青、同青、后柳、平岗、泥鳅等河流，流经黄松甸、白石山、新农、奶子山、蛟河等乡镇，于蛟河镇西与蛟河汇合流入松花湖。河长 47.1 公里，流域面积 422 平方公里，平均河宽 60 米，河水深 0.4 米，多年平均流量 4.82 立方米/秒。汛期最大流量每秒 50 立方米。

拉法河 发源于新站镇北境，吉兴屯北沟，沿途接纳朝阳沟、龙凤、黄泥、大姑家、义马、海青、东德等河流，流经龙凤、新站、拉法、蛟河、池水等乡镇，汇合蛟河，于池水乡池水屯东注入松花湖。河长 65.6 公里，流域面积 920 平方公里，平均河宽 70 米，平均河水深 0.7 米，多年平均流量为 9.6 立方米/秒，汛期最大流量每秒 130 立方米。

## 4、自然资源

### (1) 水资源

蛟河市年均天气降水量 708.8 毫米，水资源总量 19.51 亿立方米，其中地下水资源 1.99 亿立方米，中小河流 89 条、中型水库 3 座、小 I 型水库 14 座、小 II 型水库 80 座。

### (2) 森林资源

蛟河市森林面积约占蛟河市总土地面积的三分之二，是吉林省主要林区之一。蛟河市有林地面积 264509 公顷，森林覆盖率为 59.36%，其中用材林 233311 公顷，防护林 27581 公顷，特用林 1241 公顷，经济林 2376 公顷，主要树种有红松、赤松（樟子松或油松）、云杉、冷杉（沙松）、落叶松、黄菠萝、水曲柳、椴树、榆树、桦树及杨柳等 47 种。木材总蓄积近 2400 万立方米。其中：幼龄林面积 47793 公顷，蓄积 1158356 立方米；中龄林面积 150329 公顷，蓄积 14323733 立方米；近熟林面积 44906 公顷，蓄积 5336421 立方米；成熟林面积 20596 公顷，蓄积 3173123 立方米。

### (3) 生物资源

蛟河市地处长白山麓，素有长白山立体宝库之称，动植物资源十分丰富。植物有 500 多种，其中具有经济价值的植物类共有 87 科 354 种，药用植物 157 种，食用植物 74 种，食用菌 17 种，花卉 87 种。经济植物主要有人参、刺五加、天麻、五味子、桔梗、当归、蕨菜、薇菜、山葡萄、软枣子等。动物有 200 余种，现存经济价值较高的野生经济动物 20 余种，主要有黑熊、野猪、狐狸、梅花鹿、紫貂、狍子、山鸡、树鸡、青鼬、黄鼬等，国家重点保护动物东北虎经常出现在蛟河市境内。 [9]

### (4) 矿产资源

蛟河市境内已探明矿产资源 20 种，矿产储量潜在价值 105 亿元。其中：金属矿主要有镍、铜、铁、钨、铅等，非金属矿主要有花岗岩、硅石、长石、石灰石、硅藻土、兰晶石、橄榄石、矿泉水、煤、草炭、砖瓦粘土等。体现出明显优势的矿产主要有镍、花岗岩、橄榄绿宝石、泥炭等。

镍：镍矿主要产地为漂河镇、前进乡两地，探明储量 12128 吨，占吉林地区储量的 40%，居全省第二位。

花岗岩：地质储量约 100 亿立方米，饰面用花岗岩和建筑用花岗岩储量 1 亿立方米。以白、红、绿、青为主要系列花岗岩，共有稻田白、玉兰花、蛟河红、橄榄绿、蛟河青等十余个品种。

橄榄绿宝石：位于黄松甸镇大石河的橄榄绿宝石矿，是中国唯一的橄榄绿宝石矿体，探明宝石储量为 1750 千克，工业用橄榄石砂 170 万吨。

泥炭：已发现泥炭矿产地 75 处，其中 100 万吨以上矿体 2 处，100—10 万吨的中型矿体 4 处，累计探明储量 1378.49 万吨（估算远景储量在 1 亿立方米以上），均属高有机质泥炭。

## 2.2 社会环境概况

### （1）行政区划和人口分布

截至 2013 年，蛟河市辖 8 个街道、8 个镇、2 个乡（有 1 个民族乡）：民主街道、长安街道、河南街道、奶子山街道、新农街道、拉法街道、中岗街道、河北街道、新站镇、天岗镇、白石山镇、漂河镇、黄松甸镇、天北镇、松江镇、庆岭镇、乌林朝鲜族乡、前进乡。

2019 年末全市总人口为 417312 人，比上年减少 4518 人。全年出生人口 2118 人，出生率为 5.05%，比上年下降 0.35 个百分点；死亡人口 2286 人，死亡率为 5.45%，比上年增加 1.14 个百分点；人口自然增长率为-0.4%，比上年下降 1.49 个百分点。全市城镇人口 173843 人，乡村人口 243469 人。

### （2）经济

2019 年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比上年增长 2.2%。其中，第一产业增长 0.8%，第二产业下降 9.4%，第三产业增长 9.1%。国民经济三次产业结构比为 25.5: 20.8: 53.7。

### （3）教育、文化、卫生、体育

#### 教育事业

2019 年完成投资 4470 万元，校舍新建维修面积 80889 平方米，铺设硬覆盖 51668 平方米，使用省民生专项资金 257.5 万元对 8 所村小的火炉改为电取暖。

截至 2019 年末，全市有小学 99 所，在校学生 15133 人，专任教师 1625 人；初中 19 所，在校学生 10076 人，专任教师 992 人；高中 4 所，在校学生 6231 人，专任教师 456 人；特殊教育学校 1 所，在校学生 143 人，专任教师 16 人；

幼儿园 97 所，在园幼儿 6365 人，专任教师 399 人。

### 科技事业

2017 年，全年组织申报省和吉林市科技发展项目 5 项，争取科技资金 220 万元。2 户企业被认定为吉林市级企业技术创新中心，1 户企业被认定为吉林市科技创新团队。2 户企业被评为吉林市科技“小巨人”企业，3 户企业被评为吉林省“小巨人”企业。国家科技富民强县专项行动计划一生猪标准化养殖技术示范及产品精深加工项目，省科技厅一次性顺利通过项目验收。

### 卫文体育

2019 年建档立卡贫困患病 3807 人（2742 户），县域内贫困患者住院 1831 人次，垫付资金 815 万元。稳步推进先住院后付费工作，截至 2019 年末先诊疗后付费共 19977 人，垫付资金 999.01 万元。2019 年共拨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 2572.94 万元，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80.16%。

2019 年末，全市有各级各类卫生机构 433 所，其中：医院 12 所、社区服务中心 6 所、卫生院 10 所、村卫生室 225 所、门诊部 5 所、诊所（卫生所、医务室）172 所、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 所、结核病防治所 1 所、妇幼保健站 1 所。全市拥有卫生技术人员 2503 人，实有床位 2233 张。

2019 年建设完成 2 处城市多功能运动场和 1 处城市体育公园；深入推进 17 个乡镇街文化站免费开放、专项治理和文化站评估定级工作；配备文体设施，建成 40 个村级综合文化服务中心、40 个农村文化小广场；投入 50 万元对 256 个村农家书屋配备图书；投入 150 万元为 50 个村配备文化广场健身器材。

2019 年《蛟河新闻》累计播发各类新闻稿件 1200 多篇，在中央电视台、吉林卫视、吉林市电视台等上级媒体播发新闻稿件 80 多篇。电视纪录片《跑山人》、电视专题片《黄松甸黑木耳》等作品在国家、省、市评比中取得优异成绩。

### 3 工程调查

#### 3.1 工程建设概况

##### 3.1.1 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煤炭扩建项目

建设规模：生产规模由 9 万吨/年增加至 35 万吨/年

建设性质：扩建

建设地点：蛟河市奶子山街红胜村

建设单位：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

劳动定员：劳动定员 120 人

工作制度：年工作 330 天，每天 3 班，每班 8 小时

工程组成：本项目主要由主体工程、生产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组成，主要工程组成见表 3-1。

表 3-1 本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指标名称		环评设计阶段	变化情况	
主体工程	矿区范围	1.9913km <sup>2</sup> ，共 13 个拐点控制，与现有 9 万吨开采范围相同	无变化	
	开拓系统	主井（斜井）	主井井口标高+300.8m，井底标高+8.4m 坡度 22°，斜长 830m，井颈采用砌碇支护，井筒采用三心拱锚喷支护，净断面积均为 8.7m <sup>2</sup>	无变化
		立井	立井井口标高+296.2m，现井底标高-137m 水平，垂深 433.2m，净断面积为 19.6m <sup>2</sup>	无变化
	通风系统	风井（斜井）	风井井口标高+300.3m，井底标高+8.4m，坡度 22°，斜长 765m，井颈采用砌碇支护，井筒采用三心拱锚喷支护，净断面积均为 8.7m <sup>2</sup>	无变化
	产量	核定开采能力为 35 万 t/a	无变化	
	采煤方式	采煤方法为长壁后退式开采	无变化	

	选矿	原煤在井下初步筛分，矸石部分直接回填井下采空区，剩余的矸石和原煤分别由主井绞车提出井口，矸石堆于矸石堆场，原煤通过篦条筛筛分，再由人工分拣出煤炭中矸石	无变化	
	办公区	副工业广场	无变化	
辅助工程	主扇房	主扇房位于工业广场南侧通风井，朝向东侧	无变化	
	炸药库	炸药最大储存量为 1.5t，现有储量为 1t，雷管最大贮存量为 2 万发，现有储量为 3000 发。	无变化	
储运工程	矸石堆场	在用	主工业广场东南侧有 1 处矸石堆场，占地面积 1050m <sup>2</sup> (70×15m)，最大堆存量 3350m <sup>3</sup> ，目前堆高 3m，堆存量为 520m <sup>3</sup> 。	无变化
		停用	副工业广场内部东北角现存 1 处原奶子山煤矿遗留的矸石堆场，目前堆高 3m，堆存量为 200m <sup>3</sup> 。	已清除
	储煤场	主工业广场内西侧有 1 处储煤场，占地面积 11660m <sup>2</sup> (110×106m)，最大堆存量 38866m <sup>3</sup> ，目前堆高 4m，堆存量为 3887m <sup>3</sup> 。	无变化	
公用工程	用水	市政供水管网供水	生产用水采用地下涌水，生活用水、淋浴用水等来自井水	
	排水	矿井涌水回用于生产降尘，多余部分排放至泥鳅河，生活污水、食堂废水、淋浴废水排入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经处理达标后，排入泥鳅河。	无变化	
	采暖供热	主、副工业广场采暖用的热水锅炉已经拆除，改为电采暖，热风机保留，增加湿式脱硫装置。年燃煤 240t。	主、副工业广场采暖用的热水锅炉已经拆除，改为电采暖；矿井取暖采用燃生物质锅炉，烟气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30m 烟囱排放	
	供电	电源由当地电网供给	无变化	
其他以老	噪声治理	主工业广场主扇房应进一步进行隔声减振措施，修建半封闭隔声间，同时加强主扇减振。	无变化	

带 新 工 程	应急措施	新增设置 50m <sup>3</sup> 应急池，位于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旁。	无变化
------------------	------	---	-----

### 3.1.2 总平面布置及占地

#### 1、本项目占地

本项目在现有矿区基础上提高生产能力，工业场地利用现有，对外有公路相连，工业广场总面积 0.6942hm<sup>2</sup>，其中主工业场地占地面积 3.281hm<sup>2</sup>，副工业场区占地面积 3.661hm<sup>2</sup>。

#### 2、总平面布置

##### (1) 主工业广场

按功能、用途和相互之间的关系，本项目主工业广场平面布置大致可分为三个功能区，叙述如下。

##### ①生产区

该生产系统布置在工业场地的中部和南部，布置的主要设施有：主井、副井及主扇房等。

##### ②辅助生产区

该区位于工业场地东部，其内为库房等。工业场地总平面布置见图 8-9。

##### ③场内其它设施

按不同功能、要求和特点进行合理布置。

##### (2) 副工业广场

##### ①办公区

位于副工业场地北侧，其内布置有矿部办公楼、食堂等。该区既是生产指挥中心，又是人流集散活动场所。

##### ②立井区

位于副工业广场东侧，承担人员提升兼入风。

##### ③炸药库

根据北京安联国科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2013 年 10 月编制的《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民用爆炸物品储存设施安全现状评价报告》，项目炸药库位于副工业广场东北角，周围均为农田，西南侧距离口钦村屯居民 215m。

炸药库为原有工程内容，目前炸药总存储规模 1t，最大储存量为 1.5t，雷管

3000 发（折合当量 36kg），最大存量 2 万发（折合当量 240kg）。可以满足本项目生产要求，库区内炸药库房 1 座，雷管库房 1 座，炸药库、雷管库做到了分区存放。雷管为电雷管，炸药的主要成分为硝酸铵。

### （3）场内运输方式

根据本场地自然地形坡度较小，地形简单，并结合外部运输条件和井下材料、设备输方式以及场内总平面布置要求，场内运输方式为窄轨和汽车，井下传送带矿车运输。

## 3.1.3 给排水情况

### 1、给水

本次扩建项目未新增劳动定员，因此矿山人员给排水情况与原有工程不变。矿井用水量包括生产用水及生活用水、食堂用水、洗浴用水，其中生产用水采用井下涌水。本次扩建项目仅新增井下涌水，增加量为 1800m<sup>3</sup>/d，扩建后正常涌水量为 3600m<sup>3</sup>/d，最大涌水量为 4320m<sup>3</sup>/d（正常涌水量 150m<sup>3</sup>/h，最大涌水量为 180m<sup>3</sup>/h）。

### 2、排水

#### 扩建废水排放情况

#### ①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及淋浴废水

无新增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及淋浴废水排放量。

#### ②矿井涌水

根据开发利用方案，项目扩建后，矿井正常涌水量为 3600m<sup>3</sup>/d（150m<sup>3</sup>/h），最大涌水量为 4320m<sup>3</sup>/d（180m<sup>3</sup>/h），矿井涌水在井下水仓沉淀后部分回用于生产降尘，多余部分排放至泥鳅河。

## 3.1.4 采暖、供热

### ①采暖

本项目冬季主、副工业广场全部采用电采暖。

### ②供热

为了防止冬季井筒及提升设备结冰，保证矿井安全生产，主井井筒防冻采用对主井取暖，利用原有 2 台 2t/h 热风锅炉，本项目对锅炉增加治理措施，保证达标后继续使用。



### 3.1.5 供电

本项目利用现有供电设施，由当地电网统一供给。

### 3.1.6 运输道路

本项目内部运输在工业广场内进行，外部依托工业广场西侧的村路至蛟奶公路，本次无需新建道路工程。

## 3.2 矿区范围与资源特征

### 3.2.1 井田境界及储量

根据吉林省国土资源厅批准的井田开采范围，本项目煤矿井田境界共有 12 个拐点圈定，矿区总面积 1.1843km<sup>2</sup>，设计开采标高+0~-145m。本项目开采煤层及拐点坐标如下：

表 3-2 矿区拐点范围坐标（西安 80 坐标）

矿井	序号	X 坐标	Y 坐标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 业有限公司	1	4841166.64	42613284.57
	2	4841166.64	42613519.57
	3	4840536.64	42613737.57
	4	4840281.64	42613649.57
	5	4839766.64	42613982.57
	6	4839427.23	42613947.86
	7	4839427.15	42614350.02
	8	4839354.11	42614350.04
	9	4839353.97	42613940.37
	10	4839326.64	42613937.57
	11	4838856.64	42612917.57
	12	4839566.64	42612757.57
	13	4840566.64	42612757.57

## 3.3 本项目扩建工程内容

### 3.3.1 井田开拓方式

本项目对井筒数目和井筒位置未重新选择，对现有生产系统进行利用和改造，依据煤层赋存条件仍采用一立两斜混合开拓方式，主井井口标高+300.8m，井底

标高+8.4m 坡度 22°，斜长 830m，井颈采用砌碛支护，井筒采用三心拱锚喷支护，净断面积均为 8.7m<sup>2</sup>；风井井口标高+300.3m，井底标高+8.4m，坡度 22°，斜长 765m，井颈采用砌碛支护，井筒采用三心拱锚喷支护，净断面积均为 8.7m<sup>2</sup>；立井井口标高+296.2m，现井底标高-137m 水平，垂深 433.2m，净断面积为 19.6m<sup>2</sup>；主、风井通过+8.4 石门车场分别与暗主井与暗风井联通，经-176 运输、回风大巷与五层上山采区和下山采区相联。矿井目前在主井+90 水平、暗井井底-176 水平设有排水泵房和变电所。

后期主、风井按 22°坡度延深至-130m 水平，通过-130 石门、车场与九层运输下山和九层回风下山相联，在-470 水平布置变电所和排水泵房及水仓，形成矿井后期时的开拓系统。

矿井开采标高为+150~-550m，矿井初期开采 5 号煤层-110~-250m 阶段的资源。矿井现已形成-176 水平的两个采区（五层上采区和下山采区）生产系统，5 号煤层开采设计仍利用在-176 运输大巷和-176 回风大巷间的采区变电所。五层下山-250 水平设有排水泵房，通过五层上、下山布置走向长壁工作面开采。目前矿井初期开采系统现已形成，本项目不需进行井巷工程布置。

根据围岩条件和矿井现实情况，永久井巷主要采用锚喷支护，为满足使用要求，现有主井井筒、风井井筒、运输大巷、回风大巷、五层上山、五层下山、主暗井和副暗井等井巷断面采用三心拱锚喷支护，巷道净宽 3.9m，净高 2.5m，净断面积 8.7m<sup>2</sup>；立井采用圆形砌碛支护，断面净直径为 5.0m，净断面 19.6m<sup>2</sup>，掘进断面 26.4m<sup>2</sup>；采区变电所采用三心拱锚喷支护，巷道净宽 4.0m，净高 2.53m，净断面 9.0m<sup>2</sup>，掘进断面 9.7m<sup>2</sup>；-137 绞车硐室采用半圆拱锚喷支护，巷道净宽 5.0m，净高 3.5m，净断面积 15.0m<sup>2</sup>，掘进断面 15.9m<sup>2</sup>；-137 运输大巷、-137 运输下山、五层运输下山和五层回风下山采用三心拱锚喷支护，巷道净宽 3.9m，净高 2.5m，净断面积 8.7m<sup>2</sup>，掘进断面 9.4m<sup>2</sup>；运输车场采用三心拱锚喷支护，巷道净宽 4.0m，净高 2.53m，净断面积 9.0m<sup>2</sup>，掘进断面 9.7m<sup>2</sup>；采区顺槽及石门绕道采用锚杆支护，净断面积 6.6m<sup>2</sup>，掘进断面 7.4m<sup>2</sup>；开切上山采用单体液压支柱配套Ⅱ型顶梁支护。

### 3.3.2 矿井提升

立井利用现有罐笼提升系统，主要担负矿井人员提升任务；矿井主斜井采用单钩串车混合提升系统，主要担负矿井原煤、矸石、物料提升任务。副井为回风井，不承担提升任务。本次扩建项目新增 2 台提升绞车。

### 3.3.3 井下运输

井下运输本着安全适用原则，回采工作面的运输顺槽运输采用可弯曲刮板运输机和带式输送机将煤炭输送至煤库，在工作面运输车场装矿车后运至采区运输上、下山，回采工作面回风顺槽采用调度绞车运送材料、设备等；掘进工作面的煤炭、矸石采用矿车经工作面车场运输至采区运输上、下山，掘进工作面采用调度绞车运送所需材料、设备等；坡度大于 7% 的巷道运输采用防爆提升绞车牵引；-137 运输大巷采用调度绞车运输，-176 运输大巷运输采用架线电机车牵引矿车组。

### 3.3.4 地面生产系统

煤炭由主井提升出井后，经井口简易原煤分级筛分级，运至贮煤场存放或直接装车计量后外运。

矿井生产产生的废渣主要为煤矸石，矸石矿车由主斜井提至地面后，通过汽运到砖厂后制作水泥蒸压砖。

设备及材料送至主井上部甩车场后，使用绞车送入井下。

主井承担混合提升兼入风，承担煤炭、矸石、物料、人员提升任务；立井承担煤炭、人员升降及入风任务。风井担负矿井总回风。

矸石堆放场位于主井井口的以南偏东方向，能够满足矸石临时存放要求。

### 3.3.5 矿井通风

该矿现有通风方式为中央分列抽出式，主井与立井入风，风井回风。地面安装 2 台 FBCDZ№17 型通风机，一台使用，一台备用，电机功率为 110×2kW。

### 3.3.6 矿井排水

目前，矿井采用分段集中排水方式，矿井目前有 19 台水泵，可以满足现有排水需求，本次将新增 10 台水泵，能够满足本项目排水需求。

一段排水：+90 水平设主排水泵房及（双仓），采用钻孔垂直管路排水方式将矿井水排至地面，排水高度 210m。

二段排水：在-176 水平设排水泵房及水仓（双仓），由其将+90m 以下矿井

涌水经管子道、暗风井、主井井筒排至+90m 甲、乙水仓，排水高度 266m。

三段排水：在-250 水平设排水泵房及水仓（双仓），由其将五层运输下山-176 以下矿井涌水经管子道、五层回风下山排至标高-170m 处，然后经-176 运输大巷排水沟自然流入-176 水平水仓（双仓），排水高度 80m。

矿井一段排水能力、二段排水能力、三段排水能力经计算核定满足要求。

矿井开采后期在-470 水平增设排水泵房及水仓（双仓），由其将九层运输下山+90 以下矿井涌水经管子道、九层运输下山、主井井筒排至+90 水平水仓（双仓），排水高度 560m。

### 3.4 生产设备

#### 3.4.1 主要设备

主要设备详见下表。

表 3-3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备注
1	井下大巷运输			
1.1	矿车	XK-6/88-KBT	150 辆	利用原有
1.2	材料车	MC1—6A	10 辆	
1.3	平板车	MP1—6A	4 辆	
2	提升			
2.1	主井提升设备	JK-2.5×2	1 套	利用原有
2.2	副井提升设备	DTC80/30/2×250	1 套	利用原有
2.3	暗轨道井提升设备	JKB-2.5×2.3P	1 套	利用原有
2.4	暗皮带井提升设备	DTL80/15/2×160	1 套	利用原有
3	通风、压风			
3.1	通风机	FBCDZ-8-NO22	2 台	利用原有
3.2	压风机	SM-475A	2 台	利用原有
4	排水水泵	D155-30×9、D155-67×6	3 台	利用原有
5	地面生产系统设备			
5.1	前倾式跟头罐	/	1 座	利用原有
5.2	筛分设备	/	1 套	利用原有
5.3	铲车	50 型	1 台	利用原有
6	地下开采/掘进			

6.1	凿岩机	7655	2 台	利用原有
6.2	风镐	G10A 型	2 台	利用原有
6.3	混凝土喷射机	HPC-V	2 台	利用原有
6.4	气动锚杆钻机	MQT— 120/2.3	1 台	利用原有
6.5	手持式气动钻机	ZQST— 30/2.5	2 台	利用原有
7.1	单体液压支柱	DW22-300/100	300 根	利用原有
7.2	□型钢梁	DFB3200	96 根	利用原有
7.3	单体液压支柱	DW22-300/100	24 根	利用原有
7.4	□型钢梁	DFB4000	90 根	利用原有
7.5	单体液压支柱	DW315-200/100	30 根	利用原有
7.6	乳化液泵站	QRW/80/20N	3 台	利用原有
7.7	可弯曲刮板运输机	SGZ630/220	1 台	利用原有
7.8	采煤机	MG150/345-W (W1)	1 台	利用原有
7.9	喷雾泵站		1 台	利用原有
7.10	可弯曲刮板输送机	SGB-620/40T	2 台	利用原有
7.11	胶带输送机	SJ800	2 台	利用原有
7.12	回柱绞车	JH-8	2 台	利用原有
7.13	调度绞车	JD- 11.4	2 台	利用原有
7.14	风煤钻	ZQS-35/2.0	2 台	利用原有
7.15	提升绞车	JTP-0.4×0.4	1 台	利用原有
7.16	调度绞车	JD- 11.4	2 台	利用原有
7.17	喷雾泵站	/	1 台	利用原有
7.18	局部通风机	FBDN <sub>5.0</sub> /2×5.5	6 台	利用原有
7.19	提升绞车	JK-2.5×2	2 台	利用原有
7.20	提升绞车	JTPB-1.6×1.5	2 台	利用原有
7.21	提升绞车	JTPB-1.6×1.5	2 台	利用原有
7.22	水泵	MD155-30×10	3 台	利用原有
7.23	水泵	MD280-43×7	1 台	利用原有
7.24	水泵	200D-43×6	3 台	利用原有
7.25	水泵	200D-43×6	3 台	利用原有
7.26	水泵	200D-43×6	3 台	利用原有
8	本项目扩建新增设备			
8.1	采煤机	MG150/345-W (W1)	1 台	项目新增
8.2	回柱绞车	JH-8	2 台	项目新增

8.3	提升绞车	JTP-0.4×0.4	1 台	项目新增
8.4	调度绞车	JD- 11.4	2 台	项目新增
8.5	单体液压支柱	DW22-300/100	24 根	项目新增
8.6	型钢梁	DFB4000	84 根	项目新增
8.7	提升绞车	JK-2.5×2	2 台	项目新增
8.8	水泵	MD155-30×10	3 台	项目新增
8.9	水泵	MD280-43×7	1 台	项目新增
8.10	水泵	200D-43×6	3 台	项目新增
8.11	热风炉风机	功率 37kw	2 台	项目新增

### 3.5 工程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为 287.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86.5 万元，占总投资的 64.87%。  
具体见表 3-4。

表 3-4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

序号	工程措施		验收内容	验收要求	环保投资 (万元)
1	废水	污水处理	更换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排放标准	42.0
		地面硬化、防渗处理	对现有项目的储煤场、矸石场进行防渗处理，地面硬化	/	10.0
		应急池	原有批复要求 50m <sup>3</sup>	/	8.0
2	废气	锅炉烟气治理措施	增设湿式脱硫装置(新增风机)，增加烟囱高度至 30m(2 个热风炉)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16.0
		煤堆、矸石堆有风天无组织扬尘治理	布置洒水降尘系统、对厂区内、储煤场和矸石堆场进行洒水，表面覆盖防尘网，建设半封闭防风遮雨棚，采用封闭运输车辆进行运输。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中无组织排放限值	6.0
3	噪声控制		井区主扇房和主井绞车房采取减振、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0
3	固废	矸石山清理、恢复	对现有停用 1 座矸石山清理、恢复植被、恢复面积	/	29.0

		锅炉灰渣 锅炉脱硫除尘 废渣	设置封闭灰渣仓,外卖到 附近砖厂制砖	/	0.5
4	其他	绿化及土地硬 化、井区闭矿 期恢复	工业场地硬化,工业 广场绿化,井区闭矿期 恢复	/	20.0
		环境监测等	工业广场“三废”、噪 声监测以及水土流失 常规监测等	/	13.0
		生态治理水土 保持	植树种草	/	29.0
		地表沉陷观测	建立地表沉陷观测系 统,有专人负责观测及 数据统计	/	9.0
合 计					186.5

### 3.6 项目变动情况

表 3-5 本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为原有燃煤锅炉增加湿式脱硫 装置	更换为生物质锅炉,除尘设 施使用布袋除尘器	不属于重大变动

根据《吉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吉环管字【2016】10号文、《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重大变动清单中共包括五项，分别为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此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以上变更不属于重大变动。

### 3.7 验收期间工况负荷

本项目扩建后年开采量 35 万吨，正在按设计要求进行开采，实际开采规模约 35 万 t/a，生产负荷能满足竣工验收的负荷要求。

## 4 环境影响评价及审批回顾

### 4.1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 4.1.1 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 (1)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本项目周围环境空气监测结果可知，各监测点位的指标指数均小于 1，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类区标准要求，评价区域环境质量较好，对 TSP、SO<sub>2</sub>、NO<sub>2</sub> 尚有较大的环境容量。

##### (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由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结果可知，各监测断面各项指标均能满足水质参数均满足 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 III 类水体水质标准要求。

##### (3) 声环境现状

通过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厂界及周围环境质量较好，环境噪声现状监测值均可以满足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 2 类区标准要求。

##### (4) 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由地下水现状监测结果可知，三个监测点的水质中各项污染物均满足《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93《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III类水体质量要求，说明区域地下水环境良好。

##### (5) 生态环境

通过对评价区各项生态环境指标评分，得出结论为评价区由于多年的人类居住及工矿企业发展，人类活动对自然生态系统造成了一定的破坏和干扰，林木覆盖率占近 50%，因此评价区总体生态环境质量较好。

#### 4.1.2 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结论

##### 4.1.2.1 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本项目此次扩建后主副工业广场供热均改为电采暖。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热风炉烟气及储煤场和煤矸石堆置场等产尘点在堆存、装卸、运输过程中产生的扬尘。

##### (1) 热风炉烟气

本项目采用热风炉将排放烟气。

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热风炉产生的烟气经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 99%）



和湿式脱硫除尘器（脱硫效率 60%，除尘效率 85%）除尘脱硫后，烟气中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为烟尘：30mg/m<sup>3</sup>、SO<sub>2</sub>：273.172mg/m<sup>3</sup>和 NO<sub>x</sub>：284.55mg/m<sup>3</sup>，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中排放标准限值要求，经 30m 高烟囱排放。

（2）热风炉灰渣、原煤和煤矸石在贮存、转载和运输过程中产生的扬尘

本项目热风炉灰渣、原煤及矸石在贮存、转载和运输过程中将产生扬尘。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及效果：新建封闭式灰渣仓；在给储煤场及煤矸石堆场安装防风抑尘网，加盖苫布并定期进行洒水降尘；煤炭及矸石采用密闭车辆进行运输；定期对运输道路进行洒水降尘。根据报告中预测结果，在采取上述措施后，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限值》（GB20426-2006）中煤炭工业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 4.1.2.2 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包括矿井涌水（正常涌水量为 3600m<sup>3</sup>/d，最大涌水量为 4320m<sup>3</sup>/d）、食堂废水、淋雨废水及生活污水。

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矿井涌水经沉淀处理，出水水质满足《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中采煤废水排放限值要求后，部分回用于井下及厂区降尘，剩余部分排入泥鳅河；淋浴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采用初沉池→缺氧池→旋转生物处理单元→二沉池→沉淀池处理装置）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后，排入泥鳅河；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排入污水池收集，定期清掏用于制农肥。

#### 4.1.2.3 声环境质量分析

本项目噪声主要源于各类风机、水泵和井下爆破噪声，噪声源强为 55.2dB(A)~110dB(A)。

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及效果：选用低噪声设备，对机器设备进行定期检修与保养；给高噪声设备加装减振装置；采用深孔微差爆破技术；对矿区周边进行绿化等。根据报告中预测结果，采取上述措施后，矿区场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排放标准要求。

#### 4.1.2.4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固体废物包括煤矸石（2500t/a）、热风炉炉渣（144t/a）、布袋除尘

器飞灰、矿井涌水沉淀池产生的煤泥(1t/a)、脱硫除尘废渣(5t/a)、生活垃圾(19.8t/a)和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产生的污泥(3.30t/a)。

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GB5085.3-2007)，本项目产生的煤矸石属于第 I 类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煤矸石暂存于煤矸石堆场内，与灰渣一并外卖用于砖厂制砖;矿井涌水沉淀池产生的煤泥做燃料用;污泥和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后，定期运至周边城镇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

#### 4.1.2.5 生态环境影响

①占地分析：矿区工业广场占地面积 6.942hm<sup>2</sup>，本次不需新增占地。

②地表沉陷影响：矿区从建成生产至今，在井区采空区上部已经形成了地表变形和沉陷现象，在矿区内地下开采煤矿时可能引发地面沉陷地质灾害较小。同时由于矿区内地表以林地、荒地为主，其危害程度小。

③闭矿期生态环境影响：闭矿期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出现在工业广场，当工业广场终场后还会出现土壤侵蚀现象和发生水土流失，以及对空气环境造成污染。因此要求终场后对整个工业广场内的建筑进行拆除，恢复植被。

#### 4.1.2 地表沉陷对建筑物影响结论

根据开发利用方案中井下开拓方式图，吉祥煤矿井下开采面均分布在矿区北侧分为 5 个开采面，分别为 5 层下山 01 开采面、5 层下山 02 开采面、5 层上山 01 开采面、5 层上山 02 开采面、9 层 01 开采面，矿区南侧的村屯、河流及公路下方没有开采区域，仅为巷道，因此虽然矿区范围内存在村屯、河流及公路，但吉祥煤矿不涉及“三下”开采。

#### 4.1.3 环境经济损益分析结论

本项目应补充的环保总投资约为 186.5 万元，环保投资较合理。本项目建成后将间接地促进当地经济的发展。本项目的建设不但可为企业带来较好的经济效益，而且每年可以为当地带来较多的税收，可将本地的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充分发挥矿山开发建设经济带动作用，促进地方经济的发展。本项目生产废水经沉淀后部分回用于生产，减少了废水排放量的同时还节约了大量水资源。项目对矸石堆场采取了严格的防护措施，如排水沟等。本项目环保投资比例比较合理，投资的项目可以充分发挥环境效益。

#### 4.1.4 风险评价结论

本项目潜在的环境风险为储煤场和煤矸石堆场发生滑坡、泥石流及煤矸石自燃、采矿区塌陷、井下开采发生瓦斯爆炸及炸药库发生火灾和爆炸等，污染环境空气、地表（下）水环境。

拟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建设单位在矿区内预测地面沉陷危险区外围设立警示牌。在储煤场和煤矸石堆场上游和两侧设置截、排水沟，四周设置挡土墙，并在堆场上方设置遮雨棚；加强对储煤场和煤矸石堆场的日常巡视，发生险情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排除；加强井下通风，减轻采空区瓦斯聚积的可能性，同时安装瓦斯传感器，监控井下瓦斯浓度，发现浓度超标时立即停止作业；炸药库设置防火警示标牌，雷管和炸药分区放置，同时加强日常检查；在主副工业广场内配备消防器材；制定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并到相关主管部门备案，同时开展经常性演练等。

#### 4.1.5 公众参与结论

本次公众参与通过发放调查表，附近村镇公告，网络、报刊等媒体公示手段，被调查的居民 100%不反对项目建设，说明本项目的建设得到区内公众的普遍支持。

#### 4.1.6 项目可行性及厂址选择合理性分析结论

本项目为煤矿地下开采项目，符合吉林省煤炭开发产业政策，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符合当地社会经济发展规划，其生产工艺基本符合清洁生产原则，经采取各项环保治理措施后，其主要污染物可达标排放或合理处置，其产生的环境影响可为周围环境所接受，项目建设公众认同性较好。矿区周边居民分布较多，矿区位置较为敏感，建设单位履行当矿界内尚未列入搬迁计划居民及养殖场等建筑如因矿山开发出现地表岩移变形或沉陷，导致房屋开裂、变形、倒塌等现象发生后而出问题的解决承诺；认真落实报告书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且稳定运行达标排放的前提下，项目建设选址合理，环境可行。

#### 4.1.7 综合评价结论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通过对现有矿山进行机械化改造，在可开采储量不变的情况下，缩短矿山服务年限，提高矿山生产规模。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符合吉林省现行煤炭工业开发的产业政策；本项目在实施报告提出

的污染防治和风险防控措施后，可使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可最大限度地减轻对周围环境及附近敏感村屯的风险影响；采取一系列生态减缓与修复措施后，对区域生态环境影响可降至最低；本项目得到了该区域内公众的认同。建设单位认真落实报告书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且稳定运行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本项目建设可行。

#### 4.1.9 建议

(1) 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本环评报告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并定期进行维护，避免出现环保设施故障引起的环境问题。

(2) 项目服务期满后认真落实生态恢复治理措施，确保矿区生态环境状况恢复到原有水平。

## 4.2 环评批复内容

吉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煤炭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吉环审字（2017）88 号要点如下：

一、该项目为扩建项目，位于蛟河市境内，矿区地理坐标为北纬 43°40'37"-43°41'51"，东经 127°23'54"-127°25'05"。该项目在利用现有煤矿设施并保持现有煤田范围不变的基础上，通过实施机械化开采、增加设备、延长工作时间和扩大开采面等方式，提升现有开采能力。项目建成后仍采用地下开采方式，开采规模由年采煤 9 万吨提升至年采煤 35 万吨，服务年限由 13.61 年缩短至 3.5 年。采出原煤质量属于低硫分、低灰分商品煤，外卖至蛟河市煤炭销售公司。

二、该项目属于《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煤矿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99 号）中大力推进的煤矿机械化开采项目，提升后的生产能力已经过吉林省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核定（吉煤安监管行管〔2016〕29 号）和国家能源局公告（国家能源局 2017 年第 5 号公告），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吉林省煤炭行业去产能实施方案，井田范围符合《吉林省“十三五”矿产资源总体规划》，在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我厅原则同意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项目施工期和运行期应重点做好以下环保工作。

(一) 严格落实“以新带老”治理措施。限期拆除现有 2 台 2 蒸吨燃煤供热锅炉；给现有 2 台 2 蒸吨燃煤热风炉安装脱硫设施，并将排气筒高度加高至 30 米；对现有工业场地地面进行硬化处理；对现有储煤场实施半封闭改造，安装防风抑尘设施；在现有储煤场及煤矸石堆场的上游及两侧修建截、排水设施，下游修建挡墙；新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新建足够容积的事故应急池。该项目须在各项“以新带老”治理措施全部完成后，方可投产运行。

(二) 严格落实生态保护与修复措施。合理设置安全矿柱，减轻地表沉陷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严格遵循“边开采、边恢复”的原则，按照《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生态恢复技术规范》（HJ651-2013）及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的相关要求，及时做好项目建设、生产和闭矿后等各阶段的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工作；按照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落实好水土保持工作。

(三) 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矿井涌水须经有效装置收集和处理，出水水质达到《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要求后，部分回用于生产和降尘，剩余部分经现有排污口排入泥鳅河；储煤场及煤矸石堆场产生的淋溶水须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场地降尘，不得外排；食堂废水和生活污水须经新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出水水质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要求后，经现有排污口排入泥鳅河。

(四) 严格落实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合理进行采区巷道布置和支护设置，减少地下水涌出量；防渗改造后的储煤场及煤矸石堆场须达到《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中相关标准要求，上游及两侧设置截排水设施，下游修建挡墙，并设置足够容积的淋溶水沉淀池收集和处理该项目废石堆存产生的淋溶水。

(五)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冬季生活供暖应采用电采暖方式；现有热风炉烟气须经有效脱硫、除尘装置处理，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中标准限值要求后，经 30 米高排气筒排放；采取设置封闭灰渣仓、对储煤场及煤矸石堆场进行半封闭改造、给储煤场

安装防风抑尘网、洒水降尘和密闭运输等有效措施，减轻扬尘污染，确保采矿区、储煤场及煤矸石堆场等产尘点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浓度达到《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限值》（GB20426-2006）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采矿机械及运输车辆应采用高标号燃油，减轻尾气影响。

（六）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采取切实可行的降噪、减振措施，确保运营期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区排放标准要求，周边村屯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1类区标准要求。

（七）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措施。煤矸石应暂存于煤矸石堆场内，与定期收集的热风炉炉渣一并外卖综合利用；各沉淀池产生的煤泥应经干化处理后回用作热风炉燃料；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应经干化处理后与生活垃圾一并收集，定期送周边城镇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卫生填埋。

（八）做好矿山环境质量状况的跟踪监测工作。建立完善的地表移动观测系统和地下水监测系统，掌握该矿区的地表移动和变形规律以及地下水水位变化情况。发现地表塌陷或周围村屯居民饮用水有减少或断流的迹象及时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

（九）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加强雷管和炸药的管理，分区存放，并在储存场所合理设置安全标识；加强井下通风，减轻采空区瓦斯聚集，并设置瓦斯监测设施；建设完善的环境应急防控体系和设施，提高环境风险防范意识，强化生产、存储、运输及装卸等过程中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定并落实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十）该项目储煤场及煤矸石堆场的卫生环境保护距离均为50m，请你公司按照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的相关规定予以落实。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按规定程序办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止生态破坏、

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在变动前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自批复之日起满 5 年，建设项目方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报我厅重新审核。

五、你公司作为建设项目环评信息公开的主体，应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的相关规定，于建设项目开工前、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建设完成后分阶段向社会公开相应的环境影响评价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六、你公司应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环保部令第 37 号）要求开展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工作，对项目实际产生的环境影响以及污染防治、生态保护和风险防范措施的有效性进行跟踪监测和验证评价，并提出补救方案或者改进措施。

七、我厅委托蛟河市环境保护局负责该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管理工作。

八、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文件分送吉林市和蛟河市环境保护局，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

### 4.3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本调查报告主要结合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竣工验收内容、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要求来调查该项目环境保护落实情况。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见表 4-1。

表 4-1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及批复要求的环保措施	落实情况
1	严格落实“以新带老”治理措施。限期拆除现有 2 台 2 蒸吨燃煤供热锅炉；给现有 2 台 2 蒸吨燃煤热风炉安装脱硫设施，并将排气筒高度加高至 30 米；对现有工业场地地面进行硬化处理；对现有储煤场实施半封闭改造，安装防风抑尘设施；在现有储煤场及煤矸石堆场的上游及两侧修建截、排水设施，下游修建挡墙；新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新建足够容积的事故应急池。该项目须在各项“以新带老”治理措施全部完成后，方可投产运行。	已拆除燃煤供热锅炉；原有两台燃煤锅炉实际建设为燃生物质锅炉，采用布袋除尘器除尘，通过 30m 高排气筒排放；工业场地已进行硬化，煤场设置喷洒设施，进行水喷淋抑尘，表面加盖抑尘网，矸石场为临时堆放，及时清运。；储煤场和矸石堆场已建设截、排水沟；已新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用于处理生活污水、淋浴水；已在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旁新建事故应急池。
2	严格落实生态保护与修复措施。合理设	企业已根据《矿山生态环境保护

	置安全矿柱，减轻地表沉陷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严格遵循“边开采、边恢复”的原则，按照《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生态恢复技术规范》（HJ651-2013）及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的相关要求，及时做好项目建设、生产和闭矿后等各阶段的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工作；按照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落实好水土保持工作。	与生态恢复技术规范》（HJ651-2013）及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的相关要求制定生态恢复治理方案，并严格执行。严格遵循“边开采、边修复”的原则，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的相关要求，及时做好项目建设、生产和闭矿后等各阶段的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工作。服务期满后及时拆除地表设施，采用工程与生物措施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闭矿设计，确定回填、覆土和造林方案，重建与当地生态环境相协调的植物群落，有计划地进行生态修复，确保生态功能不降低。
3	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矿井涌水须经有效装置收集和处理，出水水质达到《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要求后，部分回用于生产和降尘，剩余部分经现有排污口排入泥鳅河；储煤场及煤矸石堆场产生的淋溶水须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场地降尘，不得外排；食堂废水和生活污水须经新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出水水质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要求后，经现有排污口排入泥鳅河。	经验收监测，矿井涌水部分用于生产和降尘，剩余部分经现有排污口排入泥鳅河，满足《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中限值要求；食堂废水和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要求，经现有排污口排入泥鳅河。
4	严格落实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合理进行采区巷道布置和支护设置，减少地下水涌出量；防渗改造后的储煤场及煤矸石堆场须达到《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中相关标准要求，上游及两侧设置截排水设施，下游修建挡墙，并设置足够容积的淋溶水沉淀池收集和该处理项目废石堆存产生的淋溶水。	已根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环评中的相关要求修建截、排水沟，挡墙等，并设置了淋溶水收集井，可有效防止地下水污染。
5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冬季生活供暖应采用电采暖方式；现有热风炉烟气须经有效脱硫、除尘装置处理，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中标准限值要求后，经30米高排气筒排放；采取设置封闭灰渣仓、对储煤场及煤矸石堆场进行半封闭改造、给储煤场安装防风抑尘网、洒水降尘和密闭运输等有效措施，减轻扬尘污染，确保采矿区、储煤场及煤矸石堆场等产尘点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浓度达到《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限值》（GB20426-2006）中无组织排放	企业办公供热采用电取暖，井下供暖采用生物质锅炉，已安装除尘装置与30m排气筒，经验收监测污染物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中标准限值要求。工业场地已进行硬化，煤场设置喷洒设施，进行水喷淋抑尘，表面加盖抑尘网，无组织污染物排放浓度《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限值》（GB20426-2006）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采矿机械及运输车辆已采用高标号燃油，可有效减少尾气影响。



	限值要求；采矿机械及运输车辆应采用高标号燃油，减轻尾气影响。	
6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采取切实可行的降噪、减振措施，确保运营期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区排放标准要求，周边村屯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1类区标准要求。	通过采取减振、隔声措施，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7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措施。煤矸石应暂存于煤矸石堆场内，与定期收集的热风炉炉渣一并外卖综合利用；各沉淀池产生的煤泥应经干化处理后回用作热风炉燃料；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应经干化处理后与生活垃圾一并收集，定期送周边城镇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卫生填埋。	煤矸石暂存于厂内临时矸石堆场，定期外卖到附近空心砖厂制砖；生活垃圾定期送城镇垃圾填埋场进行卫生填埋；井下水仓沉淀煤泥用做燃料；一体化设备污泥经干化处理后，定期送城镇垃圾填埋场进行卫生填埋；锅炉炉渣与除尘灰一同外卖至饲料厂。
8	做好矿山环境质量状况的跟踪监测工作。建立完善的地表移动观测系统和地下水监测系统，掌握该矿区的地表移动和变形规律以及地下水水位变化情况。发现地表塌陷或周围村屯居民饮用水有减少或断流的迹象及时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	煤矿已成立地表沉降监测机构，对首采工作面地表开展地表岩移观测工作。企业未落实地下水环境监测工作，根据验收期间对周围村屯的地下水的监测，项目的建设未对周围地下水水位及水质造成明显影响，矿山已制定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方案，服务期满后开展全面的生态恢复。
9	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加强雷管和炸药的管理，分区存放，并在储存场所合理设置安全标识；加强井下通风，减轻采空区瓦斯聚集，并设置瓦斯监测设施；建设完善的环境应急防控体系和设施，提高环境风险防范意识，强化生产、存储、运输及装卸等过程中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定并落实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企业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在生态环境部门进行备案，备案编号为：220221-2021-24L。

## 5 生态环境影响调查与分析

### 5.1 生态现状调查

#### 5.1.1 地形地貌

蛟河市位于吉林省东部，吉林市东南，松花湖上游。地处松辽平原向长白山过渡地带。地处老爷岭与威虎岭之间的蛟河盆地，属于半山区，海拔 1km 的山峰有 9 座，老爷岭主峰 1284.7m，为本市第一高峰。境内东西部多高山，南北部多丘陵，中部为平川，市区在群山环抱中。境内有蛟河、拉法河、嘎呀河、团山河、威虎河等 89 条河流，松花湖上游沿岸有 250km 在蛟河境内。

蛟河市地势由东北向西南逐渐降低，多是中低山脉和丘陵地带，有少量的河谷和平原。全市的幅员面积 6429.3km<sup>2</sup>，其中山地丘陵 5645km<sup>2</sup>，耕地 49166hm<sup>2</sup>，水域面积 24873hm<sup>2</sup>。本矿区经多次地质构造运动，断裂构造极为发育，主要有 NE—SW 向正断层、逆断层和平推断层。该区地层比较齐全，由太古界（鞍山群）、下元古界（集安群）、中原古界（老岭群）、震旦系、奥陶系、侏罗系、白垩系等地层构成。

#### 5.1.2 气象气候特征

蛟河市属于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其主要特点是四季变化明显：春季干燥、多风升温快；夏季湿热、降水集中；秋季凉爽多晴；冬季漫长寒冷。蛟河市平均气温为 3.4℃，最高气温出现在 7 月份，最高温度为 36℃，最低气温出现在 2 月份，气温为 -43.5℃；月均 0cm 地温均为 4.7℃，月均 0cm 地温均最低为 -19.9℃，月均 0cm 地温最高为 25.2℃。历年最大冻土发生在三月，多年最大冻土深度为 154cm；年平均大雾天为 2.4d。年平均年累计降水 708.8mm，降水集中在发生在 6、7、8 月，这两个月的降水占全年的 64.6%，最小降水发生在 1 月份仅 6.7mm。

#### 5.1.3 河流水系

全市有流域面积 20km<sup>2</sup> 以上河流 89 条，101km<sup>2</sup> 以上河流 16 条，401km<sup>2</sup> 以上河流 7 条。吉林省最大的水源地—松花湖在蛟河市境内面积为 450km<sup>2</sup>。评价区域内的主要河流为蛟河、拉法河、小蛟河。

蛟河是松花江流域的主要河流，发源于蛟河市前进乡大秃子山东侧，由东北流向西南，沿途接纳平地沟、头道、静安、二道沟、杨木林、苦巴、义气、富太、乌林沟等河流，流经前进、南岗子、乌林、拉法等乡镇和蛟河市区，于蛟河市池水乡东 2km 处汇入松花湖。全长 74.7km，流域面积 2463km<sup>2</sup>，平均河宽 38m，平均水深 1m，平均流量 11.3m<sup>3</sup>/s。

拉法河是蛟河的支流，发源于新站镇北经呼兰岭大顶子山脚下，沿途接纳平川、石门子、龙凤、大姑家、海青等河流，流经龙凤、新站、拉法、池水等乡镇。于蛟河市西新立屯南汇入蛟河，全长 65.6km，流域面积 920km<sup>2</sup>，平均河宽 35m，平均水深 0.5m，平均流量 9.611m<sup>3</sup>/s。

小蛟河是蛟河的支流，发源于蛟河市白石山镇太平顶山西北侧，由东南流向西北，沿途汇集永青、同青、后柳、平岗、泥鳅等河流，流经白石山、新农、奶子山、蛟河等乡镇。于蛟河市杨木林子屯北 0.5km 处汇入蛟河。河长 47.1km、流域面积 422km<sup>2</sup>，平均河床宽 40m，平均流量 4.4m<sup>3</sup>/s。

松花湖从桦甸市常山镇北小牯牛河沟出境，沿经蛟河市漂河、青背、松江、庆岭等乡镇，在蛟河市流程全长 87km，流域面积 5241km<sup>2</sup>。从庆岭镇丰收村西出境。松花江为蛟河市界河，界彼岸与桦甸市、永吉县、吉林市郊区隔水相望。1942 年 2 月丰满大坝合垄，形成丰满水库，库上游形成人工湖，丰满水库正常高水位 261m，蛟河水面 1.83 万 hm<sup>2</sup>。

#### 5.1.4 水文及地质特征

矿区地貌特征为矿区北部 2/3 面积为半丘陵鸡爪地形，区内有一条季节性河流泥鳅河，自东向西流入小蛟河，最低侵蚀基准面标高为+290m。

矿区内主要含水层为第四系冲积层孔隙水含水层，主要由砂及砾石组成，厚度 1.00m~15.00m，该含水层渗透系数为 15.8m/d。在第四系以下有 40~60m 的弱风化带，由含砾砂岩、砂岩及砾岩组成。该层广泛分布于矿区，其渗透系数为 0.273m/d。

在 1b 号煤层顶部有一层厚度为 40m~60m 的页岩，该层结构致密，隔水性能良好，可以阻隔第四系及风氧化带潜水渗入采区。

经过以往开采证实，该区断层无明显导水现象，仅局部有滴水现象。

矿井水的来源主要是周边矿井开采浅部煤层顶板冒落带与上部含水层形成水力联系。

该矿井水文地质条件属简单类型。

### 5.1.5 矿产资源

蛟河市境内已探明矿产资源 20 余种，矿产储量潜在价值 105 亿元。其中：金属矿主要有镍、铜、铁、钨、铅等，非金属矿主要有花岗岩、硅石、长石、石灰石、硅藻土、兰晶石、橄榄石、矿泉水、煤、草炭、砖瓦粘土等。体现出明显优势的矿产主要有镍、花岗岩、橄榄绿宝石、泥炭等。

镍：镍是一种十分重要的有色金属，是发展现代高科技不可缺少的原料。我市镍矿主要产地为漂河镇、前进乡两地，探明储量 12128 吨，占吉林地区储量的 40%，居全省第二位，潜在价值 8732 万元。

花岗岩：地质储量约 100 亿  $m^3$ ，饰面用花岗岩和建筑用花岗岩储量 1 亿  $m^3$ 。以白、红、绿、青为主要系列花岗岩，共有稻田白、玉兰花、蛟河红、橄榄绿、蛟河青等十余个品种。素有石材第一乡之称的天岗镇是我市最大的石材生产和加工基地。

橄榄绿宝石：位于黄松甸镇大石河的橄榄绿宝石矿，是目前全国唯一的橄榄绿宝石矿体，探明宝石储量为 1750kg，工业用橄榄石砂 170 万 t，现由白林局宝石公司开采，根据目前开采情况，尚可开采 20 年。

泥炭：已发现泥炭矿产地 75 处，其中 100 万 t 以上矿体 2 处，100-10 万 t 的中型矿体 4 处，累计探明储量 1378.49 万 t（估算远景储量在 1 亿  $m^3$  以上），均属高有机质泥炭。

### 5.1.6 动植物资源调查

#### 5.1.6.1 植被资源调查

##### 1、区域植被资源

吉林省东部地区以天然次生林为主，森林植被茂密，生物多样性较高，是我国重要的林业、药材基地物种基因库。区内现有木本植物39科75属152种，草本植物58科160属245种，共有植物种类397种。

蛟河市森林面积459084.9hm<sup>2</sup>，约占全市总土地面积的72.2%，是吉林省主要林区之一。植被覆盖度可达90%以上，其中乔木层的郁闭度多在0.6-0.7之间。山区植被属长白山植物区系，主要类型为天然次生阔叶树种、少量针叶树种、少量的针阔混交树种及其森林植被。主要乔木有：红松、樟子松、云杉、冷杉、落叶松、臭杉、色树、枫桦、榆树、云杉、白桦、胡桃楸、水曲柳、黄菠萝、椴树、椴树、杨树等。主要灌木有：榛木、忍冬、刺五加、五味子、胡枝子、珍珠梅、柳毛子等。主要地被物有：蕨类、莎草、苔草、山茄子、蒿类等。主要藤本植物有：山葡萄、五味子、猕猴桃等。树种分布不均，无纯种林分布，相间生长，平均树高10m左右，树龄几年、几十年不等，以中龄林和近熟林为主，植被层次相对完整，乔木层为单层林，林下有灌木层和草本层，整体形成了一定规模的用材林。

## 2、本区植被资源

根据土地利用现状图可知，本区森林资源以旱田为主，旱田主要以玉米、高粱为主。评价区存在少量林地，多为天然树林，根据调查，生长主要乔木为落叶松、杨树，少量分布着椴树、榆树、杨树等一般树种，并无国家、地方珍稀名贵树种。

### 5.1.6.2 动物资源调查

#### 1、区域动物资源

蛟河市地处长白山麓，素有长白山立体宝库之称，动物资源十分丰富。大型野生动物有东北虎、黑熊、野猪、梅花鹿等；小型野生动物主要有山兔、黄鼬、花尾榛鸡、啄木鸟、中国林蛙、灰喜鹊及蛇类等。这其中，东北虎、梅花鹿被列入中国一级重点保护动物；黑熊、中国林蛙、花尾榛鸡、青鼬为国家二级重点保护动物；野猪和黄鼬为吉林省三级重点保护动物；而狼、啄木鸟、灰喜鹊及蛇类等因其对森林的病虫鼠害有重要的控制作用，因此对森林生态系统的健康生存也

具有重要的意义。但根据调查，东北虎、黑熊、野猪、梅花鹿、中国林蛙、花尾榛鸡等珍稀野生动物主要分布在蛟河市与永吉县、桦甸市、敦化市交界处的森林区域内；而在蛟河市东南侧区域的森林中则极为少见。本项目矿区范围内人为活动较多，没有以上国家及省级重点保护的珍稀野生动物。

## 2、本区动物资源

本区水体面积很小，而工矿用地和农田占地大、分布广泛，人类活动较为频繁，因此，大中型兽类基本不在本区活动，小型哺乳动物例如鼠类、山雀、麻雀、野鸡等偶尔可见，水体占地面积甚少，因此，水生生物在本区分布也极少。

### 5.1.7 土壤资源

蛟河市地势东北高、西南低，山川、河谷、平原错落，形成山地、丘陵、盆地、沿湖平原复杂的地形和较多的土类、土种。共有 7 个土类，即灰棕壤、白浆土、冲积土、草甸土、沼泽土、泥炭土、水稻土。

#### 1、灰棕壤

灰棕壤分布范围广且面积大，除蛟河盆地外，各乡镇街均有分布，以黄松甸、前进、新站三个乡镇分布面积最大。全市灰棕壤总面积 435430hm<sup>2</sup>。其中耕地 34184.2hm<sup>2</sup>，占耕地面积的 30.9%，是本市主要农用土壤之一。我市灰棕壤耕地主要分布在海拔 500-670m 的陡坡、高岗上，原始植被为针阔混交林，现多为次生林和人工林，表土腐殖质含量较高，耕层 20-30cm。此类土壤土质疏松、通透性好，适合种植玉米、谷子等抗旱作物，在低缓坡地有机质含量较高地块适合种植大豆、烟草等喜肥作物。

#### 2、白浆土

白浆土面积仅次于灰棕壤，总面积 78550hm<sup>2</sup>，其中耕地 24154hm<sup>2</sup>，占耕地面积的 22%。白浆土主要分布在丘陵、漫岗、山前台地、河谷台地，各乡镇街都有分布，新农街比较集中连片。这类土壤原始植被为针阔混交林，现多为次生阔叶林和人工林。此类土壤适种作物较多，如玉米、高粱、谷子、大豆等，在养分含量高的平地白浆土上除种以上作物外，还可种植烟草、中草药等经济作物。

#### 3、冲积土

冲积土面积位居第三，总面积 44039.7hm<sup>2</sup>，其中耕地 16215.0hm<sup>2</sup>，占耕地面积的 14.7%。冲积土主要为江河泥砂沉积冲积物组成，此类土壤质地砂性，通透性好。这类土壤因江河淤积物组成，比较肥沃，有机质含量高，在各乡镇街均有分布，适合种植各种作物。

#### 4、草甸土

草甸土面积 16566.4hm<sup>2</sup>，其中耕地 7569.8hm<sup>2</sup>，占耕地面积的 6.7%。我市草甸土主要分布在前进乡。草甸土是地表径流所夹带的粘质土粒，经水沉积，伴随草甸沼泽植物积累腐殖质和地下水浸润土体而成的土壤。主要分布在远河低平地、山谷间、台地间、低平地，植被为草甸草本植物，母质以淤积物为主，土层厚，有机质含量高达 3.3-5.8%，土壤质地结构好，适合种植大豆、玉米等作物。

#### 5、沼泽土

沼泽土分布较广，如白石山、奶子山、新农、漂河等乡镇街均有分布，但面积不大，全市沼泽土面积 13896.5hm<sup>2</sup>，其中耕地面积 3038hm<sup>2</sup>，占总耕地面积的 2.9%。此类土壤多分布在江河漫滩低洼地和局部封闭洼地，常年或季节性积水，土质冷浆，肥力较高，有机质含量 5.19-6.57%，适合种植水稻。

#### 6、泥炭土

泥炭土总面积 9720.4hm<sup>2</sup>，其中耕地面积 2545hm<sup>2</sup>，占全市耕地面积的 2.3%。我市泥炭土多分布在低平地、局部封闭沟谷盆地。沼泽植被在长期淹水条件下泥炭化形成泥炭层。这类土壤全市均有分布，以新站、前进、白石山等乡镇街分布最多，适合水稻种植。

#### 7、水稻土

水稻土是受人为条件控制，长期种稻形成的土壤。我市水稻土开垦年限短，所以除表层有明显的网状锈纹外，剖面性态仍保留母土原有特征。水稻土在我市各乡镇街均有分布，以乌林、拉法、新站、天北、新农、河南等乡镇街分布面积较大。全市水稻土面积 22790hm<sup>2</sup>，占耕地面积的 20.6%，但近些年因水源不足，费用支出大等因素，水改旱的面积增多，现实际种植水稻面积 15600hm<sup>2</sup>。

## 5.1.8 土地利用现状调查

### 5.1.8.1 生态系统特征

生态评价区内以农田和村庄用地为主，矿山开发占地以工业场地、运输道路占地为主。根据调查，生态评价区域内可划分为以下生态系统，详见下表。

表 5-1 生态评价区域内生态系统特征表

序号	生态系统类型	主要物种	分布特征
1	旱田	以农作物为主	片状分布于平坦地带，主要分布评价区域南部
2	村庄	居民	片状分布于平坦地带，面积较少，主要分布评价区域南部、西南部、东南部
3	工矿生态系统	人与绿色植物	块状分布于蛟奶公路两侧，除本项目工业广场外，其他工矿占地均为当地居民散乱堆放在道路两侧的煤堆
4	有林地	以松树为主要的针叶林	块状分布于平坦地带，主要分布评价区域北部
5	道路	蛟奶公路及村路	条状分布于平坦地带，主要分布评价区中部，为蛟奶公路及村路
6	河流	小蛟河支流泥鳅河	条状分布于低谷地带，主要分布评价区中部为泥鳅河

### 5.1.8.2 土地利用现状

通过收集资料和实地调查相结合的方式，对评价区土地利用现状进行分类，主要划分了 6 种土地利用类型：评价区土地利用现状调查面积约为 6.3km<sup>2</sup>，通过卫片分析同实地调查相结合的方式，对评价区土地利用现状进行了分类，共划分了 6 种土地利用类型，分别是：旱田、村庄用地、工矿用地、林地、道路、河流。评价范围内各种土地类型分布见表 5-2，项目矿界范围内各种土地类型分布详见表 5-3。

表 5-2 评价范围内土地利用类型

用地类型	面积 (km <sup>2</sup> )	占评价区域百分比 (%)	特征	分布特性	连续性
旱田	3.906	62	农作物	片状	连续
村庄	0.63	10	乡村居民居住用地民	片状	不连续
工矿用地	0.504	8	工业广场，储煤场及附属设施等	块状	不连续
林地	0.945	15	以松树为主要的针叶林	块状	不连续



道路	0.126	2	蛟奶公路及村路	条状	连续
河流	0.189	3	小蛟河支流泥鳅河	条状	连续
合计	6.3	100	——	——	——

**表 5-3 矿界范围内土地利用类型**

用地类型	面积 (km <sup>2</sup> )	占评价区域百分比 (%)	特征	分布特性	连续性
旱田	1.2825	64.4	农作物	片状	连续
村庄	0.2230	11.2	乡村居民居住用地民	片状	不连续
工矿用地	0.2489	12.5	工业广场，储煤场及附属设施等	块状	不连续
林地	0.1772	8.9	以松树为主要的针叶林	块状	不连续
道路	0.0358	1.8	蛟奶公路及村路	条状	连续
河流	0.0239	1.2	小蛟河支流泥鳅河	条状	连续
合计	1.9913	100	——	——	——

本项目工业广场占地69420m<sup>2</sup>，全部为工业用地。井田区开采范围1.9913km<sup>2</sup>，地表土地类型为工矿用地、旱田、农村居民点、水域、林地、道路组成，其中旱田面积128.25hm<sup>2</sup>，占井田范围的64.4%；农村居民点面积22.30hm<sup>2</sup>，占井田范围的11.2%；工矿用地面积24.89hm<sup>2</sup>，占井田范围的12.5%；水域面积2.39hm<sup>2</sup>，占井田范围的1.2%，道路面积3.58hm<sup>2</sup>，占井田面积的1.8%；林地面积17.72hm<sup>2</sup>，占井田范围的8.9%。具体现状土地利用现状图见附图14。

## 5.2 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调查及环境该保护措施有效性

本项目为地下开采，本次扩建项目不设置新的工业广场，没有新增地面工程，不会改变评价区域的土地利用类型、植被覆盖度、植被类型等指标，故本项目的建设对区域生态环境的影响较小。

## 5.3 运行期生态影响调查及环境保护措施有效性

### 5.3.1 地表沉陷调查

矿井建设后，其井下采煤会加剧地表下沉、倾斜、水平变形和倾斜变形，对地面房屋建筑造成不同程度的破坏。为避免塌陷对居民建筑及生活造成影响，根据不同的破坏程度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地面设施的设置地点尽量避开塌陷区，对于因需要必须穿越塌陷区的公路、输电线路杆基础等设施，采取定期监测、及时加固维修的措施，保障正常使用。地表裂缝一般分布在开采边界附近，这是

由于各种地表变形在开采边界上方变化较大，且煤柱上方地表岩层受较大拉伸力作用，产生张口裂缝，而采空地表岩层受压缩力作用，产生压密裂缝。所以，在开采边界边缘常可以看到有裂缝，而在采空区范围看不见裂缝或裂缝较少的原因。此外，地表土层较薄的地方裂缝也较易显现，反之则不易显现。地表裂缝深度一般为十几米。

经调查，煤矿自 2017 年扩建以来，运营期间没有发现地表沉陷的现象。运行中期若发现地裂缝将采取临时充填，后期永久复垦的方式进行治理。

煤矿已成立地表沉降监测机构，对首采工作面地表开展地表岩移观测工作，目前采空区地面下沉不明显。矿井建设后根据塌陷情况及当地经济情况，建设单位预留资金进行复垦。

### **5.3.2 水土流失影响调查**

矿井建设期的水土流失较轻，未发生重大水土流失与环境灾害。建设单位在工程中采取了修建护坡、排水沟、绿化等防护措施，有效避免了工业场地等地区的水土流失和防止了生态环境的破坏，总体上发挥了较好的保持水土、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

### **5.3.3 公路影响调查**

据现场勘察，井田内没有高速路、快速路等高等级公路分布，运营期间开采范围较小，未出现因开采导致道路路基沉陷的现象。

### **5.3.4 对耕地、植被的影响调查**

根据实地调查，由于本项目运行期间，地表未出现裂缝，未对居民耕地及农作物生长造成影响。

### **5.3.5 存在的问题及补救措施建议**

根据调查，煤矿在运营期间没有带来重大的生态环境问题，但应继续做好矿区环境整治工作。

- (1) 建议在裂缝产生初期完成塌陷区域损毁耕地的生态补偿手续；
- (2) 运行期间，按照环评和设计方式堆放矸石，并及时完成绿化工作。

## 6 地下水环境影响调查分析

### 6.1 地下水环境现状调查

#### 6.1.1 区域水文地质条件

矿区地貌特征为矿区北部 2/3 面积为半丘陵鸡爪地形，区内有一条季节性河流泥鳅河，自东向西流入小蛟河，最低侵蚀基准面标高为+290m。

矿区内主要含水层为第四系冲积层孔隙水含水层，主要由砂及砾石组成，厚度 1.00m~15.00m，该含水层渗透系数为 15.8m/d。在第四系以下有 40~60m 的弱风化带，由含砾砂岩、砂岩及砾岩组成。该层广泛分布于矿区，其渗透系数为 0.273m/d。

在 1b 号煤层顶部有一层厚度为 40m~60m 的页岩，该层结构致密，隔水性能良好，可以阻隔第四系及风氧化带潜水渗入采区。

经过以往开采证实，该区断层无明显导水现象，仅局部有滴水现象。

矿井水的来源主要是周边矿井开采浅部煤层顶板冒落带与上部含水层形成水力联系。

该矿井水文地质条件属简单类型。

#### 6.1.2 地下水环境现状调查

##### (1) 监测布点

评价区地下水监测点包括区内村屯的民井，监测点布设见下表。

表 6-1 地下水监测点位表

序号	监测点名称	井深 (m)
1#	上游铁道北屯(于秀清家水井)	28
2#	厂区(副工业广场)	26
3#	南侧口钦村(姜丽云家水井)	40

##### (2) 监测时间及频率

采样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23 日，监测 1 天。

##### (3) 监测项目

地下水监测项目为 pH、氨氮、高锰酸盐指数、总硬度、硝酸盐氮、亚硝酸

盐氮、挥发酚、氟化物、总镉、六价铬、总铅、总汞、总砷。

#### (4)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6-2。

**表 6-2 监测分析方法及检出限**

项目	分析方法及方法标准号	检出限	仪器名称及型号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HJ 1147-2020	—	便携式酸度计 PHB-4 0.01 级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100
高锰酸盐指数	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 滴定法 GB/T 11892-1989	0.125mg/L	滴定管 10.00ml A 级
总硬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7.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GB/T5750.4-2006	1.0mg/L	滴定管 25ml A 级
硝酸盐氮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5.2 紫外分光光度法)GB/T 5750.5-2006	0.5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100
亚硝酸盐氮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10.1 重氮偶合分光光度法) GB/T 5750.5-2006	0.001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100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0.0003mg/L	紫外/可见风光光度计 UV1100
氟化物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茜素磺酸锆目视比色法 HJ 487-2009	0.1mg/L	比色管 50ml
总镉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0.01mg/L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7020
六价铬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10.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GB/T 5750.6-2006	0.004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100
总铅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0.05mg/L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7020
总汞	水质 总汞的测定 高锰酸钾-过硫酸钾消解法 双硫脲分光光度法 GB/T 7469-1987	0.002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100
总砷	水质 总砷的测定 二乙基二硫代氨基甲酸银分光光度法 GB/T 7485-1987	0.007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100

#### (5) 监测结果及分析

地下水现状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6-3 监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污染物检测值 (mg/L)
1#上游铁道北屯 (于秀清家水井)	pH	6.9
	总硬度	195
	硝酸盐	2.67
	亚硝酸盐	ND
	氟化物	ND
	氨氮	0.09
	砷	ND
	铅	ND
	镉	ND
	高锰酸盐指数	1.24
	挥发酚类	ND
	汞	ND
	六价铬	ND
2#厂区 (副工业广场)	pH	7.0
	总硬度	253
	硝酸盐	3.14
	亚硝酸盐	ND
	氟化物	ND
	氨氮	0.18
	砷	ND
	铅	ND
	镉	ND
高锰酸盐指数	2.06	
挥发酚类	ND	
汞	ND	
六价铬	ND	
3#南侧口钦村	pH	7.0

(姜丽云家水井)	总硬度	183
	硝酸盐	1.66
	亚硝酸盐	ND
	氟化物	ND
	氨氮	0.10
	砷	ND
	铅	ND
	镉	ND
	高锰酸盐指数	0.985
	挥发酚类	ND
	汞	ND
	六价铬	ND

注：1、“ND”代表未检出。

2、污染物排放浓度为“ND”时，污染物排放量以“0”计。

根据地下水监测结果，各监测因子可以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III类水质限值要求，本项目煤炭的开采未对周围居民水井水位、水质产生明显的影响。

## 6.2 施工期地下水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有效性

本矿井为既有多年矿井，不存在施工期对地下水的影响。

## 6.3 运行期地下水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有效性

### 6.3.1 环保措施

本项目正常生产时，矿井涌水经过沉淀后回用生产和降尘，生活污水排入新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不会对污染地下水，发生生活污水渗漏、储煤场、临时矸石场淋溶水渗漏，将会对地下水产生影响。

结合环评阶段地下水保护措施，本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采取的主要措施：

（1）对污水沉淀池、旱厕进行防渗处理。

（2）含水层保护措施：注浆堵水是一种行之有效的先进堵水方法，开采时采用具有一定压力和浓度的浆液，如粘土浆液、水泥浆、化学浆，通过钻孔注入一定深度的开采影响破坏带，形成地下阻力层，达到保护上层地下水的目的。

(3) 开采过程中出现大量涌水的情况下，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如采场顶板的维护采用树脂锚管支护，当遇到有断层破碎并带有大量地下涌水出现时，需采用喷锚喷射混凝土支护。

(4) 地下水资源利用措施：本项目矿井涌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井下用水和生活非饮用水、绿化用水等。

### **6.3.2 存在的问题及补救措施建议**

煤矿运营期未对地下水环境定期取样监测，应做好地下水水质、水位的定期监测，确保周围村屯供水不受影响。

(1) 定期监测井田境界内及井田周边村屯饮用水源地下水位，如果发现饮用水源地下水位有下降趋势，进行详细调查，查明原因。

(2) 因本矿井开采抽排地下水而引发村屯饮用水源问题，应由建设单位无偿提供符合生活饮用水水质标准的人畜饮用水，确保人畜饮水安全。井田边缘其他村屯饮用水源若因本矿井开采抽排地下水而引起饮用水源问题，由建设单位解决。

## 7 地表水环境影响调查分析

### 7.1 地表水环境现状调查

本项目周围地表水体为小蛟河，其为蛟河支流，根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厅 2023 年发布的《吉林省地表水国控断面水质月报》中相关数据，蛟河市蛟河口断面水质详见下表。

表 7-1 蛟河断面 2023 年度（考核）断面水质情况

江河名称	断面	水质类别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蛟河	蛟河口	III	IV	IV	III	III	IV	IV	IV	III	III	III	II

根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厅网站发布的重点流域水质月报中相关数据可知，蛟河 2023 年 2 月、3 月、6 月、7 月、8 月水质超标，其他月份水质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II 类标准。

### 7.2 废水污染源监测

#### （1）监测布点

项目废水排放监测为涌水排放口和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排放口。

#### （2）监测时间及频率

采样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23 日-24 日，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 （3）监测项目

矿井涌水监测项目为 pH、SS、COD、石油类、总汞、总镉、总铬、六价铬、总铅、总砷、氟化物；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排放口监测项目为 pH、SS、COD、BOD<sub>5</sub>、氨氮、石油类。

#### （4）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7-2。

表 7-2 监测分析方法及检出限

项目	分析方法及方法标准号	检出限	仪器名称及型号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HJ 1147-2020	—	便携式酸度计 PHB-4 0.01 级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电子天平 FAD-1004 (B)
COD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mg/L	滴定管 50.00m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 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红外光度测油仪 JKY-2B
总汞	水质 总汞的测定 高锰酸钾-过硫酸钾消 解法 双硫脲分光光度法 GB/T 7469-1987	0.002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100
总镉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 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0.01mg/L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7020
总铬	水质 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 法 HJ 757-2015	0.03mg/L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7020
六价铬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10.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0.004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100
总铅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 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0.05mg/L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7020
总砷	水质 总砷的测定 二乙基二硫代氨基甲 酸银分光光度法 GB/T 7485-1987	0.007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100
氟化物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茜素磺酸锆目视比色法 HJ 487-2009	0.1mg/L	比色管 50ml
BOD <sub>5</sub>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 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溶解氧测定仪 JPB-607A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100

#### (6) 监测结果及分析

废水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3 监测结果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及频次	检测项目	污染物检测值 (mg/L)
矿井涌水排放口	2024年01月23日 第一次	pH	6.9
		SS	32
		氟化物	1.12
		COD	40
		砷	0.010
		铅	0.091

		镉	0.032
		汞	0.006
		总铬	0.074
		六价铬	ND
		石油类	0.881
矿井涌水排放口	2024年01月23日 第二次	pH	6.8
		SS	29
		氟化物	1.35
		COD	35
		砷	0.011
		铅	0.086
		镉	0.035
		汞	0.008
		总铬	0.069
		六价铬	ND
矿井涌水排放口	2024年01月23日 第三次	pH	6.9
		SS	35
		氟化物	1.27
		COD	30
		砷	0.009
		铅	0.083
		镉	0.056
		汞	0.005
		总铬	0.062
		六价铬	ND
矿井涌水排放口	2024年01月23日 第四次	pH	7.0
		SS	42

		氟化物	1.44
		COD	38
		砷	0.010
		铅	0.102
		镉	0.047
		汞	0.006
		总铬	0.055
		六价铬	ND
		石油类	0.805
矿井涌水排放口	2024年01月24日 第一次	pH	6.9
		SS	26
		氟化物	1.09
		COD	44
		砷	0.012
		铅	0.096
		镉	0.042
		汞	0.004
		总铬	0.078
		六价铬	ND
		石油类	0.954
矿井涌水排放口	2024年01月24日 第二次	pH	7.0
		SS	36
		氟化物	1.23
		COD	46
		砷	0.011
		铅	0.093
		镉	0.055
		汞	0.007
总铬	0.081		

		六价铬	ND
		石油类	0.746
矿井涌水排放口	2024年01月24日 第三次	pH	6.9
		SS	43
		氟化物	1.16
		COD	32
		砷	0.009
		铅	0.104
		镉	0.039
		汞	0.008
		总铬	0.070
		六价铬	ND
		石油类	0.853
		矿井涌水排放口	2024年01月24日 第四次
SS	40		
氟化物	1.28		
COD	29		
砷	0.010		
铅	0.087		
镉	0.028		
汞	0.005		
总铬	0.065		
六价铬	ND		
石油类	0.770		
污水处理设备排放口	2024年01月23日 第一次		
		SS	56
		COD	62
		氨氮	4.83
		BOD <sub>5</sub>	8.6

		石油类	2.16
污水处理设备排放口	2024年01月23日第二次	pH	7.1
		SS	58
		COD	50
		氨氮	4.61
		BOD <sub>5</sub>	6.8
		石油类	1.93
污水处理设备排放口	2024年01月23日第三次	pH	7.1
		SS	52
		COD	66
		氨氮	5.50
		BOD <sub>5</sub>	9.4
		石油类	1.89
污水处理设备排放口	2024年01月23日第四次	pH	7.4
		SS	59
		COD	75
		氨氮	5.62
		BOD <sub>5</sub>	10.8
		石油类	2.07
污水处理设备排放口	2024年01月24日第一次	pH	7.3
		SS	63
		COD	64
		氨氮	5.58
		BOD <sub>5</sub>	9.0
		石油类	2.33
污水处理设备排放口	2024年01月24日第二次	pH	7.3
		SS	60
		COD	55
		氨氮	4.73

		BOD <sub>5</sub>	7.4
		石油类	2.27
污水处理设备排放口	2024年01月24日 第三次	pH	7.2
		SS	51
		COD	59
		氨氮	4.94
		BOD <sub>5</sub>	7.8
		石油类	2.04
污水处理设备排放口	2024年01月24日 第四次	pH	7.5
		SS	55
		COD	61
		氨氮	4.90
		BOD <sub>5</sub>	8.2
		石油类	2.10

### 7.3 施工期地表水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有效性

本项目通过机械化改造提高矿山的生产能力，本次机械化改造并不改变煤矿的生产工艺，该煤矿的开采方法仍然为长壁后退式开采；同时，本次机械化改造也不改变工业广场的平面布置，不改变井巷走向，不改变井口分布。本次扩建项目仅在井下安装少部分设备，对地表水的环境影响较小。

### 7.4 运行期地表水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有效性

#### (1) 矿井涌水

矿井涌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用于生产用水和降尘，剩余部分通过现有排放口排入泥鳅河。

#### (2)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排入新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达标后通过现有排放口排入泥鳅河。

建议：定期检查沉淀池、旱厕，防止破损渗漏污染地下水。

## 8 环境空气影响调查与分析

### 8.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工程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类区。根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的《吉林省 2022 年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吉林市环境空气各污染物数据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大气环境敏感目标分布详见下表。

表 8-1 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类别	环境保护目标	与项目的位置	环境质量标准
环境 空气	口钦村	西南侧 50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类区标准要求
	红胜村	西南侧 120m	
	工业村	东侧 100m	
	新立村	东侧 2000m	
	下洼子村	西侧 1800m	
	建设村	北侧 1000m	
	东荒地村	西北侧 2000m	
	黄花村	西北侧 2000m	
	万宝村	东北侧 1200m	
	南大村	西北侧 1800m	
	奶山子街道	北侧 900m	
	友联村	北侧 1000m	
南甸子村	东北侧 2500m		

### 8.2 废气污染源监测

为了解本项目的废气排放情况，本次验收在锅炉烟气进行监测，监测点布设及频次详见下表。

表 8-2 监测点位及频次

污染源	监测点位	项目	频次
主工业广场厂锅炉	锅炉排气筒	颗粒物、SO <sub>2</sub> 、NO <sub>x</sub> 、烟气黑度	3 次/天、2 天
副工业广场厂锅炉	锅炉排气筒	颗粒物、SO <sub>2</sub> 、NO <sub>x</sub> 、烟气黑度	3 次/天、2 天

因热风炉除尘器进口不具备监测条件，故本次验收不对除尘器效率进行监测。

表 8-3 分析方法及检出限

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仪器名称及型号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源采样方法（包含修改单） GB/T 16157-1996	—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EM-3088 (2.6)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3mg/m <sup>3</sup>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EM-3088 (2.6)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mg/m <sup>3</sup>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EM-3088 (2.6)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 398-2007	—	林格曼烟气浓度图 H M-LG30 型

表 8-4 废气监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检测结果		
				烟气量 m <sup>3</sup> /h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2024.1.23	主工业广场布袋除尘器出口	颗粒物	第一次	5425	23.6	29.5
			第二次	5378	25.3	32.3
			第三次	5462	24.1	31.1
		NO <sub>x</sub>	第一次	5425	95	119
			第二次	5378	99	126
			第三次	5462	98	126
		SO <sub>2</sub>	第一次	5425	87	109
			第二次	5378	89	114
			第三次	5462	90	116
		烟气黑度	第一次	<1 级		
			第二次	<1 级		
			第三次	<1 级		
2024.1.24	主工业广场布袋除尘器出口	颗粒物	第一次	5513	25.5	34.0
			第二次	5496	24.6	32.4
			第三次	5381	24.3	31.4
		NO <sub>x</sub>	第一次	5513	91	121
			第二次	5496	97	128
			第三次	5381	95	123
		SO <sub>2</sub>	第一次	5513	92	123
			第二次	5496	86	113



			第三次	5381	88	114
		烟气黑度	第一次	<1 级		
			第二次	<1 级		
			第三次	<1 级		
2024.1.23	副工业广场布袋除尘器出口	颗粒物	第一次	9125	26.9	36.3
			第二次	8978	25.2	33.2
			第三次	9216	27.1	37.4
		NOx	第一次	9125	102	138
			第二次	8978	99	131
			第三次	9216	106	146
		SO <sub>2</sub>	第一次	9125	90	121
			第二次	8978	84	111
			第三次	9216	89	123
		烟气黑度	第一次	<1 级		
			第二次	<1 级		
			第三次	<1 级		
2024.1.24	副工业广场布袋除尘器出口	颗粒物	第一次	9309	26.5	35.3
			第二次	9427	29.3	36.5
			第三次	9376	27.4	37.8
		NOx	第一次	9309	105	140
			第二次	9427	110	142
			第三次	9376	108	149
		SO <sub>2</sub>	第一次	9309	95	127
			第二次	9427	96	124
			第三次	9376	92	127
		烟气黑度	第一次	<1 级		
			第二次	<1 级		
			第三次	<1 级		

### 8.3 环境空气监测

为了解本项目的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本次验收分别在厂界上风向设置一个参照点，下风向设置三个监测点，监测粉尘、SO<sub>2</sub>的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测频次为连续两天，每天三次。

表 8-5 监测点位布设情况

位置	序号	布设位置（见图 1）	监测点位描述	频次	监测项目
----	----	------------	--------	----	------

厂界 无组 织废 气	1#	主工业广场 厂界外 10m 范围内	上风向对照点	3 次/天、2 天	颗粒物、SO <sub>2</sub>
	2#		下风向监控点		
	3#		下风向监控点		
	4#		下风向监控点		
	5#	副工业广场 厂界外 10m 范围内	上风向对照点		
	6#		下风向监控点		
	7#		下风向监控点		
	8#		下风向监控点		

表 8-6 分析方法及检出限

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仪器名称及型号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 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	0.007mg/m <sup>3</sup>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100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7ug/m <sup>3</sup>	电子天平 BT25S

表 8-7 废气监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气象条件)	样品编号	污染物检测值 (mg/m <sup>3</sup> )
2024.1.23	第一次	1#主工业广场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0.065
			SO <sub>2</sub>	0.009
		2#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185
			SO <sub>2</sub>	0.069
		3#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190
			SO <sub>2</sub>	0.075
		4#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199
			SO <sub>2</sub>	0.076
2024.1.23	第二次	1#主工业广场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0.070
			SO <sub>2</sub>	0.008
		2#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192
			SO <sub>2</sub>	0.070
		3#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201
			SO <sub>2</sub>	0.077
		4#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206
			SO <sub>2</sub>	0.078
2024.1.23	第三次	1#主工业广场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0.072
			SO <sub>2</sub>	0.010

		2#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194
			SO <sub>2</sub>	0.073
		3#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198
			SO <sub>2</sub>	0.074
		4#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210
			SO <sub>2</sub>	0.079
2024.1.24	第一次	1#主工业广场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0.066
			SO <sub>2</sub>	0.009
		2#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190
			SO <sub>2</sub>	0.064
		3#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196
			SO <sub>2</sub>	0.069
		4#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195
			SO <sub>2</sub>	0.072
2024.1.24	第二次	1#主工业广场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0.064
			SO <sub>2</sub>	0.009
		2#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189
			SO <sub>2</sub>	0.066
		3#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193
			SO <sub>2</sub>	0.073
		4#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197
			SO <sub>2</sub>	0.074
2024.1.24	第三次	1#主工业广场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0.069
			SO <sub>2</sub>	0.008
		2#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192
			SO <sub>2</sub>	0.074
		3#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198
			SO <sub>2</sub>	0.078
		4#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205
			SO <sub>2</sub>	0.079
2024.1.23	第一次	1#副工业广场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0.077
			SO <sub>2</sub>	0.010
		2#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189
			SO <sub>2</sub>	0.079
		3#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195
			SO <sub>2</sub>	0.081
		4#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196
			SO <sub>2</sub>	0.083
2024.1.23	第二次	1#副工业广场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0.079

			SO <sub>2</sub>	0.009
		2#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201
			SO <sub>2</sub>	0.076
		3#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210
			SO <sub>2</sub>	0.077
		4#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213
			SO <sub>2</sub>	0.080
2024.1.23	第三次	1#副工业广场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0.074
			SO <sub>2</sub>	0.009
		2#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194
			SO <sub>2</sub>	0.072
		3#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196
			SO <sub>2</sub>	0.078
		4#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199
			SO <sub>2</sub>	0.075
2024.1.24	第一次	1#副工业广场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0.080
			SO <sub>2</sub>	0.010
		2#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203
			SO <sub>2</sub>	0.084
		3#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206
			SO <sub>2</sub>	0.087
		4#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212
			SO <sub>2</sub>	0.089
2024.1.24	第二次	1#副工业广场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0.082
			SO <sub>2</sub>	0.011
		2#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190
			SO <sub>2</sub>	0.083
		3#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198
			SO <sub>2</sub>	0.088
		4#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209
			SO <sub>2</sub>	0.087
2024.1.24	第三次	1#副工业广场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0.079
			SO <sub>2</sub>	0.010
		2#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205
			SO <sub>2</sub>	0.079
		3#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209
			SO <sub>2</sub>	0.080
		4#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0.216
			SO <sub>2</sub>	0.085

## 8.4 营运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 1、锅炉烟气治理

主工业场地和副工业场地各设有 1 台热风炉锅炉，用于井下取暖。2 台锅炉均使用生物质燃料，采用布袋除尘器除尘经 30m 高排气筒排放。

### 2、运输扬尘

运输车首先控制汽车装载量，严禁超载，并采用加盖篷布；其次对运输道路路面进行修整，出现损坏及时修复，配备洒水车定期洒水清扫，减少道路表面的粉尘。

## 8.5 运行期环境空气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有效性

监测结果表明，主工业广场锅炉烟气中颗粒物、SO<sub>2</sub>、NO<sub>x</sub> 的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34mg/m<sup>3</sup>、123mg/m<sup>3</sup>、128mg/m<sup>3</sup>，烟气黑度<1，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副工业广场锅炉烟气中颗粒物、SO<sub>2</sub>、NO<sub>x</sub> 的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37.8mg/m<sup>3</sup>、127mg/m<sup>3</sup>、149mg/m<sup>3</sup>，烟气黑度<1，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主工业广场周围所有监测点无组织粉尘排放浓度的最大值为 0.21mg/m<sup>3</sup>，SO<sub>2</sub> 排放浓度的最大值为 0.079mg/m<sup>3</sup>，副工业广场周围所有监测点无组织粉尘排放浓度的最大值为 0.216mg/m<sup>3</sup>，SO<sub>2</sub> 排放浓度的最大值为 0.089mg/m<sup>3</sup>，均满足《煤炭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 的限值要求，监测期间没有出现超标现象，表明项目采取的废气治理措施是有效的。

建议：（1）进一步加强煤堆场的抑尘工作，四周设置围挡。加强进场道路的清扫工作，防止扬尘产生。

（2）在运输道路两侧植树绿化。可选用适宜当地生长且对有害气体抗吸性及滞留力强的树种，如油松、落叶松、榆树、小叶杨等，既可减少粉尘污染，又可美化环境。

## 9 声环境调查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来源于爆破振动、运输过程以及各种生产设备运行时所产生的噪声。

### 9.1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 (1) 爆破噪声防治措施

①采用多孔微差爆破技术，其单孔炸药爆破量较小，因此产生的瞬时噪声也较小。

②安排合理的爆破时间，矿山爆破周期一般为 3-7 天，每次爆破时间较短，避免在早晨或下午较晚时进行爆破。

#### (2) 设备噪声防治措施

①合理布局，对高噪声源采取隔声降噪措施；

②机械设备定期维修保养，确保在正常状态下运转；

③采矿区四周种植树木，形成绿化带，降低噪声声级；

④加强高噪声工序操作人员的劳动保护。

#### (3) 交通噪声防治措施

①禁止使用超过噪声限值的运输车辆；

②对汽车运输机械设备应安装消声器和警用高音喇叭，机械车辆加强维修保养。

③合理安排运输时间，不得在夜间、休息时间运输。

### 9.2 噪声监测

(1) 监测点位：本次验收调查在主工业广场厂界四周与副工业广场厂界四周设置监测点。

(2) 监测时间及频次：2024 年 1 月 23~24 日，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间、夜间各监测 1 次。

(3) 监测项目：等效连续 A 声级。

(4) 监测要求

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对应监测方法进行。

(5) 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1 噪声监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夜间
2024.1.13	1#主工业广场厂界东	昼间	54
		夜间	46
	2#主工业广场厂界南	昼间	56
		夜间	47
	3#主工业广场厂界西	昼间	55
		夜间	44
	4#主工业广场厂界北	昼间	57
		夜间	48
	5#副工业广场厂界东	昼间	55
		夜间	46
	6#副工业广场厂界南	昼间	58
		夜间	45
	7#副工业广场厂界西	昼间	54
		夜间	45
	8#副工业广场厂界北	昼间	56
		夜间	47
2024.1.24	1#主工业广场厂界东	昼间	58
		夜间	47
	2#主工业广场厂界南	昼间	55
		夜间	45
	3#主工业广场厂界西	昼间	54
		夜间	43
	4#主工业广场厂界北	昼间	56
		夜间	47
	5#副工业广场厂界东	昼间	57
		夜间	48
	6#副工业广场厂界南	昼间	54
		夜间	46
	7#副工业广场厂界西	昼间	55
		夜间	43
	8#副工业广场厂界北	昼间	57
		夜间	46

## 10 固体废弃物影响调查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井下开采过程中产生的矸石、职工生活垃圾、沉淀池污泥及锅炉炉渣。根据开发利用方案矸石量约为 2500t/a，煤矸石暂存于厂内临时矸石堆场，定期外卖到附近空心砖厂制砖。生活垃圾大约为 19.8t/a，定期送城镇垃圾填埋场进行卫生填埋。井下水仓沉淀煤泥产生量约 1.0t/a，用做燃料。一体化设备污泥产生量约 3.30t/a，定期送城镇垃圾填埋场进行卫生填埋。锅炉炉渣产生量为 144t/a，炉渣与除尘灰一同外卖至饲料厂。



# 11 社会环境影响调查与分析

## 11.1 社会经济环境现状调查

蛟河市地处吉林省中东部，吉林市东部。北与舒兰市及黑龙江省毗邻，东接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敦化市，南邻桦甸，西与吉林市市区接壤。地理位置东经 126°44'50"-128°00'10"，北纬 43°12'16"—44°09'30"。全市辖 15 个乡镇，4 个街区。幅员面积 6429.3 平方公里，人口 48.1 万人。地貌东西两侧为中低山区，东部张广才岭，西部老爷岭，中部为蛟河平原。拉法河、嘎呀河、漂河等河流均汇入松花湖，构成区内主要水系。气候属北温带季风气候区，四季分明，年平均温 4.1℃，交通方便，铁路长图线、拉滨线，公路 302 国道及在建的榆江公路、长图高速公路纵贯全区，各乡镇公路网四通八达。改革开放以来，蛟河市经济社会发展突飞猛进。2001 年全市国内生产总值达到 36.2 亿元，同比增长 12.1%，其中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 9.5 亿元，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 9.5 亿元，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 17.2 亿元，一、二、三产业比值 26：27：47。蛟河市工业特征以资源型工业格局为主，矿产资源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中起着重要作用。煤矿采掘、石材如工、热电、水泥制造、矿泉水生产、复合肥加工等均以矿产资源为基础。采矿业及矿产品如工业的产值占会市工业总产值的 50 以上，为蛟河市“五人产业”之首。

截止 2001 年，全市共发现矿产资源 43 种，其中有查明资源储量的有煤、镍（伴生铜、钴）、硅石、泥炭、压电水晶（共生熔炼水晶）、瓷石、饰面用石材等 13 种。勘查固体矿床 23 处，地质简测矿的区 170 处，评价地下水水源地 1 处，矿泉水水源地 4 处。查明的矿产资源储量潜在价值（1990 年不变价）118.65 亿元。已发现的矿床规模均属小型。饰面用石材的资源丰富，预测资源量可达数亿立方米，查明大型矿床的潜力大。重要矿产资源分布相对集中。煤主要分布在拉法镇--乌林乡-一奶子山镇-松江乡一带。饰面用花岗岩集中分布在天北镇-天岗镇-庆岭镇一带。金属矿产集中分布在漂河镇漂河川一带。重要矿产资源的质量好。煤的品种有 1/3 焦煤、气煤和长焰煤，发热量高，灰份较低。饰面用石材具有抗压、抗磨、抗风化等特点。可加工板材和各种型材，用途广泛，产品有古林白、古林红、芝麻门、玉兰花等花色品种。饰面用石材是蛟河市的优势矿种。

煤虽然经过长期开发，保有资源储量有限，但仍是本市开发利用的重要矿种。

建国以来，地勘单位在蛟河市境内进行了大量的地质调查、矿产普查和科研活动。全市范围内已会部完成 1/20 万区域地质调查、区域地球化学测量、重力测量、航空磁法测量等工作，1/5 万区域地质调查完成全市国土面积的 20% 左右。迄今为止全市共发现化探异常 90 处，各类矿点 105 处，固体矿产地 23 处，其中达到勘探程度 12 处，占 52%；详查 9 处，占 39%；普查 2 处，占 8%。除蛟河煤矿勘探深度达 1500 米外，其他矿区勘探深度不超过 300 米。

除煤矿外，蛟河市矿产资源勘查程度均较低，有查明资源储量的矿种仅占已发现矿种的 28%。资源潜力较大的饰面用石材、泥炭等勘查程度更低，具备成矿地质条件和找矿前景的钨、锡、橄榄石宝石、金刚石、膨润土、油页岩等矿产的调查评价与勘查开展甚少。根据成矿地质条件综合分析，蛟河市东北部的前进乡上门岭一大石河林场一带具备橄榄石宝石的成矿地质条件；东南部的白石山镇琵琶河一带具备铌、钽、金刚石、铂、钯等矿种的成矿地质条件；南部的漂河镇漂河川一带有色金属、贵金属成矿地质条件良好；天北镇一天岗镇一庆岭镇饰面用花岗岩资源丰富，这些地区是未来 10 余年矿产资源调查评价和勘查的主要区域。

早在 18 世纪，蛟河市奶子山地区就有民间采煤活动。建国后，矿业开发得到了极大的发展。截止 2001 年，全市已开发利用的矿种有 18 种(包括地下水，矿泉水)，23 处固体矿产地中已有 19 处得到开发利用。全市矿山总数 237 户，从业人员 6958 人，全年固体矿石产量 193.35 万吨，矿业产值 6905 万元。

开发利用的主要矿种有：煤、镍、硅石、水泥用灰岩、泥炭、饰面用石材、建筑用石料、砖瓦用粘土等。煤：开采矿山 50 户，全部小型规模，2001 年原煤产量 41.5 万吨，产值 4175 万元。回采率平均 70%，产品基本满足本地求。

硅石：开采矿山 4 户，生产能力 0.15 万吨/年。产品以冶金熔剂用为主，部分用于水泥生产。

水泥用灰岩：开采矿 7 户，2001 年矿石产量 21.7 万吨，矿业产值 129.96 万元，产品主要供应天元水泥厂。

泥炭：开采矿山 4 户，2001 年矿石产量 0.752 万吨，矿业产值 4.51 万元，产品基本满足市场需求。饰面用石林：种类较多，有饰面用花岗岩、饰面用闪长岩、饰面用玄武岩等，产品花色品种以吉林白、吉林红、我兰花为十导，尚有芝

麻白、橄榄绿等品种。

矿山企业 42 户，2001 年矿业产值 772 万元。产品占有国内市场一定份额。并出口日本、东南亚等地。建筑用石料：开采的矿种有建筑用花岗岩、建筑用安山岩等。开采矿山 91 户，2001 年矿业产值 846.5 万元。砖瓦用粘土：开采矿山 32 户，2001 年矿业产值 963.15 万元。

2001 年镍、硅石、瓷石、矿泉水等矿山基本处于停产状态。

矿山生态环境保护现状矿业开发对矿山周制生态环境影响较大。主要表现在占用土地，砍伐树木，破坏植被，露天开采矿破坏景观，不同程度地存在发生山体滑坡、泥石流、地裂缝、地面塌陷等次生地质灾害的隐患。

据统计，蛟河煤矿矿区地面塌陷面积达 2048 公顷，破坏良用 110.4 公顷，各类建筑物受损面积 55.59 万平方米，矿区内的铁路、公路、供水、供电设流受到了严重危害。露天开采矿山仅天岗、庆岭一带破坏土地达 22.81 公顷，需要治理的面积达 11.4 公顷。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程度较低，初步统计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率不足 1.5%。

## **11.2 搬迁、安置与补偿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2007 年蛟河市人民政府对矿区地表沉陷区整体搬迁，矿区内有个别居民因个人原因未搬迁。

本项目开工前已完成矿区内居民搬迁。

## 13 环境管理、环境监测及环境监理落实情况调查

### 13.1 建设单位环境管理状况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加强矿区的环境保护工作，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设立内部环境保护管理机构，专人负责环境保护工作，实行定岗定员，岗位责任制，负责各生产环节的环境保护管理，保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的环境管理执行了国家的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三同时”制度，使项目的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措施基本得到了落实。

### 13.2 环境监测计划落实情况调查

建设项目环评期间制定的运营期环境影响监测计划如下表。

表 13-1 环境监测计划

环境要素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和频率
大气环境	主工业场地厂界	TSP	每季一次
	副工业场地厂界		
	主工业场地锅炉烟囱	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	每季一次
	副工业场地锅炉烟囱		
声环境	主工业场地厂界	厂界噪声	每年一次
	副工业场地厂界		
	附近村屯	敏感点噪声	每年一次
水环境	一体化污水设备排放口	PH、COD、SS、BOD <sub>5</sub> 、氨氮、石油类	每季一次
	井下涌水排放口	PH、COD、SS、石油类、总汞、总镉、总铬、六价铬、总铅、总砷、氟化物	

企业尚未落实环境监测计划，企业在今后的运营中应执行环评报告书提出的环境监测计划，加强环境保护措施执行上的管理力度。

项目已申领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为：91220281088815297T001W。

### 13.3 突发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本项目不设永久矸石场，矸石经过临时堆放后外卖，临时堆存量很小，不会产生泥石流灾害。本项目为低瓦斯煤矿，井下瓦斯放空排放，不在地面设储罐存储，不会发生此类风险。

企业制定完善的风险应急预案并在环保部门备案，备案号：220221-2021-24L。

## 14 清洁生产与总量控制调查

### 14.1 清洁生产调查与分析

清洁生产要求企业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提高生产管理水平及环境管理水平,把环境保护的着眼点从末端治理转移到生产工艺的全过程,采取工艺过程控制与末端治理相结合的污染防治措施。

按照《清洁生产标准 煤炭采选行业》(HJ446-2008)的指标体系的要求,本次调查对本工程的清洁生产评价指标进行评述具体评价结果详见表 14-1-14-6。

**表 14-1 本工程所采用的生产工艺与装备及达到的级别**

项目	采用的生产工艺及装备	达到清洁生产的级别	
(一) 采煤生产工艺与装备企业现状			
1.总体要求	符合国家环保、产业政策要求,采用国内外先进的煤炭采掘、煤矿安全、煤炭贮运生产工艺和技术设备。有降低开采沉陷和矿山生态恢复措施及提高煤炭回采率的技术措施	符合清洁生产总体要求	
2.井工煤矿工艺与装备	煤矿机械化掘进比例(%)	70	三级
	煤矿综合机械化采煤比例(%)	70	三级
	井下煤炭输送工艺及装备	长距离井下至井口带式输送机连续运输	三级
	井巷支护工艺及装备	大部分井筒岩巷采用光爆锚喷、锚杆、锚索等支护技术,煤巷采用锚网喷或锚网支护,部分井筒及大巷采用砌壁支护,采区巷道金属棚支护	三级
3.贮煤装运系统	贮煤设施工艺及装备	筒仓或全封闭的储煤场及挡风抑尘措施和洒水喷淋装置的储煤场	三级
	煤炭装运	公路外运采用全封闭车厢或加遮苫汽车运输,矿山到公路运输线必须硬化	三级
5.原煤入选率(%)	≥95	无选煤工艺	

表 14-2 资源、能源利用指标及达到的级别

项 目	指 标	级 别	标 准 值		
			一 级	二 级	三 级
1.原煤生产电耗/ (kWh/t)	22	三级	≤15	≤20	≤25
2.原煤生产水耗/ (m <sup>3</sup> /t) (井工煤 矿, 不含选煤厂)	0.056	一级	≤0.1	≤0.2	≤0.3
3.原煤生产坑木消 耗/(m <sup>3</sup> /万 t) (中 小型煤矿)	30	三级	≤10	≤25	≤30
4.采区回采率/% (中厚煤层)	≥80	三级	≥82		≥80
5.工作面回采率/% (中厚煤层)	≥95	三级	≥97		≥95
6.土地资源占用 hm <sup>2</sup> /Mt	0.1	三级	无选煤厂 0.1 有选煤厂 0.12		

表 14-3 污染物产生情况 (末端治理前)

指 标	企业达到指 标	级 别	标 准 值		
			一 级	二 级	三 级
1.矿井废水化学 需氧量产生量 (g/t)	25	一级	≤100	≤200	≤300
2.矿井废水石油 类产生量(g/t)	—	—	≤6	≤8	≤10
4.采煤煤矸石产 生量(t/t)	0.05	二级	≤0.03	≤0.05	≤0.1
5.原煤筛分、破 碎、转载点前含尘 浓度 (mg/m <sup>3</sup> )	4000		≤4000		

表 14-4 废物回收利用指标及达到的级别

指 标	企业达到指 标	级 别	标 准 值		
			一 级	二 级	三 级
1.当年抽采瓦斯 利用率/%	/	/	≥85	≥70	≥60
2.当年产生的煤 矸石综合利用率 /%	100	三级	≥80	≥75	≥70
3.矿井水利用率	70	三级	≥90	≥80	≥70

/%(一般水资源矿区)					
-------------	--	--	--	--	--

表 14-5 矿山生态保护指标及达到的级别

指 标	企业达到指标	级 别	标 准 值		
			一 级	二 级	三 级
1.塌陷土地治理率/%	≥90	一级	≥90	≥80	≥60
2.排矸场覆土绿化率/%	要求闭矿后至少达到80%	三级	100	≥90	≥80
3.矿区工业广场绿化率/%	≥15		≥15		

表 14-6 环境管理情况

环境管理		环评要求落实情况	清洁水平
环境法律法规标准		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有关法律、法规、规范、产业政策、技术标准要求，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地方和行业排放标准、满足污染物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	符合
环境管理审核		环境管理制度健全，原始记录及统计数据齐全、真实	三级
生产过程环境管理	岗位培训	所有岗位人员进行过岗前培训，取得本岗位资质证书，有岗位培训记录	一级
	资料管理	生产管理资料完整、记录齐全	一级
	原辅材料、产品、能源、资源消耗管理	有原材料质检制度和原材料消耗定额管理制度，对能耗、物耗有定量考核，对产品质量有考核	一级
	生产管理	有完善的岗位操作规程和考核制度，实行全过程管理，有量化指标的项目实施定量管理	一级
	生产工艺用水、用电管理	对主要用水、用电环节进行计量，并制定定量考核制度	二级
	煤矿事故应急处理	有具体的矿井冒顶、塌方、通风不畅、透水、煤尘爆炸、瓦斯气中毒等事故状况下的应急预案，建立健全应急体制、机制、法制，并定期进行演练。有安全设施“三同时”审查、验收、审查合格文件	一级
废物处置		设有矿井水、疏干水处理设施，并达到回用要求。对不能综合利用的煤矸石设专门的煤矸石处置场所，并按 GB20426、	一级

		GB18599 的要求进行处置	
环境管理	环境保护管理机构	有专门环保管理机构配备专职管理人员	一级
	环境管理制度环境	管理制度健全、完善，并纳入日常管理	一级
	环境管理计划	制定近、远期计划，包括煤矸石、煤泥、矿井水处置及综合利用、矿山生态恢复及闭矿后的恢复措施计划	一级
	环保设施的运行	管理记录运行数据并建立环保档案和运行监管机制	一级
	环境监测机构	有专门环境监测机构，对废水、废气、噪声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具备部分监测手段，其余委托有资质的监测部门进行监测	二级
	相关方环境管理	服务协议中应明确原辅材料的供应方、协作方、服务方的环境管理要求	一级
矿山生态恢复管理措施		有完整的矿区生产期和服务期满时的矿山生态恢复计划，并纳入日常生产管理，且付诸实施	二级

根据《清洁生产标准 煤炭采选行业》（HJ446-2008）要求，由表 14-1~14-6 中统计结果可知，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煤炭扩建项目煤炭生产工艺在各项指标中，达到清洁生产三级标准，属于国内清洁生产基本水平。

本调查认为，本工程的总体清洁生产水平符合清洁生产要求。

## 14.2 总量控制调查

本工程环评报告建议申请总量控制指标如下：COD: 63.141t/a、氨氮: 0.307t/a、SO<sub>2</sub>: 0.983t/a，NO<sub>x</sub>: 0.984t/a；烟尘: 0.197t/a。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废水排放污染物总量核算如下：COD: 55.385t/a、氨氮: 0.055t/a，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根据验收时期监测结果，井下通风取暖炉以每天燃烧 10h 计，年生产 330 天，则 SO<sub>2</sub> 最大排放量为 0.678t/a，NO<sub>x</sub> 最大排放量为 0.603t/a，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 15 公众意见调查

公众意见调查是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的重要方法和手段之一，公众意见调查的目的是为了定性了煤矿开采存在的社会环境影响问题及目前遗留问题，以使进一步核查环评和各级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批复所提的施工期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同时，有利于明确和分析运营期煤矿周边公众关心的热点问题，为改进已有环保措施和提出补救措施提供基础。

### 15.1 公众意见调查方法

本次公众意见调查采用发放调查表的方式，为了解该煤矿施工期和运营期存在或曾经存在的社会、环境问题，并评述不同时期有关措施的落实情况。

### 15.2 公众意见调查内容

发放公众意见调查表进行调查是公众参与调查的主要方式之一。本次公众意见调查归纳起来主要进行“对该矿山开采的基本态度、施工期环境影响和运营期环境影响”等方式的调查。调查表格式见下表。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煤炭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年龄		文化程度	
民族		性别		职业	
住址				联系电话	
<p>工程简介：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位于蛟河市老下盘街，生产规模为 9 万吨/年。本次验收内容主要包括新建主井、副井、风井及新建工业场地等建设内容。本工程现已经完成建设并进行调试，正在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现就本工程在建设过程和试运营阶段对周围的环境影响征求您的意见和建议。</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请在下方您人文正确选项括号内打√。 感谢您的合作</p>					
施工期	1、工程建设期间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废气污染（ ） 水污染（ ） 生态破坏（ ） 固体废物（ ） 无影响（ ）		
	2、是否有夜间施工现象		经常（ ） 偶尔（ ） 没有（ ）		
	3、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 没有（ ）		
运营期	4、煤炭开采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废气污染（ ） 水污染（ ） 生态破坏（ ） 固体废物（ ） 无影响（ ）		
	5、您对工程生态恢复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较差（ ） 不关注（ ）		
	6、您家的房屋是否出现塌陷等现象		有（ ） 无（ ） 不关注（ ）		
	7、您家水井水位近期是否有所下降		有（ ） 无（ ） 不关注（ ）		
	8、煤炭开采对您家农业等生产的影响		严重，不可接受（ ） 轻度，可接受（ ） 无影响（ ）		
总评	9、您对该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不满意（ ）		
	您觉得本项目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是否有效		不满意原因： 有效（ ） 一般（ ） 没效果（ ）		

### 15.3 公众意见调查统计结果与分析

本次本次公众参与调查对象主要包括工程影响范围内的公众，居民公众意见调查共发放调查卷 15 份，收回 15 份，回收率 100%，调查问卷均有效。公众意见统一结果见表 15-1。

表 15-1 公众意见调查统计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民族	文化程度	职业	单位/住址
1	马强龙	男	54	汉	初中	农民	口钦村
2	刘志成	男	47	汉	初中	农民	口钦村
3	贾庆录	男	47	汉	高中	农民	口钦村
4	康志平	男	51	汉	初中	农民	口钦村
5	高文忠	男	54	汉	初中	农民	口钦村
6	高志勇	男	58	汉	小学	农民	口钦村
7	任洪彬	男	45	汉	初中	农民	口钦村
8	杜金深	男	57	汉	小学	农民	口钦村
9	李军奎	男	53	汉	初中	农民	口钦村
10	谷连军	男	45	汉	高中	农民	口钦村
11	王海丰	男	59	汉	初中	农民	口钦村
12	巴春雷	男	40	汉	初中	农民	口钦村
13	巴景财	男	62	汉	小学	农民	口钦村
14	曹培森	男	48	汉	初中	农民	口钦村
15	王海丰	男	59	汉	初中	农民	口钦村

2、本次公众意见调查主要在矿区所影响区域内进行，被调查对象主要是附近居民，调查方式采取发放问卷调查表的形式。调查结果统计如下：

调查内容	选项	统计结果	比例
工程建设期间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15	100%
是否有夜间施工现象	经常	---	---
	偶尔	---	---
	没有	15	100%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	---
	没有	15	100%
煤炭开采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15	100%
您对工程生态恢复是否满意	满意	15	100%
	一般	---	---
	较差	---	---
	不关注	---	---
您家的房屋是否出现塌陷等现象	有	---	---
	无	15	100%
	不关注	---	---
您家水井水位近期是否有所下降	有	---	---
	无	15	100%
	不关注	---	---
煤炭开采对您家农业等生产的影响	严重，不可接受	---	---
	轻度，可接受	---	---
	无影响	15	100%
您对该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是否满意	满意	15	100%
	一般	---	---
	不满意	---	---
您觉得本项目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是否有效	有效	15	100%
	一般	---	---
	没效果	---	---

对本问卷的调查结果进行分析可以得出以下结论：

15 位公众认为工程建设对生活基本没有影响，占受访居民数的 100%；15 位公众表示本工程夜间没有施工，占受访居民数的 100%。

15 位公众表示工程施工过程中建筑废料、生活和生产垃圾对其农业等生产没有影响，占受访居民数的 100%。

15 位公众认为煤炭开采对生活基本没有影响，占受访居民数的 100%；15 位公众表示工程建设后对生态恢复的措施满意，占受访居民数的 100%。

15 位公众表示工程建设与运营没有造成房屋塌陷，占受访居民数的 100%。

15 位公众认为工程建设与运营没有引起水井水位下降，占受访居民的 100%。

15 位公众表示煤炭开采没有对家中农业等生产造成影响，占受访居民数的 100%。

15 位公众表示对工程的环境保护措施满意，占受访居民的 100%。

## 15.4 公众参与结论

本次验收建议煤矿开发对当地居民生产、生活带来的负面影响需要加强重视，

应进一步加强水污染和固体废物污染处理，对当地居民农业产生的影响及时采取补救措施。适时开展土地复垦，对受损农田进行经济补偿，补偿标准按照当地政府制定的补偿标准执行。加强各生产环节噪声治理，确保工业场地厂界噪声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加强运煤大道道路管护。加强对锅炉除尘器日常维护，保证烟尘、氮氧化物及 SO<sub>2</sub> 长期稳定达标排放，严格规范职工外出生活行为。

(1) 本项目公众参与形式为发放公众参与调查表，项目周围受影响居民发放调查表 15 份，收回 15 份，均为有效问卷，本次工程的公众参与涉及社会的各个方面，代表了不同方面的反映，具有较好的代表性。

(2) 项目周围村民对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总体上是满意的，建设单位在施工期和运营期基本落实了环评当中的环境保护措施，还应继续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做好环境保护工作。

## 16 调查结论与建议

### 16.1 工程概况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煤炭扩建项目位于蛟河盆地东缘，其行政区划隶属于蛟河市奶子山街管辖，矿区地理坐标（西安 80 坐标系）：东经 127°23'54"~127°25'05"；北纬 43°40'37"~43°41'51"。矿区总面积 1.9913km<sup>2</sup>，开采规模为年开采原煤 35 万吨，开采方式为井下开采。

### 16.2 生态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评价区内林地和旱田为主，林地多为杨树，少量分布着椴树、榆树等一般树种，无国家、地方珍稀名贵树种，旱田主要以玉米为主。区内分布最多的野生动物为小型兽类，如灰鼠、野兔、草蛇、喜鹊、等及爬行动物类，没有国家及省级重点保护的珍稀野生动物，所以项目运行不会使整个区域野生动物物种数和结构发生较大变化。经现场踏勘和调查，矿区范围内及周边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森林公园、重要保护动植物栖息地等生态环境敏感目标。改扩建不新增占地，所有工程均在原有场地内建设。目前未出现地表沉陷现象，地表面基本平行，且未对居民耕地及农作物生长造成影响。

建设单位在工程中采取了修建护坡、排水沟、绿化等防护措施，有效治理了工业场地等地区的水土流失和防止了生态环境的破坏，项目区经过系统整治，项目区的生态环境得到明显改善，总体上发挥了较好的保持水土、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

### 16.3 环境污染影响调查

根据现场调查，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在生产期间采取的环保措施基本符合环境影响报告及其批复的要求。项目运营期矿井涌水回用于生产降尘，多余部分排放至泥鳅河，生活污水、食堂废水、淋浴废水排入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经处理达标后，排入泥鳅河，项目运营期对区域水环境影响小。大气环境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周围所有监测点环境空气主要污染物颗粒物、SO<sub>2</sub> 满足《煤炭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 的限值要求，监测期间没有出现超标现象，表明项目采取的废气治理措施是有效的。声环境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各厂界噪声

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的要求。表明项目采取的噪声治理措施是有效的。

#### **16.4 清洁生产与总量分析结果**

本工程较好地体现了清洁开采、清洁利用、全过程治理的清洁生产思想，采用先进的工艺和设备，废水不外排，大气污染物基本能做到达标排放，清洁生产水平在国内同类规模企业中处于基本水平。

#### **16.5 公众意见调查**

通过调查可知，当地民众和邻近单位均支持本项目建设，认为项目有利于当地社会经济的发展，项目施工与生产过程中未对当地民众和邻近单位带来较大环境影响，但应加强生产过程中的水土保持措施，做好闭矿后的生态恢复工作。

#### **16.6 要求与建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矿区关闭后，建议做好矿山闭坑报告及有关采掘工程、安全隐患、环境保护资料的工作，将土地复垦、生态恢复纳入日常生产管理。

#### **16.7 调查结论**

综上所述，本工程在设计、施工和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及批复文件要求的污染控制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得到了落实，各个区域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效果良好，各项污染物满足达标排放，相关法律法规和环境保护标准的要求，有效防止和减缓了对环境的不利影响。

调查认为，本工程不存在重大的环境影响问题，环境影响报告及其批复要求的环保措施得到了较好落实，有关环保设施已建成并投入正常使用。按照环境保护部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有关规定，该工程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本工程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附件1 采矿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采 矿 许 可 证  
(正本)

证号: C2200002011061120113312

采矿权人: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	开采矿种: 煤
地 址: 蛟河市奶子山街红胜村	开采方式: 地下开采
矿山名称: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	生产规模: 9万吨/年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矿区面积: 1.9913平方公里
有效期限: 陆年零捌月 自 2014年7月17日 至 2021年3月17日	矿区范围:(见附图)

井巷工剩标高300.3米至-550米

二〇一四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印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采 矿 许 可 证

(副本)

证号: C2200002011061120113312

采矿权人: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  
 地 址: 蛟河市奶子山街红胜村  
 广 山 名 称: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干采矿种: 煤  
 干采方式: 地下开采  
 生产规模: 9万吨/年  
 广区面积: 1.9913平方公里  
 有效期限: 陆年零捌月 自 2014年7月 至 2021年3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矿区范围拐点坐标: (1980西安坐标系)

点号 X坐标 Y坐标

- 1, 4841166.64, 42613284.57
- 2, 4841166.64, 42613519.57
- 3, 4840536.64, 42613737.57
- 4, 4840281.64, 42613649.57
- 5, 4839766.64, 42613982.57
- 6, 4839427.23, 42613947.86
- 7, 4839427.15, 42614350.02
- 8, 4839354.11, 42614350.04
- 9, 4839353.97, 42613940.37
- 10, 4839326.64, 42613937.57
- 11, 4838856.64, 42612917.57
- 12, 4839566.64, 42612757.57
- 13, 4840566.64, 42612757.57

井巷工程标高300.8米至-550米

开采深度由150米至-550米标高 共有13个拐点圈定

附件 2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WSJCQ20240154-085

#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煤炭扩建项目


样品类别：废气

检测类别：验收监测

项目所在地：吉林省蛟河市奶子山街红胜村

吉林市万晟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 声 明

- 1、报告无“吉林市万晟环保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2、报告无“ ”计量认证专用章无效。
- 3、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吉林市万晟环保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4、报告无制表人、审核人、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 5、报告涂改无效。
- 6、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之日起十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检测单位提出书面复检申请，逾期不予受理。
- 7、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不做评价。
- 8、未经我单位允许，检测结果不得用做媒体广告宣传。
- 9、未经本机构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报告。

单位地址：吉林市龙潭区遵义东路 11 号

联系电话：18943500069

联系人：甄岩松

邮 编：132002

## 检测相关信息

采样日期	2024年01月23日-24日
检测日期	2024年01月25日
采样人员	王艺凝、韩昌
分析人员	袁冬雪、杨洪涛
委托单位地址	吉林省蛟河市奶子山街红胜村

## 检测项目分析及检测依据

检测项目	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方法检出限	仪器名称及型号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3mg/m <sup>3</sup>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EM-3088 (2.6)
	环境空气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482-2009	0.007mg/m <sup>3</sup>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100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mg/m <sup>3</sup>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EM-3088 (2.6)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源采样方法（包含修改单） GB/T 16157-1996	—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EM-3088 (2.6)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 398-2007	—	林格曼烟气浓度图 HM-LG30 型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1263-2022	0.007mg/m <sup>3</sup>	电子天平 BT25S

## 检测气象原始条件

采样日期	平均气温 (°C)	平均气压 (hPa)	平均风速 (m/s)	主导风向	天气状况
01月23日第一次	-22	1020	2.5	NW	晴
01月23日第二次	-20	1020	2.5	NW	晴
01月23日第三次	-17	1020	2.5	NW	晴
01月24日第一次	-23	1023	2.0	NW	晴
01月24日第二次	-18	1023	2.0	NW	晴
01月24日第三次	-15	1023	2.0	NW	晴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样品唯一性编码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01月23日 第一次		20240154FQ01-01	标况流量 (Nm <sup>3</sup> /h)	5425
			实测颗粒物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23.6
			折算后颗粒物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29.5
			颗粒物排放量 (kg/h)	0.128
			实测 SO <sub>2</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87
			折算后 SO <sub>2</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109
			SO <sub>2</sub> 排放量 (kg/h)	0.472
			实测 NO <sub>x</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95
			折算后 NO <sub>x</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119
			NO <sub>x</sub> 排放量 (kg/h)	0.515
			含氧量 (%)	11.4
烟气黑度 (级)	<1			
01月23日 第二次	主工业广场 布袋除尘器出口	20240154FQ01-02	标况流量 (Nm <sup>3</sup> /h)	5378
			实测颗粒物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25.3
			折算后颗粒物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32.3
			颗粒物排放量 (kg/h)	0.136
			实测 SO <sub>2</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89
			折算后 SO <sub>2</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114
			SO <sub>2</sub> 排放量 (kg/h)	0.479
			实测 NO <sub>x</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99
			折算后 NO <sub>x</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126
			NO <sub>x</sub> 排放量 (kg/h)	0.532
			含氧量 (%)	11.6
烟气黑度 (级)	<1			
01月23日 第三次		20240154FQ01-03	标况流量 (Nm <sup>3</sup> /h)	5462
			实测颗粒物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24.1
			折算后颗粒物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31.1
			颗粒物排放量 (kg/h)	0.132
			实测 SO <sub>2</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90
			折算后 SO <sub>2</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116
			SO <sub>2</sub> 排放量 (kg/h)	0.492
			实测 NO <sub>x</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98
			折算后 NO <sub>x</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126
			NO <sub>x</sub> 排放量 (kg/h)	0.535
			含氧量 (%)	11.7
烟气黑度 (级)	<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样品唯一性编码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01月24日 第一次		20240154FQ01-04	标况流量 (Nm <sup>3</sup> /h)	5513
			实测颗粒物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25.5
			折算后颗粒物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34.0
			颗粒物排放量 (kg/h)	0.141
			实测 SO <sub>2</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92
			折算后 SO <sub>2</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123
			SO <sub>2</sub> 排放量 (kg/h)	0.507
			实测 NO <sub>x</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91
			折算后 NO <sub>x</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121
			NO <sub>x</sub> 排放量 (kg/h)	0.502
			含氧量 (%)	12.0
烟气黑度 (级)	<1			
01月24日 第二次	主工业广场 布袋除尘器出口	20240154FQ01-05	标况流量 (Nm <sup>3</sup> /h)	5496
			实测颗粒物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24.6
			折算后颗粒物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32.4
			颗粒物排放量 (kg/h)	0.135
			实测 SO <sub>2</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86
			折算后 SO <sub>2</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113
			SO <sub>2</sub> 排放量 (kg/h)	0.473
			实测 NO <sub>x</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97
			折算后 NO <sub>x</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128
			NO <sub>x</sub> 排放量 (kg/h)	0.533
			含氧量 (%)	11.9
烟气黑度 (级)	<1			
01月24日 第三次		20240154FQ01-06	标况流量 (Nm <sup>3</sup> /h)	5381
			实测颗粒物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24.3
			折算后颗粒物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31.4
			颗粒物排放量 (kg/h)	0.131
			实测 SO <sub>2</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88
			折算后 SO <sub>2</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114
			SO <sub>2</sub> 排放量 (kg/h)	0.474
			实测 NO <sub>x</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95
			折算后 NO <sub>x</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123
			NO <sub>x</sub> 排放量 (kg/h)	0.511
			含氧量 (%)	11.7
烟气黑度 (级)	<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样品唯一性编码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01月23日 第一次		20240154FQ02-01	标况流量 (Nm <sup>3</sup> /h)	9125
			实测颗粒物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26.9
			折算后颗粒物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36.3
			颗粒物排放量 (kg/h)	0.245
			实测 SO <sub>2</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90
			折算后 SO <sub>2</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121
			SO <sub>2</sub> 排放量 (kg/h)	0.821
			实测 NO <sub>x</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102
			折算后 NO <sub>x</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138
			NO <sub>x</sub> 排放量 (kg/h)	0.931
			含氧量 (%)	12.1
烟气黑度 (级)	<1			
01月23日 第二次	副工业广场 布袋除尘器出口	20240154FQ02-02	标况流量 (Nm <sup>3</sup> /h)	8978
			实测颗粒物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25.2
			折算后颗粒物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33.2
			颗粒物排放量 (kg/h)	0.226
			实测 SO <sub>2</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84
			折算后 SO <sub>2</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111
			SO <sub>2</sub> 排放量 (kg/h)	0.754
			实测 NO <sub>x</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99
			折算后 NO <sub>x</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131
			NO <sub>x</sub> 排放量 (kg/h)	0.889
			含氧量 (%)	11.9
烟气黑度 (级)	<1			
01月23日 第三次		20240154FQ02-03	标况流量 (Nm <sup>3</sup> /h)	9216
			实测颗粒物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27.1
			折算后颗粒物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37.4
			颗粒物排放量 (kg/h)	0.250
			实测 SO <sub>2</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89
			折算后 SO <sub>2</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123
			SO <sub>2</sub> 排放量 (kg/h)	0.820
			实测 NO <sub>x</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106
			折算后 NO <sub>x</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146
			NO <sub>x</sub> 排放量 (kg/h)	0.977
			含氧量 (%)	12.3
烟气黑度 (级)	<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样品唯一性编码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01月24日 第一次		20240154FQ02-04	标况流量 (Nm <sup>3</sup> /h)	9309
			实测颗粒物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26.5
			折算后颗粒物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35.3
			颗粒物排放量 (kg/h)	0.247
			实测 SO <sub>2</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95
			折算后 SO <sub>2</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127
			SO <sub>2</sub> 排放量 (kg/h)	0.884
			实测 NO <sub>x</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105
			折算后 NO <sub>x</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140
			NO <sub>x</sub> 排放量 (kg/h)	0.977
			含氧量 (%)	12.0
烟气黑度 (级)	<1			
01月24日 第二次	副工业广场 布袋除尘器出口	20240154FQ02-05	标况流量 (Nm <sup>3</sup> /h)	9427
			实测颗粒物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28.3
			折算后颗粒物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36.5
			颗粒物排放量 (kg/h)	0.267
			实测 SO <sub>2</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96
			折算后 SO <sub>2</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124
			SO <sub>2</sub> 排放量 (kg/h)	0.905
			实测 NO <sub>x</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110
			折算后 NO <sub>x</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142
			NO <sub>x</sub> 排放量 (kg/h)	1.037
			含氧量 (%)	11.7
烟气黑度 (级)	<1			
01月24日 第三次		20240154FQ02-06	标况流量 (Nm <sup>3</sup> /h)	9376
			实测颗粒物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27.4
			折算后颗粒物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37.8
			颗粒物排放量 (kg/h)	0.257
			实测 SO <sub>2</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92
			折算后 SO <sub>2</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127
			SO <sub>2</sub> 排放量 (kg/h)	0.863
			实测 NO <sub>x</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108
			折算后 NO <sub>x</sub> 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149
			NO <sub>x</sub> 排放量 (kg/h)	1.013
			含氧量 (%)	12.3
烟气黑度 (级)	<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采样地点	检测项目	样品唯一性编码	检测结果 mg/m <sup>3</sup>
01月23日 第一次	1#主工业广场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3-01	0.065
		SO <sub>2</sub>	20240154FQ03-02	0.009
	2#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4-01	0.185
		SO <sub>2</sub>	20240154FQ04-02	0.069
	3#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5-01	0.190
		SO <sub>2</sub>	20240154FQ05-02	0.075
	4#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6-01	0.199
		SO <sub>2</sub>	20240154FQ06-02	0.076
01月23日 第二次	1#主工业广场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3-03	0.070
		SO <sub>2</sub>	20240154FQ03-04	0.008
	2#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4-03	0.192
		SO <sub>2</sub>	20240154FQ04-04	0.070
	3#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5-03	0.201
		SO <sub>2</sub>	20240154FQ05-04	0.077
	4#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6-03	0.206
		SO <sub>2</sub>	20240154FQ06-04	0.078
01月23日 第三次	1#主工业广场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3-05	0.072
		SO <sub>2</sub>	20240154FQ03-06	0.010
	2#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4-05	0.194
		SO <sub>2</sub>	20240154FQ04-06	0.073
	3#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5-05	0.198
		SO <sub>2</sub>	20240154FQ05-06	0.074
	4#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6-05	0.210
		SO <sub>2</sub>	20240154FQ06-06	0.079
01月24日 第一次	1#主工业广场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3-07	0.066
		SO <sub>2</sub>	20240154FQ03-08	0.009
	2#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4-07	0.190
		SO <sub>2</sub>	20240154FQ04-08	0.064
	3#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5-07	0.196
		SO <sub>2</sub>	20240154FQ05-08	0.069
	4#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6-07	0.195
		SO <sub>2</sub>	20240154FQ06-08	0.072

###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采样地点	检测项目	样品唯一性编码	检测结果 mg/m <sup>3</sup>
01月24日 第二次	1#主工业广场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3-09	0.064
		SO <sub>2</sub>	20240154FQ03-10	0.009
	2#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4-09	0.189
		SO <sub>2</sub>	20240154FQ04-10	0.066
	3#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5-09	0.193
		SO <sub>2</sub>	20240154FQ05-10	0.073
	4#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6-09	0.197
		SO <sub>2</sub>	20240154FQ06-10	0.074
01月24日 第三次	1#主工业广场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3-11	0.069
		SO <sub>2</sub>	20240154FQ03-12	0.008
	2#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4-11	0.192
		SO <sub>2</sub>	20240154FQ04-12	0.074
	3#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5-11	0.198
		SO <sub>2</sub>	20240154FQ05-12	0.078
	4#主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6-11	0.205
		SO <sub>2</sub>	20240154FQ06-12	0.079
01月23日 第一次	1#副工业广场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7-01	0.077
		SO <sub>2</sub>	20240154FQ07-02	0.010
	2#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8-01	0.189
		SO <sub>2</sub>	20240154FQ08-02	0.079
	3#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9-01	0.195
		SO <sub>2</sub>	20240154FQ09-02	0.081
	4#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10-01	0.196
		SO <sub>2</sub>	20240154FQ10-02	0.083
01月23日 第二次	1#副工业广场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7-03	0.079
		SO <sub>2</sub>	20240154FQ07-04	0.009
	2#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8-03	0.201
		SO <sub>2</sub>	20240154FQ08-04	0.076
	3#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9-03	0.210
		SO <sub>2</sub>	20240154FQ09-04	0.077
	4#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10-03	0.213
		SO <sub>2</sub>	20240154FQ10-04	0.080

###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采样地点	检测项目	样品唯一性编码	检测结果 mg/m <sup>3</sup>
01月23日 第三次	1#副工业广场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7-05	0.074
		SO <sub>2</sub>	20240154FQ07-06	0.009
	2#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8-05	0.194
		SO <sub>2</sub>	20240154FQ08-06	0.072
	3#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9-05	0.196
		SO <sub>2</sub>	20240154FQ09-06	0.078
4#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10-05	0.199	
	SO <sub>2</sub>	20240154FQ10-06	0.075	
01月24日 第一次	1#副工业广场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7-07	0.080
		SO <sub>2</sub>	20240154FQ07-08	0.010
	2#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8-07	0.203
		SO <sub>2</sub>	20240154FQ08-08	0.084
	3#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9-07	0.206
		SO <sub>2</sub>	20240154FQ09-08	0.087
4#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10-07	0.212	
	SO <sub>2</sub>	20240154FQ10-08	0.089	
01月24日 第二次	1#副工业广场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7-09	0.082
		SO <sub>2</sub>	20240154FQ07-10	0.011
	2#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8-09	0.190
		SO <sub>2</sub>	20240154FQ08-10	0.083
	3#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9-09	0.198
		SO <sub>2</sub>	20240154FQ09-10	0.088
4#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10-09	0.209	
	SO <sub>2</sub>	20240154FQ10-10	0.087	
01月24日 第三次	1#副工业广场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7-11	0.079
		SO <sub>2</sub>	20240154FQ07-12	0.010
	2#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8-11	0.205
		SO <sub>2</sub>	20240154FQ08-12	0.079
	3#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09-11	0.209
		SO <sub>2</sub>	20240154FQ09-12	0.080
4#副工业广场厂界下风向	颗粒物	20240154FQ10-11	0.216	
	SO <sub>2</sub>	20240154FQ10-12	0.085	

注：1、“ND”代表未检出。

报告编号 WSJCQ20240154-085

2、污染物排放浓度为“ND”时，污染物排放量以“0”计。

\*\*\*报告结束\*\*\*

报告编写人:

王蕊

审核人:

杨洪涛

授权签字人:

袁冬雪

日期: 年 月 日

第 11 页 共 11 页

#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煤炭扩建项目


样品类别：噪声

检测类别：验收监测

项目所在地：吉林省蛟河市奶子山街红胜村

吉林市万晟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 声 明

- 1、报告无“吉林市万晟环保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2、报告无“”计量认证专用章无效。
- 3、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吉林市万晟环保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4、报告无制表人、审核人、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 5、报告涂改无效。
- 6、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之日起十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检测单位提出书面复检申请，逾期不予受理。
- 7、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不做评价。
- 8、未经我单位允许，检测结果不得用做媒体广告宣传。
- 9、未经本机构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报告。

单位地址：吉林市龙潭区遵义东路 11 号

联系电话：189435000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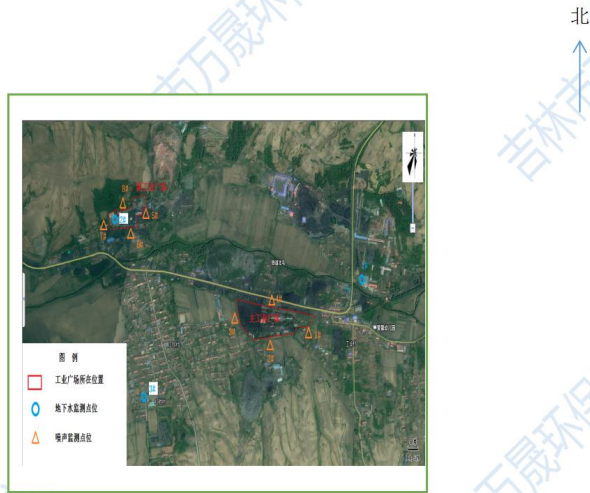
联系人：甄岩松

邮 编：132002

### 检测相关记录

检测项目		噪声			
检测方法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数字声级计法） GB 12348-2008			
检测仪器		声级器 AWA5661-1B			
检测日期		2024年01月23日-24日			
检测人员		王艺凝、韩昌			
检测时间		01月23日		01月24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气象条件	风速 (m/s)	2.5	2.5	2.0	2.0
	风向	NW	NW	NW	NW
	温度 (°C)	-22	-25	-23	-26
	有无雨雪雷电天气	无	无	无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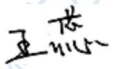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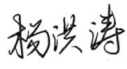

检测点位示意图：



###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唯一编码	检测结果 dB(A)
01月23日	1#主工业广场厂界东	20240154ZS01-01	昼间 54
		20240154ZS01-02	夜间 46
	2#主工业广场厂界南	20240154ZS02-01	昼间 56
		20240154ZS02-02	夜间 47
	3#主工业广场厂界西	20240154ZS03-01	昼间 55
		20240154ZS03-02	夜间 44
	4#主工业广场厂界北	20240154ZS04-01	昼间 57
		20240154ZS04-02	夜间 48
	5#副工业广场厂界东	20240154ZS05-01	昼间 55
		20240154ZS05-02	夜间 46
	6#副工业广场厂界南	20240154ZS06-01	昼间 58
		20240154ZS06-02	夜间 45
	7#副工业广场厂界西	20240154ZS07-01	昼间 54
		20240154ZS07-02	夜间 45
	8#副工业广场厂界北	20240154ZS08-01	昼间 56
		20240154ZS08-02	夜间 47
01月24日	1#主工业广场厂界东	20240154ZS01-03	昼间 58
		20240154ZS01-04	夜间 47
	2#主工业广场厂界南	20240154ZS02-03	昼间 55
		20240154ZS02-04	夜间 45
	3#主工业广场厂界西	20240154ZS03-03	昼间 54
		20240154ZS03-04	夜间 43
	4#主工业广场厂界北	20240154ZS04-03	昼间 56
		20240154ZS04-04	夜间 47
	5#副工业广场厂界东	20240154ZS05-03	昼间 57
		20240154ZS05-04	夜间 48
	6#副工业广场厂界南	20240154ZS06-03	昼间 54
		20240154ZS06-04	夜间 46
	7#副工业广场厂界西	20240154ZS07-03	昼间 55
		20240154ZS07-04	夜间 43
	8#副工业广场厂界北	20240154ZS08-03	昼间 57
		20240154ZS08-04	夜间 46

\*\*\*报告结束\*\*\*

报告编写人:  审核人:  授权签字人:   
 日期:       年       月       日



#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煤炭扩建项

项目名称：目


样品类别：地下水/废水

检测类别：验收监测

项目所在地：吉林省蛟河市奶子山街红胜村

吉林市万晟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 声 明

- 1、报告无“吉林市万晟环保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2、报告无“ ”计量认证专用章无效。
- 3、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吉林市万晟环保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4、报告无制表人、审核人、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 5、报告涂改无效。
- 6、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之日起十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检测单位提出书面复检申请，逾期不予受理。
- 7、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不做评价。
- 8、未经我单位允许，检测结果不得用做媒体广告宣传。
- 9、未经本机构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报告。

单位地址：吉林市龙潭区遵义东路 11 号

联系电话：18943500069

联系人：甄岩松

邮 编：132002

## 检测相关信息

采样日期	2024年01月23日-24日
检测日期	2024年01月25日-30日
采样人员	王艺凝、韩昌
分析人员	袁冬雪、杨洪涛
委托单位地址	吉林省蛟河市奶子山街红胜村

## 检测项目分析及检测依据

检测项目	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方法检出限	仪器名称及型号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电子天平 FAD-1004(B)
COD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mg/L	滴定管 50.00ml
pH	水质 pH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HJ 1147-2020	—	便携式酸度计 PHB-4 0.01级
BOD <sub>5</sub>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溶解氧测定仪 JPB-607A
铅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0.05mg/L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7020
镉		0.01mg/L	
汞	水质 总汞的测定 高锰酸钾-过硫酸钾消解法 双硫脲分光光度法 GB/T 7469-1987	0.002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100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红外光度测油仪 JKY-2B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100
亚硝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10.1 重氮偶合分光光度法) GB/T 5750.5-2006	0.001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100
硝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5.2 紫外分光光度法) GB/T 5750.5-2006	0.5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100
六价铬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10.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0.004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100
砷	水质 总砷的测定 二乙基二硫代氨基甲酸银分光光度法 GB/T 7485-1987	0.007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100
挥发酚类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0.0003mg/L	紫外/可见风光光度计 UV1100

检测项目分析及检测依据

检测项目	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方法检出限	仪器名称及型号
高锰酸盐指数	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 滴定法 GB/T 11892-1989	0.125mg/L	滴定管 10.00ml A级
氟化物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茜素磺酸锆目视比色法 HJ 487-2009	0.1mg/L	比色管 50ml
总硬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7.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GB/T5750.4-2006	1.0mg/L	滴定管 25ml A级
总铬	水质 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7-2015	0.03mg/L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7020

地下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检测项目	样品唯一性编码	检测值	单位	
01月23日	1#上游铁道北屯(于秀清家水井)	pH	20240154DXS01-01	6.9	无量纲	
		总硬度		195		
		硝酸盐		2.67		
		亚硝酸盐		ND		
		氟化物	20240154DXS01-02	ND		
		氨氮		0.09		
		砷		ND		
		铅		ND		
		镉	20240154DXS01-03	ND		
		高锰酸盐指数		1.24		
		挥发酚类		ND		
		汞		ND		
		六价铬	20240154DXS01-07	ND		ND
		2#厂区(副工业广场)	pH	20240154DXS02-01		7.0
	总硬度		253			
	硝酸盐		3.14			
	亚硝酸盐		ND			
	氟化物		20240154DXS02-02	ND		
	氨氮			0.18		
	砷			ND		
	铅			ND		
镉	20240154DXS02-03		ND			
高锰酸盐指数			2.06			
挥发酚类			ND			
汞			ND			
六价铬	20240154DXS02-07		ND	ND		

## 地下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检测项目	样品唯一性编码	检测值	单位
01月23日	3#南侧口 钦村(姜丽 云家水井)	pH	20240154DXS03-01	7.0	无量纲
		总硬度		183	mg/L
		硝酸盐		1.66	
		亚硝酸盐		ND	
		氟化物		ND	
		氨氮	20240154DXS03-02	0.10	
		砷		ND	
		铅	20240154DXS03-03	ND	
		镉		ND	
		高锰酸盐指数	20240154DXS03-04	0.985	
		挥发酚类	20240154DXS03-05	ND	
		汞	20240154DXS03-06	ND	
		六价铬	20240154DXS03-07	ND	

##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检测项目	样品唯一性编码	检测值	单位
01月23日第一次	矿井涌水 排放口	pH	20240154FS01-01	6.9	无量纲
		SS		32	mg/L
		氟化物		1.12	
		COD	20240154FS01-02	40	
		砷		0.010	
		铅	20240154FS01-03	0.091	
		镉		0.032	
		汞	20240154FS01-04	0.006	
		总铬	20240154FS01-05	0.074	
		六价铬	20240154FS01-06	ND	
		石油类	20240154FS01-07	0.881	
01月23日第二次	矿井涌水 排放口	pH	20240154FS01-08	6.8	无量纲
		SS		29	mg/L
		氟化物		1.35	
		COD	20240154FS01-09	35	
		砷		0.011	
		铅	20240154FS01-10	0.086	
		镉		0.035	
		汞	20240154FS01-11	0.008	
总铬	20240154FS01-12	0.069			
六价铬	20240154FS01-13	ND			
石油类	20240154FS01-14	0.792			

##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检测项目	样品唯一性编码	检测值	单位
01月23日第三次	矿井涌水 排放口	pH		6.9	无量纲
		SS	20240154FS01-15	35	mg/L
		氟化物		1.27	
		COD	20240154FS01-16	30	
		砷		0.009	
		铅	20240154FS01-17	0.083	
		镉		0.056	
		汞	20240154FS01-18	0.005	
		总铬	20240154FS01-19	0.062	
		六价铬	20240154FS01-20	ND	
		石油类	20240154FS01-21	0.923	
01月23日第四次		pH		7.0	
		SS	20240154FS01-22	42	mg/L
		氟化物		1.44	
		COD	20240154FS01-23	38	
		砷		0.010	
		铅	20240154FS01-24	0.102	
		镉		0.047	
		汞	20240154FS01-25	0.006	
		总铬	20240154FS01-26	0.055	
六价铬		20240154FS01-27	ND		
石油类	20240154FS01-28	0.805			
01月24日第一次	pH		6.9	无量纲	
	SS	20240154FS01-29	26	mg/L	
	氟化物		1.09		
	COD	20240154FS01-30	44		
	砷		0.012		
	铅	20240154FS01-21	0.096		
	镉		0.042		
	汞	20240154FS01-32	0.004		
	总铬	20240154FS01-33	0.078		
六价铬	20240154FS01-34	ND			
石油类	20240154FS01-35	0.954			
01月24日第二次	pH		7.0	无量纲	
	SS	20240154FS01-36	36	mg/L	
	氟化物		1.23		
	COD	20240154FS01-37	46		
	砷		0.011		
	铅	20240154FS01-38	0.093		
镉		0.055			

##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检测项目	样品唯一性编码	检测值	单位	
01月24日第二次	矿井涌水排放口	汞	20240154FS01-39	0.007	mg/L	
		总铬	20240154FS01-40	0.081		
		六价铬	20240154FS01-41	ND		
		石油类	20240154FS01-42	0.746		
01月24日第三次		pH		6.9	无量纲	
		SS	20240154FS01-43	43	mg/L	
		氟化物		1.16		
		COD		32		
		砷	20240154FS01-44	0.009		
		铅		0.104		
		镉	20240154FS01-45	0.039		
		汞	20240154FS01-46	0.008		
		总铬	20240154FS01-47	0.070		
		六价铬	20240154FS01-48	ND		
		石油类	20240154FS01-49	0.853		
		01月24日第四次	pH			6.9
SS	20240154FS01-50		40	mg/L		
氟化物			1.28			
COD			29			
砷	20240154FS01-51		0.010			
铅			0.087			
镉	20240154FS01-52		0.028			
汞	20240154FS01-53		0.005			
总铬	20240154FS01-54		0.065			
六价铬	20240154FS01-55		ND			
石油类	20240154FS01-56		0.770			
01月23日第一次	污水处理设备排放口		pH			7.2
		SS	20240154FS02-01		56	mg/L
		COD		62		
		氨氮	20240154FS02-02	4.83		
		BOD <sub>5</sub>	20240154FS02-03	8.6		
		石油类	20240154FS02-04	2.16		
01月23日第二次		pH		7.1	无量纲	
		SS	20240154FS02-05	58	mg/L	
	COD	20240154FS02-06	50			
	氨氮		4.61			
BOD <sub>5</sub>	20240154FS02-07	6.8				
		石油类	20240154FS02-08	1.93		

##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检测项目	样品唯一性编码	检测值	单位
01月23日第三次	污水处理设备排放口	pH	20240154FS02-09	7.1	无量纲
		SS		52	
		COD	20240154FS02-10	66	mg/L
		氨氮		5.50	
		BOD <sub>5</sub>	20240154FS02-11	9.4	
石油类		20240154FS02-12	1.89		
01月23日第四次		pH	20240154FS02-13	7.4	
		SS		59	
		COD	20240154FS02-14	75	mg/L
		氨氮		5.62	
		BOD <sub>5</sub>	20240154FS02-15	10.8	
石油类		20240154FS02-16	2.07		
01月24日第一次		pH	20240154FS02-17	7.3	
		SS		63	
		COD	20240154FS02-18	64	mg/L
		氨氮		5.58	
		BOD <sub>5</sub>	20240154FS02-19	9.0	
石油类		20240154FS02-20	2.33		
01月24日第二次		pH	20240154FS02-21	7.3	
		SS		60	
		COD	20240154FS02-22	55	mg/L
		氨氮		4.73	
		BOD <sub>5</sub>	20240154FS02-23	7.4	
石油类		20240154FS02-24	2.27		
01月24日第三次		pH	20240154FS02-25	7.2	
		SS		51	
		COD	20240154FS02-26	59	mg/L
		氨氮		4.94	
		BOD <sub>5</sub>	20240154FS02-27	7.8	
石油类		20240154FS02-28	2.04		
01月24日第四次	pH	20240154FS02-29	7.5	无量纲	
	SS		55		
	COD	20240154FS02-30	61	mg/L	
	氨氮		4.90		
	BOD <sub>5</sub>	20240154FS02-31	8.2		
石油类	20240154FS02-32	2.10			

注：1、“ND”代表未检出。

2、污染物排放浓度为“ND”时，污染物排放量以“0”计。

\*\*\*报告结束\*\*\*



报告编号 WSJCS20240154-086

报告编写人:  审核人:  授权签字人: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3 公众意见调查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35万吨煤炭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马强龙	年龄	54	文化程度	初中
民族	汉	性别	男	职业	农民
住址	蛟河市奶子山街口钦村			联系电话	15948557368

工程简介: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位于蛟河市奶子山街口钦村，生产规模扩建为35万吨/年。本次验收内容主要包括新增生产设备、通风系统改造、储煤场及矸石堆场改建等建设内容。本工程现已经完成建设并进行调试，正在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现就本工程在建设过程和试运营阶段对周围的环境影响征求您的意见和建议。

请在下方您认为正确的选项在括号内打√。

感谢您的合作

施工期	1、工程建设期间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2、是否有夜间施工现象	经常 ( ) 偶尔 (√) 没有 ( )
	3、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 ) 没有 (√)
运营期	4、煤炭开采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5、您对工程生态恢复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较差 ( ) 不关注 ( )
	6、您家的房屋是否出现塌陷等现象	有 ( ) 无 (√) 不关注 ( )
	7、您家水井水位近期是否有所下降	有 ( ) 无 (√) 不关注 ( )
	8、煤炭开采对您家农业等生产的影响	严重，不可接受 ( ) 轻度，可接受 ( ) 无影响 (√)
总评	9、您对该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不满意 ( )
	您觉得本项目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是否有效	有效 (√) 一般 ( ) 没效果 ( )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煤炭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刘志成	年龄	47	文化程度	初中
民族	汉	性别	男	职业	农民
住址	奶子山街口钦村			联系电话	13252552561

工程简介: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位于蛟河市奶子山街口钦村, 生产规模扩建为 35 万吨/年。本次验收内容主要包括新增生产设备、通风系统改造、储煤场及矸石堆场改建等建设内容。本工程现已经完成建设并进行调试, 正在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工作, 现就本工程在建设过程和试运营阶段对周围的环境影响征求您的意见和建议。

请在下方您认为正确的选项在括号内打√。

感谢您的合作

施工期	1、工程建设期间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2、是否有夜间施工现象	经常 ( ) 偶尔 (√) 没有 ( )
	3、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 ) 没有 (√)
运营期	4、煤炭开采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5、您对工程生态恢复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较差 ( ) 不关注 ( )
	6、您家的房屋是否出现塌陷等现象	有 ( ) 无 (√) 不关注 ( )
	7、您家水井水位近期是否有所下降	有 ( ) 无 (√) 不关注 ( )
	8、煤炭开采对您家农业等生产的影响	严重, 不可接受 ( ) 轻度, 可接受 ( ) 无影响 (√)
总评	9、您对该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不满意 ( )
	您觉得本项目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是否有效	不满意原因: 有效 (√) 一般 ( ) 没效果 ( )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煤炭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贾庆录	年龄	47	文化程度	高中
民族	汉	性别	男	职业	工人
住址	蛟河市奶山街通心坎村			联系电话	15844289201
<p>工程简介：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位于蛟河市奶子山街口坎村，生产规模扩建为 35 万吨/年。本次验收内容主要包括新增生产设备、通风系统改造、储煤场及矸石堆场改建等建设内容。本工程现已经完成建设并进行调试，正在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现就本工程在建设过程和试运营阶段对周围的环境影响征求您的意见和建议。 请在下方您认为正确的选项在括号内打√。 感谢您的合作</p>					
施工期	1、工程建设期间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2、是否有夜间施工现象	经常 ( ) 偶尔 (√) 没有 ( )			
	3、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 ) 没有 (√)			
运营期	4、煤炭开采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5、您对工程生态恢复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较差 ( ) 不关注 ( )			
	6、您家的房屋是否出现塌陷等现象	有 ( ) 无 (√) 不关注 ( )			
	7、您家水井水位近期是否有所下降	有 ( ) 无 (√) 不关注 ( )			
	8、煤炭开采对您家农业等生产的影响	严重，不可接受 ( ) 轻度，可接受 ( ) 无影响 (√)			
总评	9、您对该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不满意 ( )			
	您觉得本项目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是否有效	不满意原因： 有效 (√) 一般 ( ) 没效果 ( )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煤炭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康志平	年龄	51	文化程度	初中
民族	汉	性别	男	职业	农民
住址	蛟河市奶子山街口钦村			联系电话	13948564488

工程简介: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位于蛟河市奶子山街口钦村, 生产规模扩建为 35 万吨/年。本次验收内容主要包括新增生产设备、通风系统改造、储煤场及矸石堆场改建等建设内容。本工程现已经完成建设并进行调试, 正在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工作, 现就本工程在建设过程和试运营阶段对周围的环境影响征求您的意见和建议。

请在下方您认为正确的选项在括号内打√。

谢谢您的合作

施工期	1、工程建设期间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2、是否有夜间施工现象	经常 ( ) 偶尔 (√) 没有 ( )
	3、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 ) 没有 (√)
运营期	4、煤炭开采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5、您对工程生态恢复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较差 ( ) 不关注 ( )
	6、您家的房屋是否出现塌陷等现象	有 ( ) 无 (√) 不关注 ( )
	7、您家水井水位近期是否有所下降	有 ( ) 无 (√) 不关注 ( )
	8、煤炭开采对您家农业等生产的影响	严重, 不可接受 ( ) 轻度, 可接受 ( ) 无影响 (√)
总评	9、您对该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不满意 ( ) 不满意原因:
	您觉得本项目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是否有效	有效 (√) 一般 ( ) 没效果 ( )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煤炭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高文忠	年龄	54	文化程度	初中
民族	汉	性别	男	职业	农民
住址	蛟河市奶子山街路口钦村			联系电话	18443282749
<p>工程简介：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位于蛟河市奶子山街路口钦村，生产规模扩建为 35 万吨/年。本次验收内容主要包括新增生产设备、通风系统改造、储煤场及矸石堆场改建等建设内容。本工程现已经完成建设并进行调试，正在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现就本工程在建设过程和试运营阶段对周围的环境影响征求您的意见和建议。 请在下方您认为正确的选项在括号内打√。 感谢您的合作</p>					
施工期	1、工程建设期间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2、是否有夜间施工现象	经常 ( ) 偶尔 (√) 没有 ( )			
	3、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 ) 没有 (√)			
运营期	4、煤炭开采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5、您对工程生态恢复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较差 ( ) 不关注 ( )			
	6、您家的房屋是否出现塌陷等现象	有 ( ) 无 (√) 不关注 ( )			
	7、您家水井水位近期是否有所下降	有 ( ) 无 (√) 不关注 ( )			
	8、煤炭开采对您家农业等生产的影响	严重，不可接受 ( ) 轻度，可接受 ( ) 无影响 (√)			
总评	9、您对该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不满意 ( )			
	您觉得本项目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是否有效	有效 (√) 一般 ( ) 没效果 ( )			

邯郸市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吨煤炭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高志厚	年龄	58	文化程度	小学	
民族	汉	性别	男	职业	农民	
住址	邯郸市邯山区山街口铁路				联系电话	15603275123

工程简介:

邯郸市立井煤业有限公司位于邯郸市邯山区山街口铁路, 生产规模扩建为 25 万吨/年。本阶段验收内容主要包括新增生产设备、通风系统改造、储煤场及矸石堆场改建等建设内容。本工程现已完成建设并进行调试, 正在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现就本工程在建设过程中和试运行阶段对您周围的环境影响征求您的意见和建议。

请在下列您认为正确的选项在括号内打“√”。

感谢您的合作

施工期	1. 工程建设期间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2. 是否有夜间施工现象	经常 ( ) 偶尔 (√) 没有 ( )
	3.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 ) 没有 (√)
运营期	4. 煤炭开采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5. 您对工程生态恢复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较差 ( ) 不关注 ( )
	6. 您家的房屋是否出现塌陷等现象	有 ( ) 无 (√) 不关注 ( )
	7. 您家水井水位近期是否有所下降	有 ( ) 无 (√) 不关注 ( )
	8. 煤炭开采对您家农业等生产的影响	严重, 不可接受 ( ) 较轻, 可接受 ( ) 无影响 (√)
总评	9. 您对该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不满意 ( ) 不满意原因:
	您觉得本项目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是否有效	有效 (√) 一般 ( ) 没效果 ( )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煤炭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任洪彬	年龄	44	文化程度	初中
民族	汉	性别	男	职业	农民
住址	蛟河市奶子山街口钦村			联系电话	13242559944

工程简介: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位于蛟河市奶子山街口钦村，生产规模扩建为 35 万吨/年。本次验收内容主要包括新增生产设备、通风系统改造、储煤场及矸石堆场改建等建设内容。本工程现已经完成建设并进行调试，正在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现就本工程在建设过程和试运营阶段对周围的环境影响征求您的意见和建议。

请在下方您认为正确的选项在括号内打√。

感谢您的合作

施工期	1、工程建设期间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2、是否有夜间施工现象	经常 ( ) 偶尔 (√) 没有 ( )
	3、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 ) 没有 (√)
运营期	4、煤炭开采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5、您对工程生态恢复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较差 ( ) 不关注 ( )
	6、您家的房屋是否出现塌陷等现象	有 ( ) 无 (√) 不关注 ( )
	7、您家水井水位近期是否有所下降	有 ( ) 无 (√) 不关注 ( )
	8、煤炭开采对您家农业等生产的影响	严重，不可接受 ( ) 轻度，可接受 ( ) 无影响 (√)
总评	9、您对该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不满意 ( )
	您觉得本项目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是否有效	不满意原因: 有效 (√) 一般 ( ) 没效果 ( )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煤炭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杜金涛	年龄	57	文化程度	小学
民族	汉	性别	男	职业	农民
住址	蛟河市奶子山街口软村		联系电话	15144365779	
<p>工程简介：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位于蛟河市奶子山街口软村，生产规模扩建为 35 万吨/年。本次验收内容主要包括新增生产设备、通风系统改造、储煤场及矸石堆场改建等建设内容。本工程现已经完成建设并进行调试，正在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现就本工程在建设过程和试运营阶段对周围的环境影响征求您的意见和建议。 请在下方您认为正确的选项在括号内打√。 感谢您的合作</p>					
施工期	1、工程建设期间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2、是否有夜间施工现象		经常 ( ) 偶尔 (√) 没有 ( )		
	3、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 ) 没有 (√)		
运营期	4、煤炭开采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5、您对工程生态恢复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较差 ( ) 不关注 ( )		
	6、您家的房屋是否出现塌陷等现象		有 ( ) 无 (√) 不关注 ( )		
	7、您家水井水位近期是否有所下降		有 ( ) 无 (√) 不关注 ( )		
	8、煤炭开采对您家农业等生产的影响		严重，不可接受 ( ) 轻度，可接受 ( ) 无影响 (√)		
总评	9、您对该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不满意 ( )		
	您觉得本项目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是否有效		不满意原因： 有效 (√) 一般 ( ) 没效果 ( )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煤炭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李军莹	年龄	53	文化程度	初中
民族	汉	性别	男	职业	农民
住址	蛟河市红石街口钦村			联系电话	13944266767

工程简介: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位于蛟河市奶子山街口钦村，生产规模扩建为 35 万吨/年。本次验收内容主要包括新增生产设备、通风系统改造、储煤场及矸石堆场改建等建设内容。本工程现已经完成建设并进行调试，正在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现就本工程在建设过程和试运营阶段对周围的环境影响征求您的意见和建议。

请在下方您认为正确的选项在括号内打√。

感谢您的合作

施工期	1、工程建设期间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2、是否有夜间施工现象	经常 ( ) 偶尔 (√) 没有 ( )
	3、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 ) 没有 (√)
运营期	4、煤炭开采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5、您对工程生态恢复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较差 ( ) 不关注 ( )
	6、您家的房屋是否出现塌陷等现象	有 ( ) 无 (√) 不关注 ( )
	7、您家水井水位近期是否有所下降	有 ( ) 无 (√) 不关注 ( )
	8、煤炭开采对您家农业等生产的影响	严重，不可接受 ( ) 轻度，可接受 ( ) 无影响 (√)
总评	9、您对该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不满意 ( )
		不满意原因:
	您觉得本项目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是否有效	有效 (√) 一般 ( ) 没效果 ( )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煤炭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谷连军	年龄	45	文化程度	高中
民族	汉	性别	男	职业	农民
住址	蛟河市红石砬子镇红石砬子村			联系电话	15124378847
<p>工程简介：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位于蛟河市奶子山街口红石砬子村，生产规模扩建为 35 万吨/年。本次验收内容主要包括新增生产设备、通风系统改造、储煤场及矸石堆场改建等建设内容。本工程现已完成建设并进行调试，正在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现就本工程在建设过程和试运营阶段对周围的环境影响征求您的意见和建议。 请在下方您认为正确的选项在括号内打√。 感谢您的合作</p>					
施工期	1、工程建设期间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2、是否有夜间施工现象	经常 ( ) 偶尔 (√) 没有 ( )			
	3、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 ) 没有 (√)			
运营期	4、煤炭开采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5、您对工程生态恢复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较差 ( ) 不关注 ( )			
	6、您家的房屋是否出现塌陷等现象	有 ( ) 无 (√) 不关注 ( )			
	7、您家水井水位近期是否有所下降	有 ( ) 无 (√) 不关注 ( )			
	8、煤炭开采对您家农业等生产的影响	严重，不可接受 ( ) 轻度，可接受 ( ) 无影响 (√)			
总评	9、您对该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不满意 ( )			
	您觉得本项目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是否有效	有效 (√) 一般 ( ) 没效果 ( )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煤炭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王海丰	年龄	59	文化程度	初中
民族	汉	性别	男	职业	农民
住址	蛟河市伊通口镇			联系电话	13944657773
<p>工程简介：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位于蛟河市奶子山街口钦村，生产规模扩建为 35 万吨/年。本次验收内容主要包括新增生产设备、通风系统改造、储煤场及矸石堆场改建等建设内容。本工程现已经完成建设并进行调试，正在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现就本工程在建设过程和试运营阶段对周围的环境影响征求您的意见和建议。 请在下方您认为正确的选项在括号内打√。 感谢您的合作</p>					
施工期	1、工程建设期间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2、是否有夜间施工现象	经常 ( ) 偶尔 (√) 没有 ( )			
	3、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 ) 没有 (√)			
运营期	4、煤炭开采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5、您对工程生态恢复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较差 ( ) 不关注 ( )			
	6、您家的房屋是否出现塌陷等现象	有 ( ) 无 (√) 不关注 ( )			
	7、您家水井水位近期是否有所下降	有 ( ) 无 (√) 不关注 ( )			
	8、煤炭开采对您家农业等生产的影响	严重，不可接受 ( ) 轻度，可接受 ( ) 无影响 (√)			
总评	9、您对该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不满意 ( )			
	您觉得本项目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是否有效	有效 (√) 一般 ( ) 没效果 ( )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煤炭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巴春雷	年龄	男 40	文化程度	初中
民族	汉	性别	男	职业	农民
住址	奶子山街口钦村			联系电话	17833388708
<p>工程简介：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位于蛟河市奶子山街口钦村，生产规模扩建为 35 万吨/年。本次验收内容主要包括新增生产设备、通风系统改造、储煤场及矸石堆场改建等建设内容。本工程现已经完成建设并进行调试，正在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现就本工程在建设过程和试运营阶段对周围的环境影响征求您的意见和建议。 请在下方您认为正确的选项在括号内打√。 感谢您的合作</p>					
施工期	1、工程建设期间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2、是否有夜间施工现象	经常 ( ) 偶尔 (√) 没有 ( )			
	3、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 ) 没有 (√)			
运营期	4、煤炭开采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5、您对工程生态恢复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较差 ( ) 不关注 ( )			
	6、您家的房屋是否出现塌陷等现象	有 ( ) 无 (√) 不关注 ( )			
	7、您家水井水位近期是否有所下降	有 ( ) 无 (√) 不关注 ( )			
	8、煤炭开采对您家农业等生产的影响	严重，不可接受 ( ) 轻度，可接受 ( ) 无影响 (√)			
总评	9、您对该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不满意 ( )			
	您觉得本项目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是否有效	不满意原因： 有效 (√) 一般 ( ) 没效果 ( )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煤炭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王涵宇	年龄	59	文化程度	初中
民族	汉	性别	男	职业	农民
住址	蛟河市(口)寸口政府			联系电话	13944657773
<p>工程简介:</p> <p>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位于蛟河市奶子山街口钦村, 生产规模扩建为 35 万吨/年。本次验收内容主要包括新增生产设备、通风系统改造、储煤场及矸石堆场改建等建设内容。本工程现已经完成建设并进行调试, 正在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工作, 现就本工程在建设过程和试运营阶段对周围的环境影响征求您的意见和建议。</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请在下方您认为正确的选项在括号内打√。</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感谢您的合作</p>					
施工期	1、工程建设期间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2、是否有夜间施工现象			经常 ( ) 偶尔 (√) 没有 ( )	
	3、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 ) 没有 (√)	
运营期	4、煤炭开采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5、您对工程生态恢复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较差 ( ) 不关注 ( )	
	6、您家的房屋是否出现塌陷等现象			有 ( ) 无 (√) 不关注 ( )	
	7、您家水井水位近期是否有所下降			有 ( ) 无 (√) 不关注 ( )	
8、煤炭开采对您家农业等生产的影响			严重, 不可接受 ( ) 轻度, 可接受 ( ) 无影响 (√)		
总评	9、您对该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不满意 ( )	
	您觉得本项目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是否有效			有效 (√) 一般 ( ) 没效果 ( )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煤炭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巴景明	年龄	62	文化程度	小学
民族	汉	性别	男	职业	农民
住址	蛟河市如山村二队			联系电话	15981556698
<p>工程简介：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位于蛟河市奶子山街口钦村，生产规模扩建为 35 万吨/年。本次验收内容主要包括新增生产设备、通风系统改造、储煤场及矸石堆场改建等建设内容。本工程现已完成建设并进行调试，正在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现就本工程在建设过程和试运营阶段对周围的环境影响征求您的意见和建议。 请在下方您认为正确的选项在括号内打√。 感谢您的合作</p>					
施工期	1、工程建设期间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2、是否有夜间施工现象	经常 ( ) 偶尔 (√) 没有 ( )			
	3、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 ) 没有 (√)			
运营期	4、煤炭开采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5、您对工程生态恢复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较差 ( ) 不关注 ( )			
	6、您家的房屋是否出现塌陷等现象	有 ( ) 无 (√) 不关注 ( )			
	7、您家水井水位近期是否有所下降	有 ( ) 无 (√) 不关注 ( )			
	8、煤炭开采对您家农业等生产的影响	严重，不可接受 ( ) 轻度，可接受 ( ) 无影响 (√)			
总评	9、您对该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不满意 ( )			
	您觉得本项目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是否有效	有效 (√) 一般 ( ) 没效果 ( )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煤炭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曹培森	年龄	48	文化程度	初中
民族	汉	性别	男	职业	工人
住址	蛟河市奶子山街口钦村			联系电话	13896322644

工程简介: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位于蛟河市奶子山街口钦村，生产规模扩建为 35 万吨/年。本次验收内容主要包括新增生产设备、通风系统改造、储煤场及矸石堆场改建等建设内容。本工程现已经完成建设并进行调试，正在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现就本工程在建设过程和试运营阶段对周围的环境影响征求您的意见和建议。

请在下方您认为正确的选项在括号内打√。

感谢您的合作

施工期	1、工程建设期间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2、是否有夜间施工现象	经常 ( ) 偶尔 (√) 没有 ( )
	3、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 ) 没有 (√)
运营期	4、煤炭开采对您生活的主要影响是	噪声污染 ( ) 废气污染 ( ) 水污染 ( ) 生态破坏 ( ) 固体废物 ( ) 无影响 (√)
	5、您对工程生态恢复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较差 ( ) 不关注 ( )
	6、您家的房屋是否出现塌陷等现象	有 ( ) 无 (√) 不关注 ( )
	7、您家水井水位近期是否有所下降	有 ( ) 无 (√) 不关注 ( )
	8、煤炭开采对您家农业等生产的影响	严重，不可接受 ( ) 轻度，可接受 ( ) 无影响 (√)
总评	9、您对该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是否满意	满意 (√) 一般 ( ) 不满意 ( )
	您觉得本项目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是否有效	不满意原因: 有效 (√) 一般 ( ) 没效果 ( )



# 吉林省环境保护厅文件

吉环审字〔2017〕88号

## 吉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煤炭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审批请示》和委托吉林昊融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为扩建项目，位于蛟河市境内，矿区地理坐标为北纬  $43^{\circ} 40' 37''$  -  $43^{\circ} 41' 51''$ ，东经  $127^{\circ} 23' 54''$  -  $127^{\circ} 25' 05''$ 。该项目在利用现有煤矿设施并保持现有煤田范围不变的基础上，通过实施机械化开采，增加设备、延长工作时间和扩大开采面等方式，提升现有开采能力。项目建成后仍采用地下开采方式，开采规模由年采煤 9 万吨提升至年采煤 35 万吨，服务年限由 13.61 年缩短至 3.5 年。采出原煤质量属于低硫分、低灰分

商品煤，外卖至蛟河市煤炭销售公司。

该项目属于《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煤矿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99号)中大力推进的煤矿机械化开采项目，提升后的生产能力已经过吉林省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核定(吉煤安监管行管〔2016〕29号)和国家能源局公告(国家能源局2017年第5号公告)，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吉林省煤炭行业去产能实施方案，井田范围符合《吉林省“十三五”矿产资源总体规划》，在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我厅原则同意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一、项目施工期和运行期应重点做好以下环保工作。

(一)严格落实“以新带老”治理措施。限期拆除现有2台2蒸吨燃煤供热锅炉；给现有2台2蒸吨燃煤热风炉安装脱硫设施，并将排气筒高度加高至30米；对现有工业场地地面进行硬化处理；对现有储煤场实施半封闭改造，安装防风抑尘设施；在现有储煤场及煤矸石堆场的上游及两侧修建截、排水设施，下游修建挡墙；新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新建足够容积的事故应急池。该项目须在各项“以新带老”治理措施全部完成后，方可投产运行。

(二)严格落实生态保护与修复措施。合理设置安全矿柱，减轻地表沉陷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严格遵循“边开采、边恢复”

的原则，按照《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生态恢复技术规范》（HJ651-2013）及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的相关要求，及时做好项目建设、生产和闭矿后等各阶段的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工作；按照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落实好水土保持工作。

（三）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矿井涌水须经有效装置收集和处理，出水水质达到《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要求后，部分回用于生产和降尘，剩余部分经现有排污口排入泥鳅河；储煤场及煤矸石堆场产生的淋溶水须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场地降尘，不得外排；食堂废水和生活污水须经新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出水水质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要求后，经现有排污口排入泥鳅河。

（四）严格落实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合理进行采区巷道布置和支护设置，减少地下水涌出量；防渗改造后的储煤场及煤矸石堆场须达到《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中相关标准要求，上游及两侧设置截排水设施，下游修建挡墙，并设置足够容积的淋溶水沉淀池收集和处理该项目废石堆存产生的淋溶水。

（五）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冬季生活供暖应采用电采暖方式；现有热风炉烟气须经有效脱硫、除尘装置处理，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中标准限值要求后，经30米高排气筒排放；采取设置封闭灰渣仓、对储煤场及煤矸石堆场进行半封闭改造、给储煤场安装防

风抑尘网、洒水降尘和密闭运输等有效措施，减轻扬尘污染，确保采矿区、储煤场及煤矸石堆场等产尘点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浓度达到《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限值》(GB20426-2006)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采矿机械及运输车辆应采用高标号燃油，减轻尾气影响。

(六)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采取切实可行的降噪、减振措施，确保运营期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区排放标准要求，周边村屯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1类区标准要求。

(七)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措施。煤矸石应暂存于煤矸石堆场内，与定期收集的热风炉炉渣一并外卖综合利用；各沉淀池产生的煤泥应经干化处理后回用作热风炉燃料；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应经干化处理后与生活垃圾一并收集，定期送周边城镇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卫生填埋。

(八) 做好矿山环境质量状况的跟踪监测工作。建立完善的地表移动观测系统和地下水监测系统，掌握该矿区的地表移动和变形规律以及地下水水位变化情况。发现地表塌陷或周围村屯居民饮用水有减少或断流的迹象及时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

(九) 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加强雷管和炸药的管理，分区存放，并在储存场所合理设置安全标识；加强井下通风，减轻采空区瓦斯聚集，并设置瓦斯监测设施；建设完善的环境应急

措施。

七、我厅委托蛟河市环境保护局负责该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管理工作。

八、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文件分送吉林市和蛟河市环境保护局，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



---

抄送：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吉林市环境保护局，蛟河市环境保护局。

吉林省环境保护厅行政审批办公室

2017年8月3日印发

---

附件 5：排污许可登记回执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220281088815297T001W

排污单位名称：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吉林省蛟河市河南街口钦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281088815297T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06月02日

有效期：2020年06月02日至2025年06月0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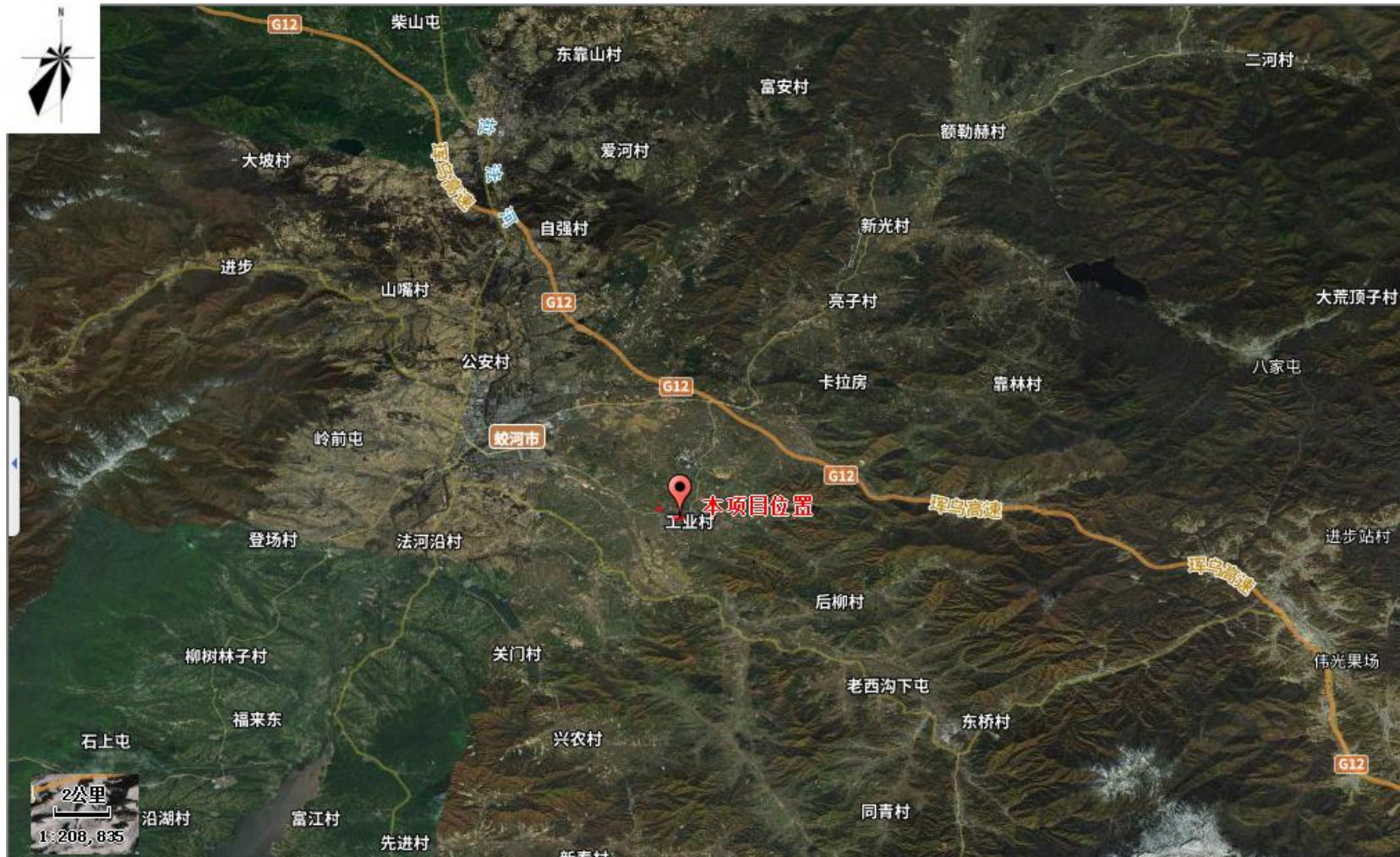


附件 6：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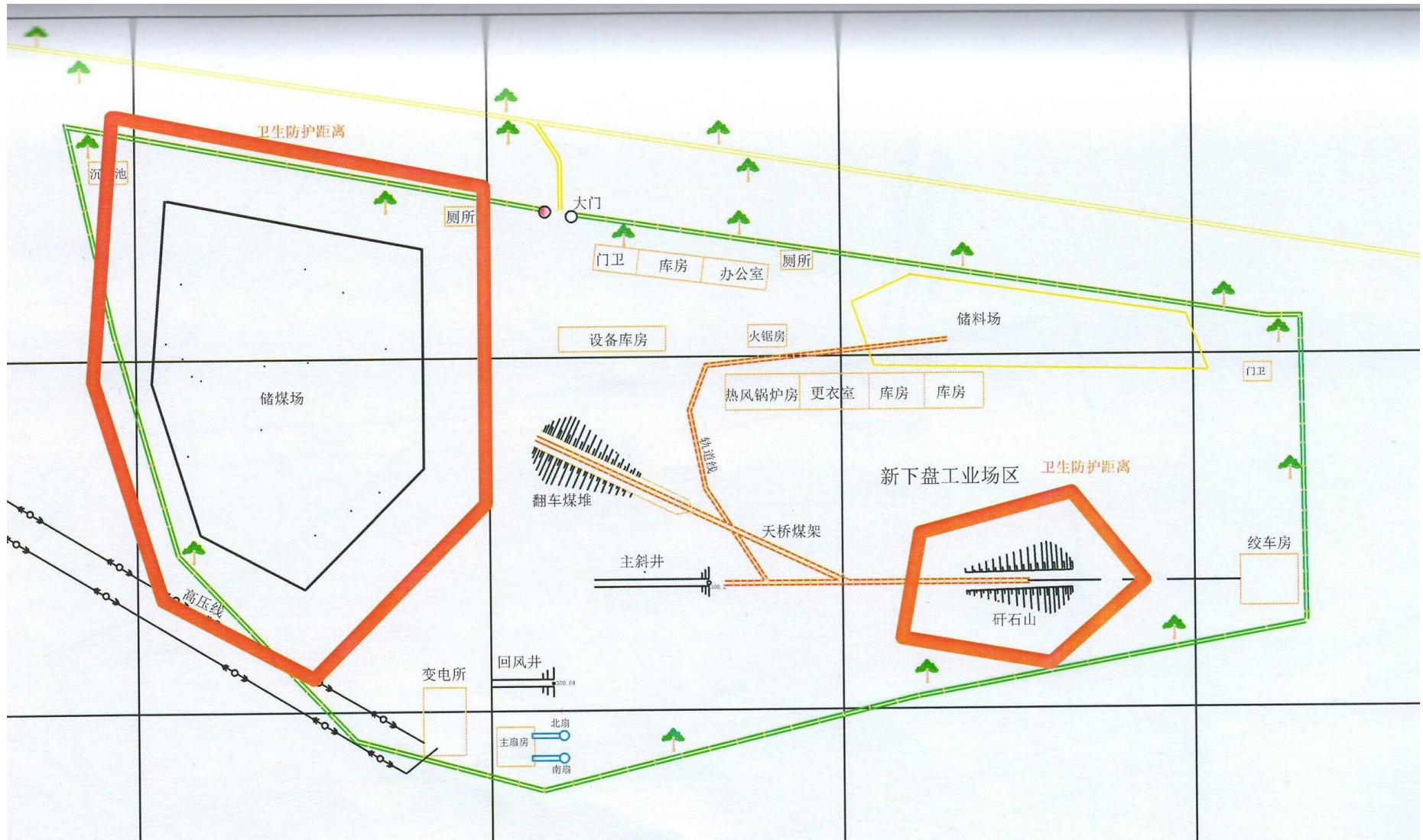
单位名称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G1022028100047060M
法定代表人	史磊	联系电话	13804449615
联系人	莫利民	联系电话	15640795768
传真		电子邮件	1450913088qq.com
坐标	东经 127°23'56"~127°24'52"; 北纬 43°40'34"~43°41'49"		
地址	蛟河市河南街口铁村		
预案名称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环境应急预案		
风险因子	地下水、有害气体、煤矸石、中毒		
风险级别	一般[一般-大气(Q0-M1-E2)+一般-水(Q0-M1-E3)]		
<p>本单位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预案制定单位：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p>			
预案报送人：	报送时间：2017 年 12 月 10 日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环境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li> <li>2、应急预案编制说明。</li> <li>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li> <li>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li> <li>5、专家评审意见。</li> <li>6、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改说明书</li> </ol>		
备案意见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2017 年 12 月 10 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17 年 12 月 24 日</p>		
备案编号	2017-12-10-222		
报送单位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孙洪林	经办人	孙洪林

附图 1 本项目地理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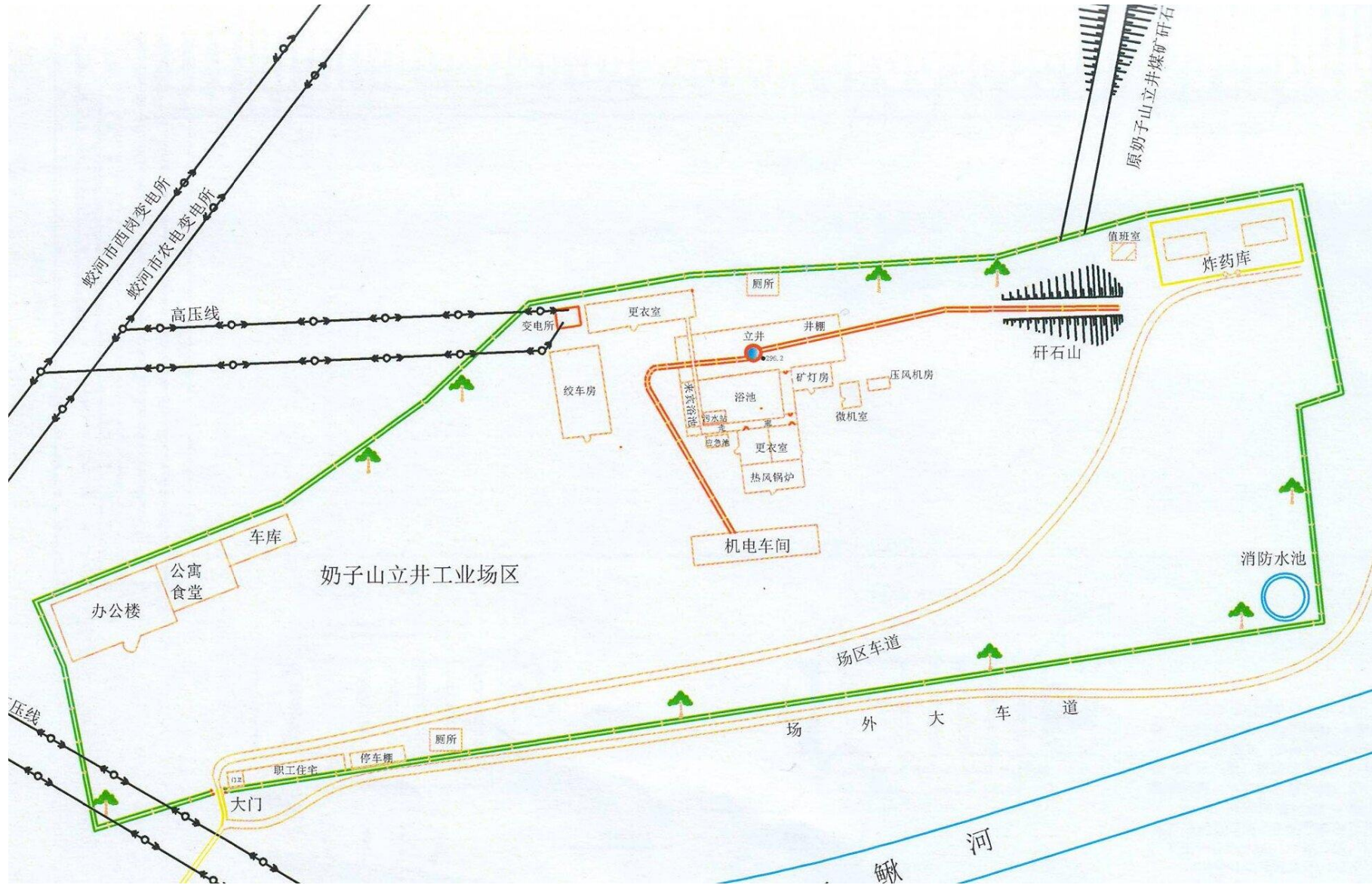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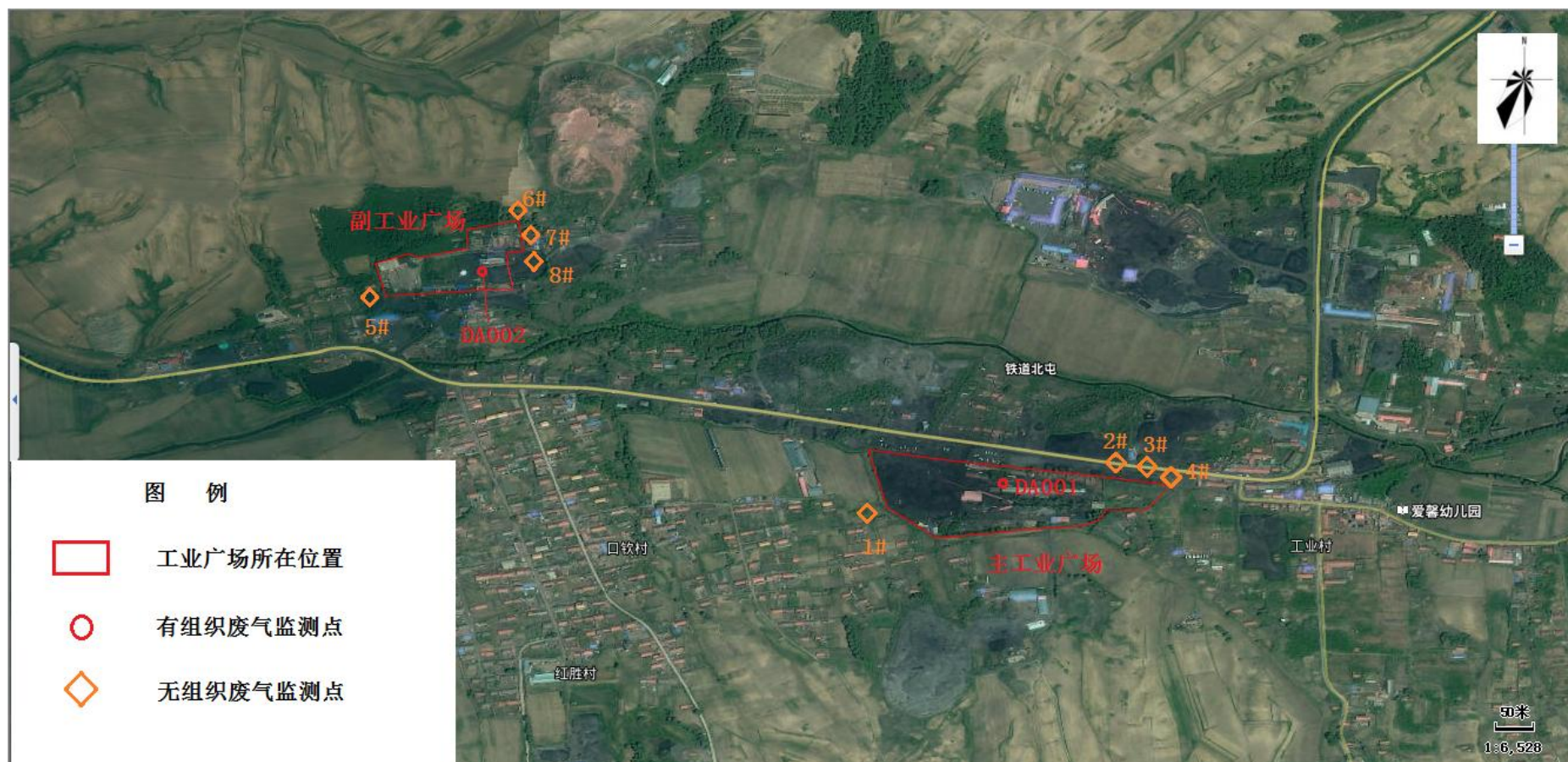
附图 2-1: 主工业场地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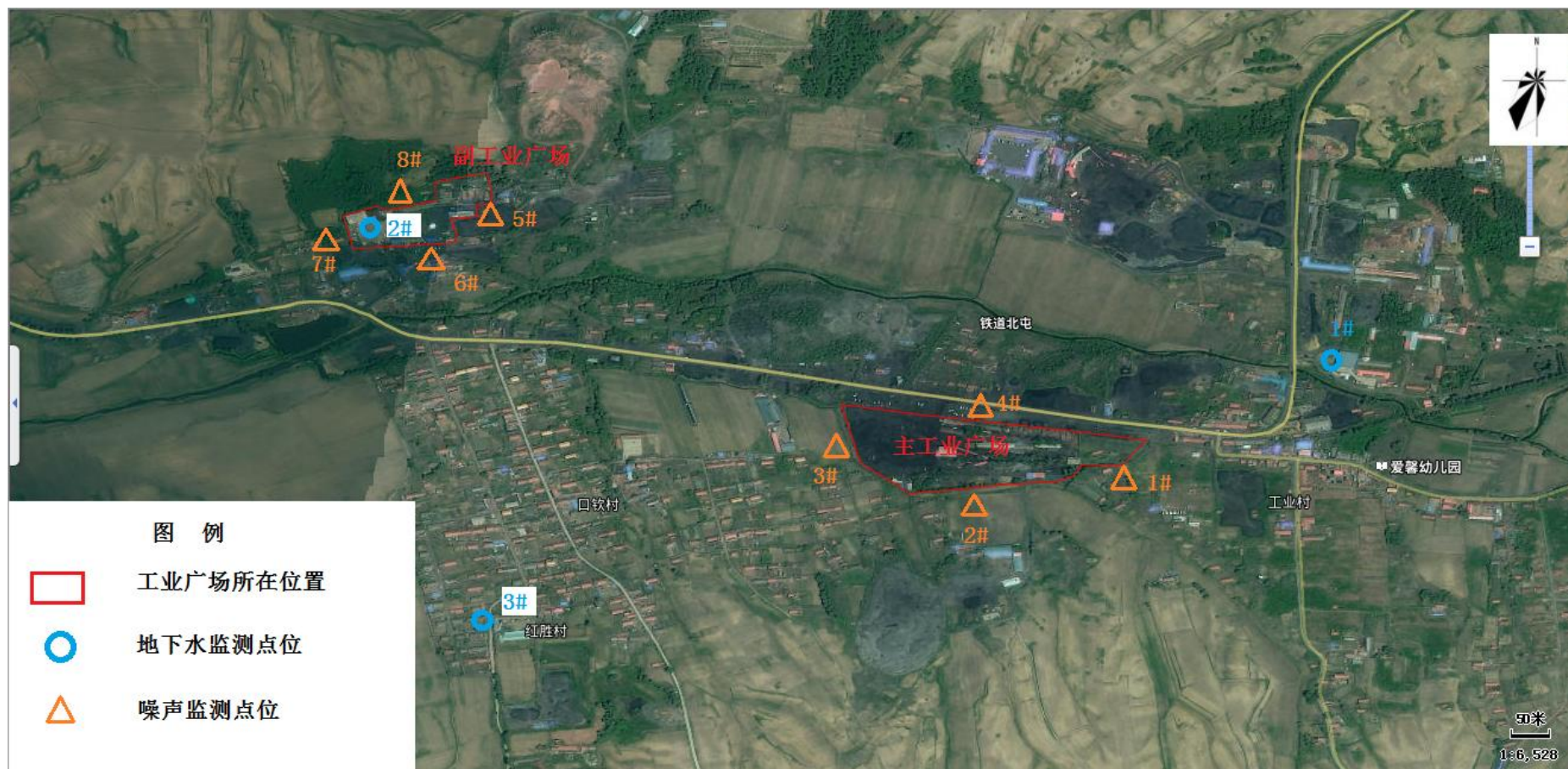
附图 2-2: 副工业场地平面图



附图 3-1: 废气监测点位图



附图 3-2 地下水及噪声监测点位图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年产35万吨煤炭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蛟河市奶子山街红胜村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四、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06“烟煤和无烟煤开采洗选”中“煤炭洗选、配煤”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27°23'54" 43°40'37"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35万t煤				实际生产能力	与设计一致		环评单位	吉林昊融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				审批文号	/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17年9月				竣工日期	2018年2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0.6.2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220281088815297T001W			
	验收单位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吉林市万晟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100%			
	投资总概算（万元）	287.5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86.5		所占比例（%）	64.87%			
	实际总投资	287.5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86.5		所占比例（%）	64.87%			
	废水治理（万元）	60	废气治理（万元）	22	噪声治理（万元）	4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9.5	绿化及生态（万元）	49	其他（万元）	22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7920			
运营单位	蛟河市吉祥立井煤业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220281088815297T		验收监测时间	2024年1月23-24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28.06					27.33			55.39			+27.33
	氨氮	0.055					0			0.055			0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0.648	0.648		0.648			+0.648
	烟尘						0.175	0.175		0.175			+0.175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0.603	0.603		0.603			+0.603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公示截图